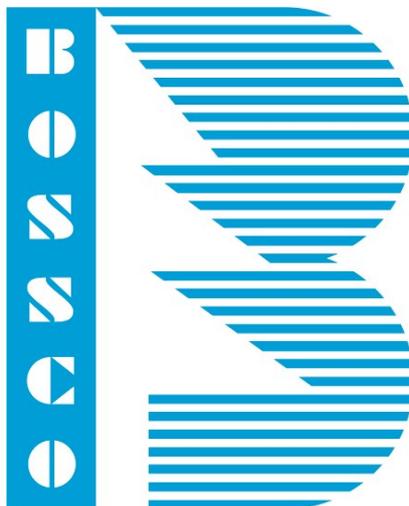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3-024)



2023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内容不存在异议，并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张雪球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晓华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3、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4、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业绩亏损的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222,380.4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6.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44,872.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6,604.4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50,694.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5,983.1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344.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5,913.17 万元。

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1）2022 年，受国内经济大环境变化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原因影响，公司坚持优化业务结构，严选严控市政工程类业务，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不断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占比，同时推动已完工工程项目审计结算工作，市政工程板块订单量缩减、部分已完工项目的工程产值发生核减导致工程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工业板块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受项目体量、实施周期影响，2022 年已签订的大部分工业类订单尚在实施中，未能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移交工作转化为产值，综合影响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下降。（2）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及内控制度要求，对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老旧市政类项目客户应收账款及因非正常原因停工、工期延后的工程项目

存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损失，全年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10,412.42 万元。综上所述，收入规模下降、计提部分资产减值损失等原因是导致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的基本面及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等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面对外部客观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对公司经营业务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进行业务转型升级，持续减少工程项目业务比重，推动老旧项目结算与回款，将业务重心聚焦在具有竞争优势和发展前景的工业领域，工业类设备供货订单大幅增加。截至目前，公司在手工业类设备供货订单约 22.86 亿元人民币（含已中标），该类订单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造纸龙头企业，将为公司未来的销售收入和现金流入产生积极影响；与此同时，公司已布局新能源动力电池回收、大修渣处置资源化利用等业务板块，努力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加快经营业务的转型升级。

6、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7、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8、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主要风险因素：

（1）经营业绩继续下滑的风险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2,380.49 万元，同比下降 16.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44,872.37 万元，同比减亏 6,604.46 万元，经营基本面较去年回暖向好。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见前述“业绩亏损的风险提示”部分内容。

若未来出现下游市场需求萎缩、行业竞争加剧、经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或者公司出现不能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市场开拓能力不足等情形，公司收入、利润增长速度将会有所下降，也可能出现业绩继续下滑的风险。

（2）负债规模与资产负债率较高带来的偿债风险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为 945,063.60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为 78.76%，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除自身经营积累外，主要通过债务融资的方式获取经营所需资金。目前公司处于业务转型过程中，若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出现营运资金不足的情形，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

（3）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较大带来的减值风险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267,377.55 万元、274,573.94 万元和 298,161.08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00%、55.48%和 64.24%。

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相对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存在阶段性收款特点，且公司客户主要系政府单位、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和工业类企业等，项目结算审计和付款程序较为复杂，加之受国内外经济大环境影响，部分客户支付能力下降，综合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对公司形成了较大程度的资金占用，使得公司面临一定信用减值风险。若相应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涉及的主要工程项目均处于正常施工状态或竣工验收、审计结算等过程中，部分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由于经济下行、当地政府土地征收工作以及实施方式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进度有所延缓。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工程项目出现不能正常施工或竣工验收、审计结算等，或者继续推进存在其他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在无法回收以及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4、可能面对的风险与应对举措”部分予以具体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9、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雪球先生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张雪球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晓华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博世科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环投集团	指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湖南博世科	指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清环境	指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宁博湾	指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丽特环保	指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泗洪博世科	指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世科（加拿大）	指	加拿大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Bos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美达克	指	加拿大瑞美达克土壤修复服务公司（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公司全资孙公司
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可转债	指	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开增发	指	公司 2020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博世科	股票代码	30042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世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xi Bossc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oss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雪球		
注册地址	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注册地址由“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变更为“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办公地址	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bosscoc.com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成琪	程子夏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广西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电话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传真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com	chengzx@bossco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46号三祺广场17层1702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明、张卫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35层	陈书璜、张星明	2021.05.21-2023.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2,223,804,929.02	2,656,577,027.03	-16.29%	3,609,417,82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723,742.52	-514,768,343.86	12.83%	195,014,9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6,943,457.30	-566,774,570.76	10.56%	146,659,5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440,278.64	-405,691,409.12	不适用	232,471,62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1.17	23.93%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1.03	22.33%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4%	-20.64%	2.70%	9.27%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999,056,132.50	12,264,014,651.31	-2.16%	12,003,776,80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78,907,273.27	2,725,668,618.81	-16.39%	2,512,087,087.7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2,223,804,929.02	2,656,577,027.03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84,807,892.23	8,714,762.95	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原材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2,138,997,036.79	2,647,862,264.08	扣除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原材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后收入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504,872,716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不适用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不适用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8888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7,187,574.90	912,978,047.43	539,789,312.37	513,849,99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18,681.32	8,119,459.63	5,622,368.21	-369,946,88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424,635.00	-196,860.08	-26,526,644.59	-382,795,31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20,319.71	187,517,532.56	-4,895,960.50	34,039,026.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4,709.65	239,503.30	11,825,454.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59,922.73	59,983,934.70	45,117,946.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96,226.4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398,29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63,985.00	-4,665,385.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011,423.23	730,000.00	3,30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2,850.84	-4,717,910.64	-864,478.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199,688.29	-1,358,032.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44,723.44	10,435,409.44	9,213,701.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158.84	199,843.56	546,670.36	
合计	58,219,714.78	52,006,226.90	48,355,392.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十四五”期间，我国以“提气、降碳、强生态，增水、固土、防风险”为基本思路，强调要在工业污水处理、工业园区治理、高端装备和碳中和等关键领域、关键指标上实现新的突破，继续开展各类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水、土、固、废气将延续严监管态势。伴随监管手段和机制的创新，一方面，“双碳战略”提出后，传统环保向绿色环保发展，与双碳密切相关的清洁能源、节能低碳、绿色循环等新兴领域被纳入绿色环保范畴，刺激绿色环保产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另一方面，大量国资、央企通过组建环保公司或参与民营环保企业混改等方式进军生态环境领域，环保行业已经进入产业集团化形态，向全国化、全产业链化的综合服务集团发展，产业竞争格局进一步加剧。

（1）水处理行业

党的十九大对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中国作出了全面部署，碧水保卫战作为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等“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赢得“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中国”重点规划的任务，被提升至历史性的战略高度。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等多项污水处理相关政策，涉及水污染防治、污水处理市场化机制等多方面内容，推动我国污水处理市场不断规范化发展和行业市场规模增长。“十四五”期间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稳步推进，县城污水处理、城市污泥处置、再生水利用为主要增量空间，设施建设聚焦管网、处理设施、再生利用设施、污泥处置四大方向。2022年3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生态环境部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十四五”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进一步细化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黑臭水体主战场延伸到县级城市。行动方案要求，到2025年，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90%；对已完成治理、实现水体不黑不臭的县级及以上城市，要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建立防止返黑返臭的长效机制。2022年6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印发《工业水效提升行动计划》，文件指出要着力突破高浓度有机废水和高盐废水处理与循环利用、高性能膜材料、高效催化剂、绿色药剂、智能监测与优化控制等节水关键共性技术等。“碳达峰”“碳中和”作为我国“十四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目标之一，促进行业更多关注低碳和资源化，污水处理向低碳运行、绿色转型方向发展。

（2）土壤修复行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和《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近年来，国家相关管理部门相继颁布了土壤修复行业一系列管理政策和技术指导文件，主要涉及行业规范管理、资金支持和技术提升等几方面。2021年12月，生态环境部会同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分两个阶段设置目标，到 2025 年，全国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巩固提升；到 2035 年，全国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2022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决定自 2022 年起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用四年时间全面查清农用地土壤质量家底，尤其聚焦于农用地土壤勘察。随着普查工作在各地陆续铺开，土壤检测相关的订单会持续放量，为第三方环境检测服务行业打开新的发展空间；2022 年 2 月 11 日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结合我国新发展理念以及 2035 年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等目标，预计土壤修复行业将在“十四五”时期进入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

（3）固废处理处置行业

“十四五”时期，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进入关键时期。为指导和推动全国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规划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组织编制了《“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在具体的目标上，到 2025 年底，全国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要达到 60%左右，分类收运能力也要达到 70 万吨/日左右。近年国家陆续出台了《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全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等政策法规，并制定了《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等一系列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推动了本行业的规范和快速发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对外公布，表明了我国固体废物行业政策制度不断完善，治理措施和力度不断加强。2021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等多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推动 100 个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无废城市”建设；2022 年 6 月，生态环境部等七部门印发的《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提出，固废处理方面，到 2025 年，新增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废有序减少；加强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大力推进垃圾分类，优化生活垃圾处理处置方式，加强可回收物和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相关政策的出台将进一步推动固废产业链各领域市场空间的加速释放。

（4）环保装备制造

环保装备制造业是节能环保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环保行业整体需求快速增长，环保装备制造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引导行业差异化集聚化融合发展。鼓励环保装备龙头企业向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调试维护、运营管理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商发展，中小企业向产品专一化、研发精深化、服务特色化、业态新型化的‘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形成一批由龙头企业引领、中小型企业配套、产业链协同发展的聚集区。引导环保装备制造与互联网、服务业融合发展，积极探索新模式、新业态，加快提升制造型企业服务能力和投融资能力。”2022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环保装备制造行业技术水平明显提升，环保装备制造行业产值力争达到 1.3 万亿元。这是国家层面第一次发布“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为环保装备制造业未来几年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注：上述行业发展阶段分析的部分内容及数据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官网、中国环保产业协会官网、中国信息产业网、北极星环保网等公开信息平台。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经过多年跨越式的发展，公司在多个细分领域取得国内领头、国际领先的行业地位，多项核心技术荣获国家及省部级荣誉，多项核心装备列入国家鼓励发展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重点新产品、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广西名牌产品等，形成“立足国内、面向东盟、对接全球”的产品推广布局，技术与产品远销东盟、东欧、西非、南美等海外市场，成为国内领先、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环保品牌，逐步从传统的水污染治理向环境综合治理的各个环节渗透，从国内单一市场向全球化、国际化发展，从单个污染源治理指标向整个环境治理体系效果转变，由最初的“设备+工程”的商业模式向环境技术服务、环境咨询服务、环保装备制造、环保运营服务等产业链高端领域延伸、转型，经营业绩和产业规模得以快速提升。公司以解决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为根本，通过不断提高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构建从技术成果、产品到产业化应用的良性运行机制，目前已形成环保基础理论研究、环保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以及产教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力争成为国内环保产业技术创新发展的引领者，进一步巩固“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概况

公司以提升环境绩效和解决环境问题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领域全方位的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从事的核心业务主要包括以工业环境治理及清洁化生产、市政环境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土壤修复、固（危）废处置、智慧环卫等为主的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以多领域环保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为主的设备制造、销售业务；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环卫一体化、油泥及污染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为主的运营业务；以环境影响评价与环境咨询、检验检测、工程设计、环境监测为主的环境综合咨询服务。服务范围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究开发、装备制造、工程建设、投资运营等环保全产业链。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水环境治理技术

在工业治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的厌氧、芬顿、砂滤技术不断优化，新型抗钙化厌氧反应器得到大规

模的应用。针对垃圾渗滤液、石化废水、化工废水等高浓度有机废水全量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中，难分离有机和无机组份的处置，公司自主研发了 UBEF 生物强化滤池、催化电解、浓缩分盐等技术。目前 UBEF 生物强化滤池技术已经在广西、广东多地正式投运，性能完全满足设计要求；用于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置、浓缩蒸发技术已经在多地项目开机运行，陆续进入设备调试环节；催化电解技术已经完成在高浓高盐化工废水、化工回用膜浓水、垃圾渗滤液浓缩液等环境下的中试试验，试验结果达到预期目标。

(2) 清洁化纸浆漂白关键设备与技术——大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及相关化工技术

公司经过十余年技术积累，自主研发的“大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及纸浆无元素氯漂白关键技术及应用”荣获 2019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该技术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大幅降低投资成本，实现我国该产品海外输出零突破，有效降低了纸浆漂白所带来的环境污染，促进了造纸行业的清洁生产；公司还配套开发了双电解法二氧化氯制备技术，以及清洁高效的氯酸钠、烧碱、双氧水、氯酸钾、高氯酸钾、耗氯产品（三氯异氰尿酸、聚合氯化铝、漂粉精、ADC 发泡剂等）等化学品生产技术，为造纸及相关化工行业的升级改造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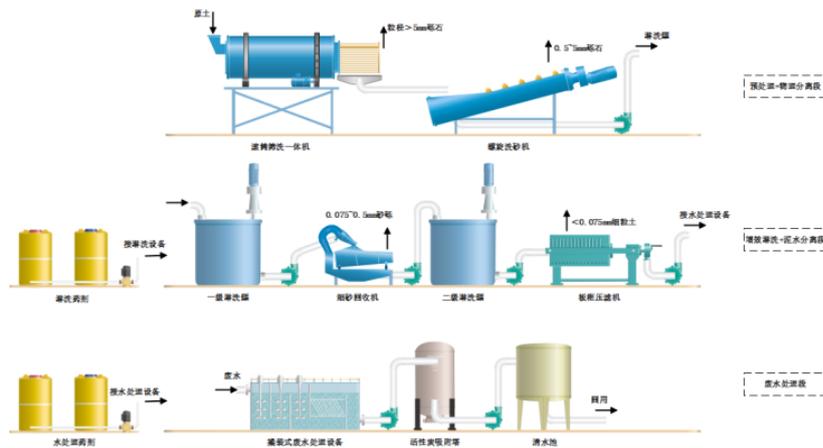
(3) 土壤环境修复



围绕含油污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目标，解决现有热解装备热效率低、处理量小、回收油重质化高、产气率低的技术瓶颈，探索“碳减量、碳减排、碳回收”技术路线，报告期内，公司对新型热解系统（OTTU）进行装备工艺优化，结合热解气冷凝净化回收油/气工艺，并建立 COMSOL 能耗预测模型，在保证实现处理后渣土含油率低于 0.3%（农用污泥 B 级标准）的同时，充分优化装备热效率及油泥处理量，为新疆阿克苏油泥处置项目、宁波富含油废弃物无害化处置项目的提产增效提供技术支撑。



针对化工、矿山采选冶等场地污染土壤，公司结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铋矿区铋污染源阻断及生态治理技术”，持续开展土壤增效生物淋洗、淋洗剂回收、废液净化等技术、装备工艺研究。开发的绿色高效生物淋洗剂，重金属污染土壤一级淋洗效率可达 90% 以上；通过研发的固-固转化工艺，可从淋洗废液中回收 50% 以上生物淋洗剂，在保障淋洗效率的同时，进一步降低药剂用量及技术成本，最大程度维持土壤微生物代谢及有机、无机碳库，保障土壤碳汇能力；废液净化后满足城镇污水排放一级 B 标准，最终实现污染土方量、污染物及污染排放的减量化。



公司在矿山、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领域，结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西南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污染修复技术与工程示范”，开发了重金属污染原位阻断+原位净化技术、多层覆盖强还原微生物矿化技术并开展产业化应用示范。同时，针对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基于乡村振兴、农业绿色发展、生物经济发展等国家需求，结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场地土壤阳离子态重金属活性钝化新型功能材料”，利用农业固废完成开发微生物土壤增质提效材料，满足《复合微生物肥料标准》（NY/T798-2015）技术指标，同步改良土壤结构，调节土壤酸碱度，补充土壤营养，增强作物抗病抗逆性，促进水稻、蔬菜、果树等高产优质，目前在广西南宁、崇左、百色、贵港等地完成示范推广应用。



(4) 固危废处置

报告期内，针对铝电解大修渣综合利用方面，通过开展铝电解大修渣处理主要元素的快速高效检测技术、复杂氟化物的破氟技术、复杂氟化物的脱除与氟资源回收技术、高盐废水蒸发结晶及资源化处理利用技术、铝电解大修渣废阴极炭块湿法无害化与资源化技术等研究，解决铝电解大修渣在高盐高碱条件下复杂氟化物的无氯低盐高效去除解毒、复杂氟化物转化、脱除和回收等技术难题，实现铝电解大修渣的高效连续逆流浸取、毒性解除与无害化渣的长效稳定化。目前已完成大修渣的资源化利用小试、中试实验和产业化应用示范，成功开发出大修渣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成套技术。同时，公司也在铝电解产业的炭渣、炭泥、含氟废水处理等领域开展技术优化研究及产业化应用推广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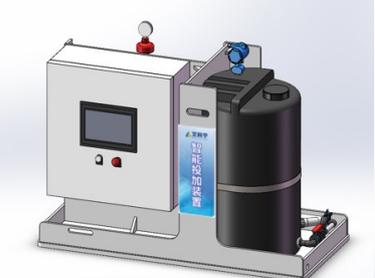
为促进新能源材料、汽车工业绿色闭环发展，探索废旧锂电池的全量化资源化综合利用新路线，公司针对废旧锂电池及电池厂废料提取镍钴锰锂有价元素回收率低、镍钴锰锂复杂溶液体系的除杂净化不彻底、沉锂回收率低以及三废全量化资源化路径不畅等技术难题，开发了“低温还原-梯度酸浸两步法资源化回收技术”体系，高效提取废旧锂电池中有价金属，采用多级萃取技术选择性回收金属，形成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硫酸铜和碳酸锂等高附加值产品，同时构建锂电池电解液氟化物的高效脱氟、沉氟和提纯系统回收氟资源、碳粉资源化、铁资源再利用技术。该技术体系用于废旧锂电池的资源化综合回收中，目前已实现镍钴回收率 99.3%以上，锂回收率 90%以上，工艺废水循环利用率 95%以上。目前已完成小试、高价金属回收提纯的中试试验研究，固废及尾气、废水的资源化正在进行试验研究，回收利用技术正在进行产业化推广应用。



(5) 民用及工业消毒技术、消毒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饮水安全、呼吸健康、果蔬保鲜等领域，开发含有核心技术的系列二氧化氯固态消毒剂和消毒装备。其中，系列二氧化氯固态消毒剂包括高含量型 AB 粉剂、复合型一元粉剂便携型泡腾片剂、耐酸碱可降解型空气净化凝胶；系列消毒装备包括次氯酸钠发生器、二氧化氯发生器、智能消毒投加装置和环卫除臭消毒一体机，垃圾除臭剂、低温消毒剂等。系列二氧化氯固体消毒剂具有稳定性好、绿色经济、使用方便等特点。可应用于公共卫生安全、空气净化、污水处理、果蔬保鲜等领域，极大拓宽了 ClO_2 消毒剂的应用场景。系列消毒装备具有运行安全可靠、原料转化效率高、操作维护简便、应用场景广等特点。

截止目前，核心技术产品已在医院及国际健康驿站等的污水消毒、工业和市政给水排水消毒、空气消毒净化、果蔬保鲜等领域的 50 多个项目得到推广应用，并取得良好的应用效果。

名称	高含量型 AB 粉剂	复合型一元粉剂
系列二氧化氯 固态消毒剂		
	便携型泡腾片剂	耐酸碱可降解型水凝胶
		
系列消毒装备	次氯酸钠发生器	二氧化氯发生器
		
	智能投加装置	环卫消毒一体机
		

(6) 智慧环卫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环卫装备产品的正向研发及核心技术的攻关能力，持续围绕环卫装备新能源化、智能化和小型化的发展方向，攻克新能源车辆的三电系统匹配、能量管理与协同控制技术、专用装置的设计仿真分析等核心技术。在环卫装备智能化应用领域，以小型环卫装备为研究基础，进一步拓展小型装备的线控化改造、智能控制等技术研发。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新能源洗扫车、新能源清洗车、新能源路面养护车、多功能抑尘车和智能扫路机等全新产品的研发。



（7）环境综合咨询

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环保项目咨询、环评、检测、设计全过程一站式综合咨询服务，目前已为中国铝业、中国石化、玖龙、理文、太阳等多家大中型石化及造纸企业提供了相应的咨询服务，同时为地方政府及工业园区提供整体环境咨询服务，拥有丰富的咨询经验和数千例成功案例，现已成为国内环保领域资质最齐全、综合咨询服务能力最强的行业企业之一。

公司环评、环境咨询服务覆盖规划环评、建设项目环评、工程咨询、水务咨询、环保管家、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环境应急预案、生态文明建设研究、环保管家研究、农村生活污水规划编制及运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调查、效果评估及环境监理、矿山全过程咨询、农用地安全利用及三普等于一体的综合性前期咨询及后期运维服务。公司设有第三方检测平台公司，拥有 CNAS、CMA、CATL 等多重资质，可为社会各界提供环境监测、食品农产品检测、环保产品在线监测运维服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各类综合技术服务。

3、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模式

（1）系统集成模式（EP模式）

EP是Engineering Procurement的英文首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该模式的核心是系统设计和设备集成。在该种经营模式下，公司作为提供商首先进行方案拟订、系统设计、设备设计和选型，然后采购通用设备和材料，生产或定制核心设备和关键构件，外购专用硬件设备等，最后通过系统组装集成的方式组成一个能完成特定功能的系统，并将整套集成设备作为一个整体出售给客户方。

（2）工程总承包模式（EPC模式）

EPC是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的英文首写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施工”，是指公司受客户的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的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验收、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等向业主负责，同时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作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

EPC模式是工程设计业务及设备系统集成模式的延伸，其服务范围涵盖了项目建设全过程，即从项目投资前期工作开始直至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为止，也就是所谓的“交钥匙”方式的工程总承包。

（3）“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模式）

PPP是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的英文首写字母缩写，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

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4) “建设-运营-移交”模式 (BOT模式)

BOT是Build Operation Transfer的英文首写字母缩写，意即“建设-运营-移交”，是指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由公司承担项目的筹资、建设、运营与维护等。公司在合同期内通过收取使用费或服务费用，回收投资并取得合理利润，合同期满后，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移交给客户。

在上述经营模式中，EPC模式是EP模式的延伸，在后者的基础上增加土建安装过程，而BOT模式则在EPC模式的基础上再增加了对项目的投资及项目运营期的运营管理过程。

(5) 委托运营 (O&M模式)

O&M是Operation & Maintenance的英文首写字母缩写，是指拥有水务设施所有权的政府部门通过签定委托运营合同，将设施的运营和维护工作交给公司完成；公司对设施的日常运营负责，但不承担资本性投资和风险，政府部门向公司支付服务成本和委托管理报酬。

此外，公司还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客户需求，采用TOT（移交-经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等模式承接业务。

4、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类	2022年1-12月	占比	2021年1-12月	占比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1,327,665,939.85	59.70%	1,820,628,959.98	68.53%
1、水处理	1,144,016,007.02	51.44%	1,541,479,016.12	58.03%
2、土壤修复	101,092,948.06	4.55%	278,844,231.24	10.50%
3、其他	82,556,984.77	3.71%	305,712.62	0.01%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212,948,208.56	9.58%	222,001,557.73	8.36%
三、运营收入	672,917,474.65	30.26%	605,231,746.37	22.78%
四、其他业务收入	10,273,305.96	0.46%	8,714,762.95	0.33%
合计	2,223,804,929.02	100.00%	2,656,577,027.03	100.00%

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22,380.4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环境综合治理、专业技术服务及运营服务等业务。

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中，水处理业务实现收入 114,401.60 万元，主要系龙州县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水厂改扩建）EPC 工程总承包、通道侗族自治县生活污水治理项目-6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EPC)模式、田东县供水安全保障提升工程（平马沟生态环境提升工程子项）、北沙河流域（灯塔段）生态修复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等项目确认收入影响所致；土壤修复业务实现收入 10,109.29 万元，主要系南宁江南中心项目土壤污染治理设计及施工工程、杭钢单元 GS1302-04/14/15/26 地块及周边规划道路区域土壤修复工程等项目确认收入影响所致。

专业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环保方案设计、咨询、环评、检测、环保管家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21,294.82 万元，主要来源于控股子公司博环环境的环评咨询、湖南博世科的环保方案设计等业务收入。

公司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水体修复、环卫一体化、油泥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业务。2022 年，公司实现运营收入 67,291.75 万元，同比增长 11.18%，主要系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贺州市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西乌珠

穆沁旗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运营特许经营项目等确认运营收入影响所致。随着公司承接的环卫、污泥处置及在手 PPP 项目逐步进入运营阶段，公司运营资产规模将不断扩大，运营收入将逐年增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是公司在“强竞争、严监管”的环保行业竞争新格局中始终保持领先优势的核心竞争力。近年来，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提升装备技术水平、大力培养和引进人才，公司技术实力不断增强，随着公司业务模式和业务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将持续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方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4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公司及子公司主持或参与的省部级以上项目 20 余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布“木质纤维基重金属治理材料生产技术规程”等 8 项团体标准，累计牵头和参与发布国家、行业等各项标准 14 项。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21 年度广西“企业科技创新奖”，与广西大学等单位联合完成的“木质纤维改性及其在重金属污染修复中的应用”荣获 2021 年度广西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公司牵头的“典型铈矿区污染土壤原位阻控技术与工程示范”“精细化工废水的臭氧铁基催化剂的合成及应用研究”等项目分别获得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长沙市重点研发项目立项；由公司牵头承担的广西创新驱动专项“黑臭水体污染控制及水环境质量提升关键技术研发”“工业和市政污泥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项目顺利通过验收，公司在细分领域掌握核心技术，部分技术研发实现成果转化并在实践中不断得到完善。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环保设备及相关核心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工业废水处理、清洁化生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流域治理、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场地及地下水修复、农田修复及污泥治理、垃圾处理、消毒消杀等多个领域，以技术稳固市场，项目遍布华北、华中、华南、西北等地，部分设备出口海外；公司对承建的每个工程项目都实施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安全先行，着力创建精品工程，树立起良好的市场口碑，确保在手项目顺利实施并实现业绩转化；公司拥有各项齐全的业务资质，构建了环评、检测、咨询设计、研究开发、装备制造、工程建设、投资运营等覆盖环保全产业链的服务体系，通过充分利用产业链各环节相互拉动和促进作用，形成了相关业务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二）重大标志性科技创新成果

1、公司打破加拿大 Erco、Chemetics 和瑞典 Eka 等国外企业技术垄断，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法和组合还原剂法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工程化技术，形成系列化产品，解决纸浆清洁漂白中“卡脖子”的关键技术和装备难题，一举使我国由纸浆漂白二氧化氯技术进口国变为技术出口国，实现了我国二氧化氯制备及纸浆漂白技术产品出口零突破，成为国际上主要的大型二氧化氯制备装备与技术供应商之一。相关成果分别获得 2018 年度教育部技术发明一等奖、2018 年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技术发明一等奖及 2019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2、公司构建了上流式多级厌氧-好氧-异相催化氧化的废水处理技术路线，解决了废纸制浆等造纸废水在厌氧处理中易引起颗粒污泥钙化、造纸废水传统生物处理难达标等共性问题，彻底打破了海外企业在该领域的垄断，成功应用于国内外近 100 家企业，成功实现废水的达标排放，避免了被关停危险，适应于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此外，该技术还应用于发酵、食品、制药等行业，保证了企业健康稳定发展，该技术成果获得 2016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3、公司围绕城乡环境治理开发了系列先进适用的产品和技术。针对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开发了低浓度脱氮高效反硝化轻质滤料滤池，解决了传统深床反硝化滤池易板结、生物负载量小、去除率低、运行费用高等技术难题；针对陆续颁布实施的农村污水处理标准开发 MCO、MCI 反应器系列产品，解决直排

口污水、村镇生活污水普遍存在的水质波动大、有机物浓度低，碳氮比不协调的处理难题；开发的高效磁分离系统、一体化 SBR 反应器等应用于黑臭水体治理项目，逐渐推向市场应用；开发的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技术，内湖、近岸的水生态修复技术应用于水体生态修复。上述系列环保装备和技术广泛应用于广西、广东、湖南、湖北、贵州、云南等地黑臭水体治理、农村及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重大环保建设项目，产生重大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4、公司开发直热式链板型热脱附系统，攻克了油泥热处置效率低和达标率低的双重难题。设备的核心工艺为“多点热源直热+链板静态传输”的分段式热解吸技术，具有高产能、低残油、广适用、不结焦、高热效、少烟尘等优势特点。该技术装备完成国产化自主制造，并获多项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认证，同时获得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高浓度石油污染土壤修复技术体系构建与技术示范验证”项目立项，2019 年成功入选国家工信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

（三）创新科研平台载体建设方面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获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自然资源部“南方石山地区矿山地质环境修复工程技术创新中心”、广西工业水污染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西污染场地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西土壤修复技术与装备工程研究中心等多个科研平台认定。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广西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重点实验室、广西科技创新合作基地、广西北部湾海岸污染治理及修复工程研究中心、南宁市协同创新中心等 4 个科研平台认定。公司已建成 7,000 多平方米国家 CNAS、CMA 双重资质研发及分析检测实验室，拥有气相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傅立叶红外光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等 300 多台套精密仪器装备；建成 3,000 多平方米环保中试平台，搭建高浓有机废水处理试验、土壤及地下水工程试验、清洁生产及化学品制备试验、固废处理处置、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试验等 9 个中试试验平台，可对水、气、固等污染物进行不同工况条件下的全流程模拟，实现研发—设计—制造—工程—运营的全过程对接，进一步加快环保科技成果产出率及转化率。

（四）产业链创新、孵化和建设方面

公司构建了“科技创新-集成示范-转化推广-创新孵化-产业带动”的科技产业发展模式，已孵化或培育环评咨询、分析检测、研发创投、工业污染治理、消毒产品、智能环卫一体化、环保装备制造和新材料制造、环保设施运营、危废处置等环保产业及各领域业务板块的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共有 9 家子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 家子公司获得广西瞪羚企业认定。报告期内，公司入选 2022 年广西智能工厂示范企业名单，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获批“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难降解工业废水强化氧化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级科研平台认定，荣获国家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升级版（AA 级）贯标评定。

（五）创新人才引育、核心团队组建方面

公司构建了以王双飞院士为首席科学家的核心技术团队，建设围绕环保产业发展应用基础研究平台和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的人才队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245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27.36%。公司在职员工中，高级职称 136 人，中级职称 465 人，博士 30 人，硕士 176 人，拥有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2 人，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国家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 人，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 1 人，国家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青年拔尖人才 1 人，国家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先进个人 1 人，广西八桂学者 2 人，广西优秀专家 1 人，广西高层次人才 2 人，南宁市高层次人才 100 人等人才队伍。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成为公司的核心生产力，确保了企业在技术研发和业务拓展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

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1、重大科研项目参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持或参与的省部级以上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课题类别	项目/课题名称	立项文号	参与方式	进展情况
一、国家级					
1	2018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高浓度石油污染土壤修复技术体系构建与技术示范验证	2018YFC1801905	参与	在研
2	2019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西南典型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重金属污染应急保障技术研发	2019YFC1803502	参与	在研
3	2019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西南典型有色金属污染综合防治集成技术及工程示范	2019YFC1803505	参与	在研
4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典型场地挥发类有机污染物多相传输扩散通量建模示范和环境风险评估模型验证	2020YFC1807104	主持	在研
5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验证性示范应用研究及检测技术标准	2020YFC1807305	参与	在研
6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铈矿区污染土壤铈原位稳定与异位淋洗技术研究	2020YFC1807703	参与	在研
7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铈矿区铈污染源阻断剂生态治理技术模式工程示范验证	2020YFC1807705	主持	在研
8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结构重组与活化改性的磷矿废石钝化材料研发与应用	2020YFC1808501	参与	在研
9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多活性官能团修饰的生物驯化工业铁泥钝化材料研发与应用	2020YFC1808502	参与	在研
10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碳/硅活化改性的农业废弃物生物炭钝化材料研发与应用	2020YFC1808503	参与	在研
二、省部级					
1	2017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	桂科 AA17129006	参与	验收
2	2018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高效电镀污水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18221094	参与	验收
3	2018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	工业和市政污泥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	桂科 AB18118013	主持	验收
4	2019年广西科技基地与人才专项	澜沧江-湄公河水环境技术创新平台	桂科 AD19110156	主持	验收
5	2019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再生纸造纸废水抗钙化厌氧反应器开发及应用示范	桂科 AB19259013	主持	验收
6	2019年湖南省创新创业技术投资项目	洞庭湖流域造纸废水污染防治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示范	湘科技[2019]48号	主持	验收
7	2021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高盐高浓制药废水高效处理技术和装备开发及应用示范	桂科 AB21196064	主持	在研
8	2021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典型岩溶洼地土壤-地下水铈污染综合防控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21196037	参与	在研
9	2021年湖南省高新技术产业科技创新引领计划项目	污水处理厂深度脱氮除磷与减污降碳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湘科计[2021]46号	参与	在研
10	2022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典型铈矿区污染土壤原位阻控技术与工程示范	桂科 AB22080078	主持	在研

2、专利及专利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 4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实用新型专利 36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9 项。报告期内新增专利使用权 66 项，具体新增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发明专利			
1	一种电镀废水及 PCB 废水的预处理方法	ZL202010403748.1	2022/03/29
2	孔雀草精油及其应用	ZL201811629997.1	2022/04/15
3	HIGH-CONCENTRATION ORGANIC WASTEWATER TREATMENT REACTOR	US 11,312,645 B2	2022/04/26
4	一种铝电解槽废耐火材料处理工艺及其系统	ZL202011423511.6	2022/05/24
5	一种铝电解大修渣和铝灰联合处理回收冰晶石的方法	ZL202110326191.0	2022/08/05
6	一种高温热化学清洗重质油泥的处理方法及处理系统	ZL202110207592.4	2022/08/05
7	一种利用钛白废酸和二次铝灰回收氢氧化铝粉的方法	ZL202011422104.3	2022/08/23
8	用于提升芬顿工艺处理效果的高分子催化净水剂的制备方法	ZL202010861149.4	2022/12/23
实用新型专利			
1	一种 γ -FeOOH 催化剂合成装置	ZL202122129429.9	2022/02/08
2	一种土壤中汞和砷的消解装置	ZL202121743705.4	2022/02/11
3	一种两段式大修渣高效破氰系统	ZL202121276138.6	2022/02/18
4	一种地下水检测用的采样装置	ZL202121976081.0	2022/03/04
5	一种地表水检测用的采样装置	ZL202121975869.X	2022/03/04
6	一种用于处理垃圾渗滤液的生物脱氮装置	ZL202121087686.4	2022/03/11
7	一种铝电解大修渣中氟化钙高效提取与净化系统	ZL202121752570.8	2022/03/18
8	一种用于修复重金属污染土壤的撬装式淋洗设备	ZL202121528647.3	2022/04/05
9	一种用于纤维基磁响应材料合成的实验装置	ZL202120599636.8	2022/04/08
10	一种基于膜分离的化学深度除磷装置	ZL202120580565.7	2022/04/08
11	单户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备	ZL202122924115.8	2022/04/15
12	一种移动式车载脱水成套设备	ZL202122643153.6	2022/04/19
13	一种芬顿-臭氧联合水处理系统	ZL202122519115.X	2022/05/10
14	一种双电解法二氧化氯制备系统	ZL202122634558.3	2022/05/24
15	一种流量可控的农用地灌排两用系统	ZL202122127854.4	2022/05/24
16	一种高陡岩体边坡防渗层锚固结构	ZL202122141501.X	2022/05/24
17	一种含油污泥高效处理装置	ZL202123294889.3	2022/06/03
18	一体式铁基催化剂合成装置	ZL202123358238.6	2022/06/07
19	一种用于土壤土石比测定的装置	ZL202122127957.0	2022/06/17

20	一种土壤翻耕混合的旋耕机	ZL202120526869.5	2022/06/17
21	一种用于重金属废水磁种回收的设备	ZL202120543538.2	2022/06/17
22	一种有机污染土壤节能高效热脱附修复装置	ZL202122127660.4	2022/06/17
23	一种厨余垃圾好氧发酵处理系统	ZL202122140666.5	2022/06/17
24	一种高效电镀污泥综合利用处理装置	ZL202123293193.9	2022/06/21
25	一种颗粒化微生物聚集体的高效筛选分离系统	ZL202220177392.9	2022/06/24
26	一种一体化农村污水处理设备外壳涂胶生产线	ZL202122688553.9	2022/07/05
27	一种废活性炭高效再生利用装置	ZL202123293201.X	2022/07/29
28	模块化好氧发酵设备	ZL202123437707.3	2022/08/02
29	一种矿渣污染土地修复用装置	ZL202122127462.8	2022/08/05
30	一种二氧化氯缓释剂缓释性能评估装置	ZL202220657614.7	2022/08/16
31	一种适用于电解铝大修渣废气处理的一体化湿法净化装置	ZL202122367278.0	2022/08/23
32	一种危险废物回转窑焚烧系统用高效排渣装置	ZL202123294885.5	2022/08/26
33	催化臭氧耦合臭氧-过氧化氢反应器及污水处理系统	ZL202221996414.0	2022/09/20
34	一种环保型垃圾分类处理设备	ZL202220992232.X	2022/10/04
35	一种带有消毒功能的垃圾分类处理设备	ZL202220866115.9	2022/10/04
36	一种防掉落的垃圾处理用运输装置	ZL202220904963.4	2022/10/04
37	一种一体化砂滤洗砂机	ZL202221235410.0	2022/10/28
38	一种农田环境土壤改善装置	ZL202123430671.6	2022/11/01
39	一种燃气热辐射式热解设备	ZL202220191924.4	2022/11/01
40	一种果蔬垃圾高效脱水装置	ZL202123439232.1	2022/11/01
41	一种蒽醌法制备双氧水的氢化系统	ZL202221313841.4	2022/11/22
42	一种蒽醌法制双氧水氧化系统	ZL202221309539.1	2022/11/22
43	一种可调式洗砂装置	ZL202220851822.0	2022/11/22
44	一种用于垃圾处理处理用压扁装置	ZL202221065749.0	2022/12/09
45	一种可调节的垃圾处理用分离装置	ZL202221028324.2	2022/12/09
46	一种厌氧反应器自动取样箱	ZL202221233267.1	2022/12/20
47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湿法回收锂的系统	ZL202222076037.5	2022/12/23
48	一种 TCCA 废液澄清液深度处理系统	ZL202220899097.4	2022/12/23
49	一种复合微砂高效净水系统	ZL202221792260.3	2022/12/27
50	一种用于垃圾渗滤液的电催化处理设备	ZL202221977129.4	2022/12/27
51	一种废阴极碳块的浮选回收利用系统	ZL202221777296.4	2022/12/27
52	一种撬装式高浓度废水应急处理装置	ZL202222115987.4	2022/12/27
53	一种电催化臭氧处理污水的装置	ZL202222870268.3	2022/12/30

外观设计专利			
1	一体化水处理器（单户型地上罐）	ZL202230087366.2	2022/05/10
2	一体化水处理器（单户型地下罐）	ZL202230087292.2	2022/05/13
3	次氯酸钠制备设备电解发生器	ZL202230072828.3	2022/06/17
4	燃气热辐射间接热解炉（OTTU）	ZL202230072823.0	2022/08/02
5	多功能扫路机	ZL202230433341.3	2022/12/27

3、主要资质的更新及获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获得 127 项资质，报告期内新增、更新的主要业务资质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博世科	D345006020	2022.03.09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22.03.09-2024.08.0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道路运输许可证》	科丽特	桂交运管许可南字450107105412号	2022.08.30	南宁市西乡塘区行政审批局	2022.08.30-2026.08.30	普通货运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科清环境	GXBH2022001	2022.09.14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2022.09.14-2023.09.13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及经营规模：收集、贮存、处置 HW02~06、HW08~09、HW11~14、HW16~18、HW21~23、HW26、HW32~39、HW45~46、HW48~50 共 31 大类 377 小类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代码详见桂环审〔2022〕318 号附件），经营规模为焚烧处理 1.65 万吨/年、固化填埋处理 3 万吨/年、物化处理 1 万吨/年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艾科宁	桂卫消证字（2020）第 450101001 号	2022.10.21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2.10.21-2024.12.13	生产项目：消毒剂 生产类别：粉剂消毒剂、片剂消毒剂、水剂消毒剂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广西博测	172012050615	2022.07.11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7.11-2023.01.24	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 64 项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新增软件著作权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权利证书号	发证日期
1	博世科 18 吨洗扫车控制系统 V1.0	博世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0106599 号	2022/08/16

2	物业在线报事报修一站式服务管理平台 V1.0	科丽特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9090072 号	2022/01/20
3	智慧物业设施设备远程监控管理软件 V1.0	科丽特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9090082 号	2022/01/20
4	智慧社区物业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V1.0	科丽特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9090081 号	2022/01/20

注：上述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限为 50 年。

5、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2019 年，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发布 2018 年（第 25 批）新认定及全部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9〕36 号），公司企业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主要负责公司技术研发、技术发展战略、成果产业化及知识产权管理的整体把握及实施，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将促进公司吸引行业高端技术人才，搭建高端科研平台、获取相应的政策支持，不断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6、国家产教融合企业认定

2021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产教融合型企业 and 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发改办社会〔2021〕573 号），公布了首批 63 家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博世科入选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是广西唯一一家入选的企业。此次获认定，公司将持续强化产教融合型企业引领带动作用，不断深化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的产学研合作，聚焦环保产业技术攻关共建研发机构，围绕产业创新人才培养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强化科研投入共建科技成果转移平台等，以创新引领推进企业产教融合高质量发展。

7、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认定

2022 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布了“2022 年新一批及通过复核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名单，公司获 2022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认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获 2022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此次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认定，标志着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又迈上一个新台阶，是对公司持续贯彻落实知识产权管理战略工作的高度认可。公司将继续增强知识产权和科技创新对企业发展的支撑、推动和引领作用，保持持续的创新动力，依托技术创新，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环保企业品牌。

8、省级科研平台认定

2022 年度，公司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西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重点实验室”（桂科基字〔2022〕60 号）、“广西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科技创新合作基地”（桂科外字〔2021〕135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获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湘工信科技〔2022〕16 号），获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湖南省难降解工业废水强化氧化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湘科计〔2022〕20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获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北部湾海岸污染治理及修复工程研究中心”（桂发改高技函〔2022〕2312 号）。上述省级科研平台的认定将促进公司集聚环境保护及上下游产业链构建双创要素，打造创新、

技术、人才、金融等环保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形成创新能力突出、成果转化率高、市场竞争能力强、高层次人才集聚的双创生态系统，以源源不断的科技创新能力为博世科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不竭动力。

9、检验检测（CMA）资质认定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测检测持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其实验室设有环境监测区、食品检测区、大型仪器区及微生物实验室等区域。截至目前，博测检测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获批检测能力达 3,100 多项，其中环境监测能力达 1,600 多项，环境监测领域资质齐全；食品检测能力达 1,500 多项，覆盖食品理化、食品重金属、食品农残药残、食品添加剂、食品添加剂产品、食品微生物、食品维生素和 31 类食品产品等。2022 年 12 月，农业农村部正式发文公布了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第三批检测实验室名单，博测检测成功入选，成为广西区内能够同时承担样品制备和检测任务的四家实验室之一。

10、检测中心（CNAS）认可

公司检测中心于 2018 年 12 月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 L6627）。公司检测中心符合 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具备水和废水的检测能力二十多项。证书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测检测于 2019 年 5 月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 L12306），其符合 CNAS CL01: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CNAS-CL01-A002: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化学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的要求，具备环境和食品的检测能力 125 项。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 222,380.4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6.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4,872.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6,604.46 万元，实现运营收入 67,291.75 万元，同比增长 11.18%，经营性现金流 15,344.03 万元，同比增加 55,913.17 万元。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第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业务结构，严选严控市政工程类业务，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不断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占比，同时推动已完工工程项目审计结算工作，市政工程板块订单量缩减、部分已完工项目的工程产值发生核减导致工程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工业板块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受项目体量、实施周期影响，2022 年已签订的大部分工业类订单尚在实施中，未能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移交工作转化为产值，综合影响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其次，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及内控制度要求，对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老旧市政类项目客户应收账款及因非正常原因停工、工期延后的工程项目存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损失，全年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10,412.42 万元。综上所述，收入规模下降、计提部分资产减值损失等原因是导致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目前，公司正处于重要转型期，一是继续集中优势资源发展工业板块业务，二是加快咨询类和运营类项目提质增效，业务结构和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结构持续优化。公司通过加大产业链前后端、不同业务板块

经营单元间的业务协同，扎实推进降本增效和深化改革，重点狠抓老旧项目结算及回款工作，加快盘活在手资产，加强风险与成本管控等措施，促使关键经营指标回暖向好，确保公司经营平稳发展。

（一）重点聚焦工业领域高质量订单、海外市场实现突破

2022年，公司积极调整业务重心，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进一步优化主营业务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销售合同31.48亿元，其中工业水处理合同金额15.54亿元，占比49.37%；市政环境治理合同金额6.96亿元，占比22.11%；运营类合同金额5.13亿元，占比16.29%；咨询和检测等专业技术服务类合同金额2.19亿元，占比6.96%，新增订单和在手订单总体质量显著提升，为后续营收转化和项目回款奠定了较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参与约332个项目投标，中标项目约214个，中标率接近64.46%，充分体现了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工业板块作为公司最核心的主营业务，以销售设备、提供技术服务为主要业务模式，服务领域覆盖造纸、食品、制药、半导体、化工、纺织等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自身在废水资源化利用和超低排放关键技术、二氧化氯制备体系核心技术等工业治污领域领先优势，加大国内外工业环境治理及纸浆清洁漂白市场的开拓力度，相继签订“寿光美伦化学浆工厂二氧化氯制备总包项目”“一套完整的三氯异氰尿酸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合同”“100t/d综合法二氧化氯制备项目供货合同”“一套完整的200,000m³/d污水处理装置采购合同”等四个亿元以上单体订单以及26个超千万元的单体订单，全年取得工业水处理订单15.54亿元，同比增长106.37%，其中海外订单5.09亿元，同比增长375.70%，海外市场的拓展势头强劲。

截至目前，公司在手工业类设备供货订单约22.86亿元人民币（含已中标），其中海外订单14.12亿元，该类订单主要客户为国内外造纸龙头企业。在工业水处理及纸浆漂白清洁化生产领域，公司基本实现东南亚业务全覆盖并保持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同时重点布局北美和南美市场，在俄罗斯、土耳其等市场的布局也相继取得成效，海外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工业环境治理主业，持续提升国内外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影响力，形成工业废水处理、大型二氧化氯制备及其他化学品生产、工业近零排放的产业集群，夯实国内工业治污行业领先地位，扩大海外工业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工业板块的业务体量和在公司业务收入的占比。

（二）全面推进项目结算和回款，持续优化业务结构

积极推进项目结算和回款是公司最为重要的年度经营任务之一。2022年，公司实现销售回款21.19亿元，同比增长11.23%，回款工作取得了实质成效。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荐项目结算审定工作，全年完成61个项目竣工验收工作，涉及有效合同金额22.98亿元；完成送审项目77个，完成送审金额22.82亿元；完成审定项目90个（含过程审计报告），审定金额14.77亿元，后续公司将争取在老旧项目的收尾结算工作中取得更大的突破。其次，持续加强老旧项目回款工作力度，充分发挥老旧项目回款工作专班职能，出台回款激励措施，将老旧项目回款纳入经营单位考核指标，2022年回款额中有近9亿元为老旧项目回款，较往年有了明显提升。第三，随着订单结构和质量的双重优化，工业项目设备到货款与工程项目进度款回款效率有所提升。随着水务运营类PPP项目逐步进入商运阶段，项目公司实现较稳定的收益，全年运营回款达2.77亿元，呈逐年递增的态势，加强了公司造血能力。此外，针对账龄长、数额大、回款难度高的项目，公司通过主动策划并积极沟通业主以优质项目或资产置换回款、建立催收发函的法律诉讼机制、将回款与各高管和各事业部绩效考核直接挂钩、针对不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匹配了不同激励政策等措施，多举措全面推进回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在手订单结构及新签订单质量，在手和新签订单主要以EP、EPC及专业技术服务订单为主，且大多为工业水处理、市政管网污水处理厂建设、水务运营等支付能力强、周期短、现

金回流有保障的民生属性较强的项目。其次，积极调整主营业务收入结构，转变项目实施模式，进一步降低工程收入占比，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及运营收入占比。第三，继续对在手 PPP 项目和特许经营类项目进行梳理和优化，进一步提升公司 PPP 业务整体质量，逐步退出一些边际不清，或因政府方原因长期无法实施或长期无法进入运营的项目，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和负债结构，减轻资金压力。截至目前，公司采取股权转让、资产移交或转变实施模式等方式，已对 7 个 PPP 和特许经营类项目实施退出，与政府方、联合体牵头方共同签署《云南澄江县人居环境提升工程提前终止协议》，在确保已实施项目工程款结算及支付的前提下，作为项目参股方退出澄江人居 PPP 项目，收回投资款 8,336.18 万元。第四，扎实推进项目运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运营收入 67,291.75 万元，同比增长 11.18%。截至目前，公司正式进入商业运营的特许经营类项目 23 个；进入试运营阶段的特许经营类项目 8 个；固废（环卫一体化）运营项目 18 个；油泥治理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项目 5 个。随着公司承接的环卫、含油污泥治理及在手 PPP 项目逐步进入运营阶段，运营资产规模将不断扩大，持续稳定的运营收入和现金流，将进一步增强公司造血功能。

（三）积极拓展细分领域，进一步深化产业布局

随着新能源汽车进入快速发展新阶段，动力电池将迎来报废高峰期，动力电池再利用及回收业务的需求逐渐增大。公司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广西环保技术装备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等科研平台，发挥在工业废水和固废治理技术及装备研发的领先优势，历经小试、产业化试验验证，已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废旧锂电池湿法资源化综合利用的核心技术体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科清环境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新建 2 万吨/年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总投资约 1.41 亿元。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固废处理业务细分领域，深化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在环保领域的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深入贯彻国家关于“碳中和”“碳达峰”的战略部署要求，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广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印尼 PT.YONG QING INDUSTRY(INDONESIA)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各方旨在整合优势资源，共同推进在废旧动力电池回收领域内的深度合作，以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投资回报。上述合作框架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推进基础研究成果的产业化转换，进一步拓展固废处理领域的细分业务，并与公司现有的固废处理处置板块产生协同效益。

综合考虑区内危废处置市场变化及客户需求，为有效盘活项目资产，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科清环境对“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部分设施、设备进行技改，在利用物化处理车间原有设备基础上，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加投资，将原物化处理车间改建为资源化利用车间，并增加 2 万吨/年的电解铝大修渣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广西为铝资源大省，作为区内少数拥有处置大修渣资质的危废处置企业之一，科清环境可迅速响应市场需求，承接大修渣处置、资源化利用的相关业务，为公司挖掘新的盈利增长点。

（四）管理效率和质量两手抓，全面推进降本增效

在经济大环境下行，业绩承压的形势下，公司通过压缩管理成本、加强项目动态成本管控、优化组织结构和人员、盘活在手资产等多重举措实现降本增效落地。在风险端口前移方面，重点加强标前风险管控，围绕关键经营指标强化合同评审，建立健全项目启动会程序和项目负责人机制，落地项目质量有明显提升。在费用支出方面，公司通过可控管理费用支出与销售收入或新增订单挂钩等费用预算结构化管理等手段，严格控制公司收付比，确保现金流保持稳健状态。在项目成本管控方面，着手推进全面预算机制，进一步加强项目的预算管理、成本管控、采购管控及现金流审核，对项目实施开展全过程跟踪管控。在确保设备性能质量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通过优化设备选型、选材，调整设备结构、改良生产工艺等措施实现降

本增效。在提升管理效率方面，公司根据经营实际，以市场、产品、价值、服务为主线，强化行业、专业、区域、客户四线联动关系，重构职能架构，对经营单元进行资源和业务整合。信息化平台建设方面，正式启用 I8P 项目管理系统，初步实现对项目信息管理、合同管理、供应链管理、资金管理、预算管理的数据整合与穿透，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全面加强公司经营的响应速度和管理精度。严格推行全员绩效考核，建立经营目标、重点工作分层考核体系；根据业务形态变化，在上年度人才盘点的基础上推进人员定员、定编、定岗工作，通过撤并分支机构、推行区域合署办公等优化措施，对能力不胜任、业绩较差的员工进行排查和优化；进一步拓宽人才晋升通道，推行能上能下的经营管理层干部竞聘机制，为更多优秀人才提供公开、公平、公正的竞升平台，释放组织活力。

（五）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发展，通过不断提高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提升公司现有技术实力与服务水平，增强技术和服务的竞争力，以巩固在环保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使用权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共计 4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实用新型专利 36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9 项。

公司以解决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为根本，构建从技术成果、产品到产业化应用的良性运行机制，目前已形成环保基础理论研究、环保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以及产教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在科研平台建设方面，2022 年，公司获选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认定、广西智能工厂示范企业名单、“广西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重点实验室”“广西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科技创新合作基地”；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获选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难降解工业废水强化氧化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难降解工业废水强化氧化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级科研平台认定，荣获国家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升级版（AA 级）贯标评定。此外，公司连续多年登陆广西企业 100 强、广西制造业企业 50 强、广西高新技术企业百强、广西创新活力十强等实力榜单，并相继获得广西新型研发机构、广西环保技术装备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广西创新联合体、广西双创示范基地等平台认定。2023 年，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坚持科技创新，聚焦项目拓展和生产中的关键问题，让技术先行，切实推进科技创新的“关键变量”，给业绩作“最大增量”，整合科技创新资源，持续构建先进科学、规范优质的低碳环保服务体系。

（六）加强党建工作，持续深化内部改革

2022 年，公司党委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深化“堡垒强，先锋硬”的党建工作成果，强化思想建设，充分发挥党的政治核心作用及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始终坚持“党建带工群团建、工群团建促党建”的长效共建机制，紧紧围绕公司经营计划，推动党建与业务相融合，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公司党委坚持党建思想引领、服务企业发展的理念，凝心聚力打造“三个一流”党建工作思路，是第一批自治区、南宁市、高新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党建工作案例曾入选中宣部《新时代民营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创新案例选编》。报告期内，公围绕“强化思想引领、发挥组织优势、巩固党群基础”，成立了博世科第九党支部、博世科南宁三塘、四塘河沿岸农村污水综合治理项目临时党支部，与一线项目部门共同打造“红色工地”，进一步发挥党建工作的带动引领作用。同时，完成任期届满的第一、四、六支部的换届选举工作，制定《支部书记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年度考核细则》，全员签订廉洁承诺书，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助力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党委对成立了基层党组织并进行党建入章工作的分公司、子公司进行党建工作指导，将党的领导具体化、制度化落实到公司治理中，推动党组织规范化、制度化建设，进一步抓实“党建入章”工作。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采取有力措施，切实

转变工作作风，将内控管理和反腐倡廉贯穿于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全过程，通过持之以恒抓作风，不断加强领导干部队伍建设，营造健康和谐、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推动企业内部改革发展再上新台阶。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23,804,929.02	100.00%	2,656,577,027.03	100.00%	-16.29%
分行业					
环保行业	2,223,804,929.02	100.00%	2,656,577,027.03	100.00%	-16.29%
分产品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1,327,665,939.85	59.70%	1,820,628,959.98	68.53%	-27.08%
1、水处理	1,144,016,007.02	51.44%	1,541,479,016.12	58.03%	-25.78%
2、土壤修复	101,092,948.06	4.55%	278,844,231.24	10.50%	-63.75%
3、其他	82,556,984.77	3.71%	305,712.62	0.01%	不适用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212,948,208.56	9.58%	222,001,557.73	8.36%	-4.08%
三、运营收入	672,917,474.65	30.26%	605,231,746.37	22.78%	11.18%
四、其他业务收入	10,273,305.96	0.46%	8,714,762.95	0.33%	17.88%
合计	2,223,804,929.02	100.00%	2,656,577,027.03	100.00%	-16.29%
分地区					
华中地区	210,754,808.89	9.48%	348,593,361.32	13.12%	-39.54%
华南地区	1,147,279,098.47	51.59%	1,301,920,880.35	49.01%	-11.88%
华东地区	374,333,725.43	16.83%	304,347,476.81	11.46%	23.00%
华北地区	142,990,332.03	6.43%	181,297,719.26	6.82%	-21.13%
西南地区	77,925,053.26	3.50%	101,106,284.73	3.81%	-22.93%
西北地区	14,253,716.63	0.64%	124,955,787.39	4.70%	-88.59%
东北地区	144,651,783.43	6.50%	20,196,164.52	0.76%	616.23%
海外地区	111,616,410.88	5.02%	274,159,352.65	10.32%	-59.29%
合计	2,223,804,929.02	100.00%	2,656,577,027.03	100.00%	-16.29%
分销售模式					
EP	245,001,166.97	11.02%	256,524,861.11	9.66%	-4.49%
EPC	1,070,502,799.22	48.14%	1,538,252,473.28	57.90%	-30.41%
运营	672,917,474.65	30.26%	605,231,746.37	22.78%	11.18%
其他	235,383,488.18	10.58%	256,567,946.27	9.66%	-8.26%
合计	2,223,804,929.02	100.00%	2,656,577,027.03	100.00%	-16.2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行业	2,223,804,929.02	1,974,653,351.32	11.20%	-16.29%	-11.83%	-4.50%
分产品						
水处理	1,144,016,007.02	1,088,726,553.65	4.83%	-25.78%	-22.16%	-4.43%
运营收入	672,917,474.65	550,513,090.48	18.19%	11.18%	23.25%	-8.01%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147,279,098.47	974,596,838.78	15.05%	-11.88%	-10.63%	-1.19%
华东地区	374,333,725.43	305,313,172.49	18.44%	23.00%	17.45%	3.85%
分销售模式						
EP	245,001,166.97	216,638,849.97	11.58%	-4.49%	15.62%	-15.38%
EPC	1,070,502,799.22	1,058,725,839.84	1.10%	-30.41%	-27.14%	-4.44%
运营	672,917,474.65	550,513,090.48	18.19%	11.18%	23.25%	-8.01%
其他	235,383,488.18	148,775,571.03	36.79%	-8.26%	-2.43%	-3.7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45	94,127.42	45	94,127.42			192	107,050.28	85	207,489.90		
EP	100	146,464.68	100	146,464.68			69	24,500.12	69	131,076.30		
其他												
合计	145	240,592.09	145	240,592.09			261	131,550.40	154	338,566.20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 执行情况 （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 (万元)	业务 类型	项目执行 进度	本期确 认收入 (万元)	累计确认 收入(万 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 达预期,如未 达到披露原因					
不适用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 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 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 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 营期订 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尚未签订合 同数量	投资金 额(万 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 (万元)	本期确认 收入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 资金额 (万元)	数量	运营 收入 (万元)
BOT							15	17,957.90	10,021.29	59,010.37	16	27,78 6.83
ROT							2	86.48		3,245.25		
TOT							1	79.40		5,609.03	4	3,355 .94
O&M											1	884.0 5
BOOT											1	3,281 .55
BLT							2	137.84		1,132.73		
BOO												
合计							20	18,261.62	10,021.29	68,997.38	22	35,30 8.37
报告期内处于 施工期 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 执行情况 （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 型	执行进 度	报告期内投资 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 金额(万 元)	未完成投资 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 元)	进度是否达预 期,如未达到 披露原因					
不适用												
报告期内处于 运营期 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 执行情况 （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者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 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 入(万 元)	营业利 润(万 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 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 因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 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285,159,082.48	65.09%	1,654,989,745.67	73.90%	-22.35%
1、水处理	主营业务成本	1,088,726,553.65	55.14%	1,398,663,919.85	62.45%	-22.16%
2、土壤修复	主营业务成本	134,111,539.86	6.79%	256,164,208.67	11.44%	-47.65%
3、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62,320,988.97	3.16%	161,617.15	0.01%	不适用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32,001,963.83	6.68%	133,316,844.81	5.95%	-0.99%
三、运营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550,513,090.48	27.88%	446,670,662.72	19.94%	23.25%
四、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6,979,214.53	0.35%	4,608,579.03	0.21%	51.44%
合计		1,974,653,351.32	100.00%	2,239,585,832.23	100.00%	-11.8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新设方式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 3 家，通过注销方式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7 家，由于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家。关于合并范围的变更与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之“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孙公司的情况”。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03,246,441.0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34,892,857.59	6.07%
2	客户二	73,042,374.13	3.28%
3	客户三	70,175,537.86	3.28%
4	客户四	65,823,376.51	3.16%
5	客户五	59,312,294.92	2.96%
合计	--	403,246,441.01	18.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公司的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和

其他关联方未在主要客户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6,769,755.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8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9,737,955.81	2.88%
2	供应商二	43,958,575.84	2.55%
3	供应商三	37,404,243.09	2.17%
4	供应商四	28,995,426.29	1.68%
5	供应商五	26,673,554.35	1.54%
合计	--	186,769,755.38	10.8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未在主要供应商中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1,179,448.79	92,715,720.29	-23.23%	主要系公司加强费用控制，与销售相关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181,592,207.44	187,099,360.64	-2.94%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219,995,689.70	223,388,049.19	-1.52%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170,669,510.04	200,044,325.82	-14.68%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公司相应投入研发经费减少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比较具有代表性的科研项目有：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铝电解大修渣处理处置技术研发项目	解决铝电解大修渣在高盐高碱条件下复杂氧化物的无氯低盐高效去除解毒、复杂氟化物转化、脱除和回收等技术难题，实现铝电解大修渣的高效连续逆流浸取、毒性解除与无害化渣的长效稳定化，解决	产业化阶段	形成标准化成套装备和项目示范，突破限制电解铝产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卡脖子技术瓶颈，填补区内大修渣处理技术、装备和能力空白，支撑铝工业生态循环产业链的目标达成，预期本研发技术	解决广西和全国电解铝产业绿色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卡脖子技术难题，填补区内处置技术、装备和处置能力空白，为公司拓展铝电解产业三废领域的大修渣、炭渣、炭泥、含氟废水处理等市场。

	无害化渣出路难的目标。		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垃圾渗滤液全量处理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针对新渗滤液，利用“高级氧化+反硝化”代替膜系统，采用非膜工艺，实现渗滤液全量处理；针对已使用“生化+膜”工艺的渗滤液，采用蒸发等技术解决浓缩液回灌问题，实现全量处理，形成一系列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和装备。	产业化阶段	从根本上解决现有填埋场的浓缩液回灌问题，同时通过完善蒸发、反渗透双膜技术，打通现有填埋场的浓缩液处理问题。	进一步增加公司产品门类，开拓更广泛的应用领域。
UBEF 反硝化滤池开发项目	针对城镇污水及工业废水深度脱氮需求，开发生物强化关键技术及核心装备，打破国外的技术垄断，实现水体中极限脱氮的目标。	产业化阶段	开发 UBEF 反硝化滤池新产品，形成标准化成套装备和项目示范，实现新产品的应用示范和产业推广。	进一步增加公司产品门类，开拓更广泛的应用领域，应用于城镇污水及工业废水深度脱氮市场。
含油污泥间接热解及分级冷凝回收系统研发项目	开发含油污泥间接热解系统，解决石化行业的末端处置难题，为“双高”模式向“碳减量、碳减排、碳回收”模式转型提供技术支持。	中试阶段	开发含油污泥间接热式污染土壤修复设备，解决间接热解技术及装备热效率低、处理量小、回收油重质化高、产生气率低的技术瓶颈，形成标准化成套装备和项目示范。	对公司油泥热脱附系统进行技术升级，解决现有技术中热场分布不均、传热效率低、资源化价值低、四相分离不精准等技术瓶颈，应用于公司的工业污泥、含油污泥等治理与资源回收项目。
二氧化氯缓释产品研发项目	针对民用缓释消毒剂市场的需求，对国家技术发明奖成果进行二次开发，形成系列二氧化氯消毒产品。	产业化阶段	开发缓释凝胶等二氧化氯缓释系列产品，开拓新的应用领域。	开拓国内消杀市场，拓展应用于居家除醛、空间消杀、保鲜防腐等民用领域。
高盐高浓制药废水高效处理技术和装备开发及应用示范项目	针对典型制药行业高盐高浓废水成分复杂、高浓高盐、毒性大、可生化性低、处理成本高等主要问题，开发强化截留型厌氧反应器开发、异相催化高级氧化反应核心关键装备。	中试阶段	解决典型制药行业废水在高盐胁迫下多污染物协同转化机制与效能调控、污染物同步高效去除、高浓度有机物能源转化与复杂盐分的低成本资源化等技术问题，实现高盐高浓制药废水达标减排、毒性减排与资源化利用。	将开发的相关技术和产品应用于生物医药元产业、制药废水处理行业，通过核心技术装备的推广，在制药行业废水环保技术装备领域为公司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再生纸造纸废水抗钙化厌氧反应器的开发及应用示范	针对第三代厌氧反应器在再生纸造纸废水处理过程中，易发生系统钙化，导致系统运行处理效率降低的问题，开发一套新型的抗钙化运行厌氧反应器，解决高钙废水厌氧处理污泥钙化、钙截留量大、COD去除率低、处理效果不稳定等问题。	产业化阶段	从颗粒污泥微微观层面、反应器内微环境变化的角度解释钙化过程对厌氧颗粒污泥活性的影响机理，完成反应器规模化、系列化研究与装备设计，优化内件设计，能够在钙离子浓度 800~1200mg/L 的高钙环境下稳定运行，建立技术集成示范及工程化推广。	研发全新一代厌氧处理系统，强化公司在高浓有机废水领域的技术优势。
智慧环卫车辆研发项目	依托广州环保投资集团在环卫装备领域七十多年的技术积淀及全链条研发优势，用前沿技术赋能环卫行业，推动传统环卫业务向机械化、智能化发展，形成产品齐全、强度高、质量轻，性能优越的环卫	试产阶段	开发产品涵盖环卫专用车辆、新能源环卫车辆、低速自动驾驶环卫车及智能套件系统、垃圾收转运车辆和垃圾中转站等核心环卫装备，实现从垃圾分类、清扫保洁，垃圾收转运、垃圾焚烧处理和	聚焦环卫装备市场需求，全面提升公司高端装备自主设计水平和制造能力，力争成为我国智慧环卫装备制造的主力军企业之一。

	装备系列产品。		智慧环卫装备等全产业链覆盖。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45	1,514	-17.7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36%	28.18%	-0.8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以下	279	459	-39.21%
本科	784	843	-7%
硕士	156	191	-18.32%
博士	26	21	23.8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76	612	-38.56%
30~40 岁	725	770	-5.84%
40 岁以上	144	132	9.0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0,669,510.04	200,044,325.82	193,026,308.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67%	7.53%	5.3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2,829,863.64	2,554,307,721.87	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9,389,585.00	2,959,999,130.99	-1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40,278.64	-405,691,409.12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4,795.76	96,551,495.06	-54.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507,512.74	524,389,433.17	-2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502,716.98	-427,837,938.11	23.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1,870,703.25	4,757,023,373.93	-18.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2,509,530.76	3,915,878,869.09	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38,827.51	841,144,504.84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381,905.69	7,283,907.39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40,278.64 元, 同比增加 559,131,687.76 元, 主要系本期收到货款、工程款及增值税留抵退税增加及支付的货款、工程款、职工薪酬及税费等减少影响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27,502,716.98 元, 同比增加 100,335,221.13 元,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00,638,827.51 元, 同比减少 1,141,783,332.35 元, 主要系上期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投资款、本期归还部分借款影响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472,381,905.69 元, 同比减少 479,665,813.08 元, 主要系上期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投资款、本期归还部分借款等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47,602.29	0.07%	主要系对联营企业确认投资收益、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形成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不适用	否
资产减值	30,794,823.95	-6.42%	主要系合同资产、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形成	是
营业外收入	3,852,658.60	-0.80%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8,434,723.81	-1.76%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法律诉讼费及违约金形成	否
其他收益	44,218,229.70	-9.22%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及政府补助项目验收完成结转形成	与资产相关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134,919,019.84	28.14%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形成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54,712,301.00	7.12%	1,394,971,314.84	11.37%	-4.25%	主要系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1,862,235,900.49	15.52%	1,547,013,600.89	12.61%	2.91%	主要系公司部分已完工项目结算进度和部分老旧项目回款不及预期影响所致

合同资产	1,119,374,853.16	9.33%	1,198,725,776.52	9.77%	-0.44%	无重大变动
存货	265,090,762.43	2.21%	271,760,194.45	2.22%	-0.01%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33,743,628.34	1.11%	140,387,765.06	1.14%	-0.03%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315,268,930.08	2.63%	313,033,952.56	2.55%	0.08%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286,742,889.92	10.72%	1,055,969,707.22	8.61%	2.11%	主要系本期建设项目竣工转固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207,996,859.90	1.73%	316,736,773.03	2.58%	-0.85%	主要系本期建设项目竣工转固影响所致
使用权资产	35,600,229.93	0.30%	85,392,548.88	0.70%	-0.40%	主要系部分融资租赁到期影响所致
短期借款	2,070,307,258.21	17.25%	2,361,784,715.82	19.26%	-2.01%	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影响所致
合同负债	417,720,913.83	3.48%	260,364,971.48	2.12%	1.36%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增加影响所致
长期借款	1,980,446,298.94	16.51%	2,113,254,862.66	17.23%	-0.72%	主要系部分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影响所致
租赁负债	5,279,721.80	0.04%	14,299,229.35	0.12%	-0.08%	主要系偿还融资租赁借款影响所致
应收票据	80,146,217.17	0.67%	31,295,347.43	0.26%	0.41%	主要系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影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7,203,266.52	0.06%	41,150,308.08	0.34%	-0.28%	主要系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期末留存减少影响所致
预付账款	109,346,447.35	0.91%	74,691,878.70	0.61%	0.30%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9,261,045.31	0.99%	181,214,873.42	1.48%	-0.49%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影响所致
长期应收款	296,876,930.15	2.47%	344,225,499.15	2.81%	-0.34%	主要系部分款项转入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4,166,281,442.85	34.72%	4,174,658,565.07	34.04%	0.68%	无重大变动
长期待摊费用	15,046,735.00	0.13%	9,264,824.90	0.08%	0.05%	主要系子公司装修办公场所支出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9,171,133.52	4.91%	596,079,518.91	4.86%	0.05%	无重大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237,721.02	4.75%	357,824,462.00	2.92%	1.8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69,916,530.74	2.25%	163,737,190.45	1.34%	0.91%	主要系股东借款及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影响所致
长期应付款	33,554,412.47	0.28%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新增融资租赁借款影响所致
递延收益	152,066,571.22	1.27%	101,910,227.32	0.83%	0.44%	主要系新增科清环境公司待处置危险废物影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2,386.29	0.00%	-2,022,859.11	-0.02%	0.02%	主要是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所致
未分配利润	-70,282,286.86	-0.59%	378,441,455.66	3.09%	-3.68%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影响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1,689.50							1,441,689.50
金融资产小计	1,441,689.50							1,441,689.50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41,150,308.08						-33,947,041.56	7,203,266.52
上述合计	42,591,997.58						-33,947,041.56	8,644,956.02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本期其他变动系公司本期收到应收票据的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受限资产主要包括在建工程、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主要内容系支付项目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公司或子公司自身向银行借款、开立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进行的抵押等。除以上所述事项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受限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4,758,853.22	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法律诉讼冻结等

受限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8,310,000.00	贷款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575,597,278.91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759,249,154.45	贷款抵押、质押担保
在建工程	84,359,956.24	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应收账款	523,968,534.17	取得银行授信质押担保、贷款质押担保等
合计	2,416,243,776.99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6,904,646.65	792,953,480.10	-62.5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自建	是	环保	32,691,168.44	214,939,346.90	自筹、借款、募集资金	100.00%	-	-	-	2019-05-14	巨潮资讯网
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	自建	是	环保	25,763,789.80	158,356,891.28	自筹	59.50%	-	-	-	2017-03-22	巨潮资讯网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地块)	自建	是	环保	50,640,120.87	52,683,928.24	自筹	33.32%	-	-	-	-	-
合计	--	--	--	109,095,079.11	425,980,166.42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53,618.19	0.00	53,719.14	0.00	19,000.00	35.44%	0.00	-	-
合计	--	53,618.19	0.00	53,719.14	0.00	19,000.00	35.44%	0.0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p> <p>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193,37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36.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49,999,99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6,181,873.69元。</p> <p>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9月27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5355号”《验资报告》。</p> <p>2、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53,719.14万元（含息），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53,719.14万元（含息），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3,618.19万元的差异金额为100.95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p>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部分变更)			金额		(2)/(1)	期		益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否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7.34	100.04%	2018-05	1,308.54	8,246.81	是	否
2、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是	19,000.00	19,000.00	0.00	19,026.42	100.14%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4,618.19	14,618.19	0.00	14,685.38	100.46%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618.19	53,618.19	0.00	53,719.14	-	-	1,308.54	8,246.81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3,618.19	53,618.19	0.00	53,719.14	-	-	1,308.54	8,246.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移交该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及所有相关资产、权利，同时转让该项目公司全部股权，并与政府及政府指定的相关方签署项目合同解除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同时，将本项目移交后回收的款项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项目移交款 7,647.17 万元，并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协议正常履行中。</p> <p>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终止后分期收回的项目移交款及股权转让款项，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根据资金使用需求，用于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19,000.00	1,847.17	7,647.17	40.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000.00	1,847.17	7,647.17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之“(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部分内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公开发行	42,089.34	0.00	33,613.05	0.00	15,000.00	35.64%	8,501.88	使用 8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存放于专户	8,500.00
合计	--	42,089.34	0.00	33,613.05	0.00	15,000.00	35.64%	8,501.88	-	8,50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p> <p>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300,000张，每张面值100.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币4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20,893,396.24元。</p> <p>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8年7月11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7594号”《验证报告》。</p> <p>2、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33,613.05万元（含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500.00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33,613.05万元（含息），本年度使用0.00万元。</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33,613.05万元（含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5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88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2,089.34万元的差异金额为25.59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p>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	是	42,089.34	27,089.34	0.00	18,611.67	68.70%	2021-01	-519.42	-1,489.91	注1	否
2、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否	0.00	10,400.00	0.00	10,401.38	100.01%	2021-12	3,642.42	7,874.91	否	否
3、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否	0.00	4,600.00	0.00	4,600.00	100.00%	2019-06	135.45	522.2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089.34	42,089.34	0.00	33,613.05	-	-	-3,258.45	6,907.2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2,089.34	42,089.34	0.00	33,613.05	-	-	3,258.45	6,907.2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适用</p> <p>注 1：“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进入商业运营，因截至目前本项目尚未完成竣工决算及审计，项目公司南宁博湾公司根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协议》的相关结算条款，对于年可用性服务费暂按合同约定付费金额 80%确认收入，运营维护服务费按实际发生运营成本确认收入，导致本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待项目竣工决算及审计完成后政府方将重新调整付费金额，公司已通过政府方组织的运营期定期考核，预计项目未来能够达到预期效益。</p> <p>“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本项目自 2021 年 12 月正式投产，报告期内，受国内经济下行、政府客户需求预期减弱，地方政府支付能力及意愿下降，以及环保行业竞争加剧等外部因素影响，同时公司持续调整、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降低工程类订单比例，因此市政类环保设备订单量减少，工业类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受项目体量及实施周期影响较大，因此本项目本期实现的效益未达预期。公司将继续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重心聚焦设备销售类项目和优质的工程类项目上，进一步扩大海外工业环境治理和清洁生产市场占有率，巩固行业优势地位，促使效益达成。</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8,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尚有 8,5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已进入商业运营，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	10,400.00	0.00	10,401.38	100.01%	2021-12	3,642.42	否	否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	4,600.00	0.00	4,600.00	100.00%	2019-06	135.45	是 ^注	否
合计	-	15,000.00	0.00	15,001.38	-	-	3,777.8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和公司需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博世转债”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中的15,000.00万元变更用途，其中10,400万元投入“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4,600万元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已于2019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之“(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部分内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承诺年均折旧摊销前效益为361.45万元/年，2019年6-12月、2020年、2021年、2022年，该项目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60.23万元、208.33万元、118.26万元、135.45万元，实际实现的折旧摊销前效益分别为204.90万元、460.98万元、458.75万元、436.46万元，项目达到预计效益。

(3) 2020年公开增发A股股票募集资金

1) 公开增发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公开发行	56,337.79	1,892.10	53,793.36	0.00	0.00	0.00%	2,603.55	存放于专户	-
合计	--	56,337.79	1,892.10	53,793.36	0.00	0.00	0.00%	2,603.55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49,871,023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11.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79,999,997.4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3,377,929.53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7月24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33310号”《验资报告》。</p> <p>2、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53,793.36万元（含息），其中：以前年度使用51,901.26万元（含息），本年度使用1,892.10万元（含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53,793.36万元（含息），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603.55万元（含息），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6,337.79万元的差异金额为59.12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p>										

2) 公开增发A股股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否	29,000.00	29,000.00	0.00	29,008.63	100.03%	2021-09	-2,215.59	-2,769.54	否	否
2、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否	21,000.00	21,000.00	1,892.10	18,441.81	87.82%	2022-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337.79	6,337.79	0.00	6,342.92	100.0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337.79	56,337.79	1,892.10	53,793.36	-	-	-2,215.59	-2,769.5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6,337.79	56,337.79	1,892.10	53,793.36	-	-	-2,215.59	-2,769.54	-	-
未达到计划	适用										

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 原因（分 具体项 目）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受国内经济下行、地方招商引资放缓、其他行业协同处置等外部因素影响，区内危废处置单价较项目完成可研时下降较多；其次，由于该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期和客户开发期，生产处置负荷较低，物料收储量较少，整体处理量不达预期；收入尚无法覆盖，固定资产折旧及利息等固定成本，导致本项目 2022 年度未能达到预计效益。为有效盘活项目资产，科清环境对本项目部分设施、设备进行技改，将原物化处理车间改建为资源化利用车间，并增加 2 万吨/年的电解铝大修渣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本次调整有利于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大客户开发力度、收储高附加值类别废弃物、严控费用支出等方式促进效益达成。
项目可行 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 的金额、 用途及使 用进展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调整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 综合考虑区内危废处置市场变化及客户需求，为有效盘活项目资产，科清环境对“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部分设施、设备进行技改，在利用物化处理车间原有设备基础上，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加投资，将原物化处理车间改建为资源化利用车间，并增加 2 万吨/年的电解铝大修渣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本次技改在原有厂房及设备的基础上，预计需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加投入 2,262.62 万元，其中建设总投资 2,065.30 万元，建设期利息 197.32 万元。基于本次调整，“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总投资拟由原计划的 33,748.98 万元增加至 35,814.28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额 29,000 万元保持不变。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 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 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 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 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 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 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继续用于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22年2月28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博世科收到湖北省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21）鄂08民初100号《民事裁定书》，因法院在审理湖南博世科与湖北嘉园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中收到财产保全申请，裁定冻结湖南博世科名下账户存款2,560.00万元。本次涉及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为公司2020年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区科技支行开设的账号为623678762124的账户的部分募集资金被法院冻结，冻结募集资金金额为2,560.00万元。</p> <p>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措施，持续跟进相关诉讼进展，力争尽快处理该案件纠纷，同时通过向法院申请解除冻结、账户置换等方式逐步解除上述募集资金冻结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	---

3) 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	75,010.27	0.00	75,010.27	0.00	0.00	0.00%	0.00	-	-
合计	--	75,010.27	0.00	75,010.27	0.00	0.00	0.00%	0.0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p> <p>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98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9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9,155,88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7.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56,559,364.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50,102,688.02元。</p> <p>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9月29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1]40612号”《验资报告》。</p> <p>2、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75,010.27万元，因募投项目“偿还银行借款”已完成，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利息收入13.5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75,010.27万元（含息），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5,010.27万元无差异。</p>										

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益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银行借款	否	75,010.27	75,010.27	0.00	75,010.2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5,010.27	75,010.27	0.00	75,010.27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75,010.27	75,010.27	0.00	75,010.27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因“偿还银行借款”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利息收入 13.58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

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博世科	全资子公司	环保工程设计；环保工程设施施工；环保设备设计、开发；环保设备生产等	310,080,000	1,287,963,085.24	178,279,020.68	188,952,912.80	-82,366,744.30	-89,972,320.70
泗洪博世科	控股子公司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300,000,000	594,004,420.36	350,132,737.29	80,284,372.53	76,324,091.83	57,520,250.2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孙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孙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合肥博世科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临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丰达化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博世科（重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株洲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科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合浦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北海博测科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退出	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收益 29.63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实现营业收入 18,895.29 万元，实现净利润-8,997.23 万元，主要系本期部分已完工项目的工程产值发生核减所致。控股子公司泗洪博世科实现营业收入 8,024.44 万元，实现净利润 5,752.03 万元，主要系本期冲回减值损失 6,399.62 万元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的重要内容，把建设美丽中国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大目标，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到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在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指引下，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从认识到实践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要步伐。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把“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作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之一，将“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作为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之一。党的二十大报告进一步明确，将“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中国建设成效显著”列为未来五年的主要目标任务；并强调，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近年来，国家和政府日益重视先进环保行业的发展，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推动行业发展，如《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2021—2025 年）》《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2021—2025 年）》《“十四五”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国

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 支持民营节能环保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政策为先进环保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2、未来业务目标

（1）以科技创新支撑企业不断提升装备制造的核心竞争力

《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强化技术研发协同化创新发展，推进生产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发展，推动产品多元化品牌化提升发展，引导行业差异化集聚化融合发展，鼓励企业国际化开放发展。在国家环保督察和环境监控日趋严格的要求下，其对环保装备产品和技术有迫切的需求。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业务构成，守主业，抓创新，提升核心技术与设备销售在业务贡献中的占比，以装备制造为重点，积极拓展环境综合服务。

（2）继续保持传统工业治污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

随着各地经济的发展和环境治理的需要，工业园区内的企业组群的污染集中控制及治理需求增加，水处理服务也从为单一企业的点源向整个园区的系统施治。水资源的综合利用发展随着工业园区数量和规模的扩大以及工业废水处理标准的提高，工业园区的综合水处理业务将有巨大市场空间。公司依托自有核心技术和工程项目经验，在不断巩固制糖、造纸等行业废水处理领先地位的同时，继续保持在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和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制浆造纸清洁漂白二氧化氯制备技术与系统集成等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重点打造装备制造，大力拓展半导体、制药、化工、纺织、食品等其他行业废水处理市场。

（3）聚焦乡镇、村屯污水处理项目

治理好农村污水对于改善我国水源环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增进农村人民幸福感有极其重要的意义。2021年1月，国家发改委等十部门共同印发《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1〕13号），对全面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进行了重要部署。根据意见，到2025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2035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公司围绕城乡环境治理开发了低浓度脱氮高效反硝化轻质滤料滤池、MCO、MCI反应器系列产品、高效磁分离系统、一体化SBR反应器等系列先进适用的产品和技术，将持续研发和优化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和技术。加大力度拓展水务投资建设运营、城市供排水一体化建设、中水回用、城市内河及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流域水体生态修复等领域项目。

（4）优选轻资产业务，积极推进商业模式创新

公司保持环保全产业链的竞争优势，集中资源巩固环评、咨询、检测、设计、环卫等环境服务业务在广西、广东、湖南市场的行业地位，保持业务的稳健增长，同时对标同类企业的经营模式，提高项目盈利能力。公司从追求体量转变为追求质量，逐步降低工程项目比重，以利润为导向将业务重心转移至优质EPC项目和设备销售类项目上，坚定不移走轻资产化道路，从而达到减少资金占用，减少应收账款累积，减少融资成本、减少坏账计提损失的“四减”目标。

（5）深入拓展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领域市场

“十四五”时期，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任务更加迫切。生活垃圾处理、工业固废处理、危险废物处理、建筑垃圾处理等业务再度起航。从多个细分领域的表现来看，我国固废处

理行业正呈现出崭新的发展态势。伴随着传统环卫企业的产业链横向扩张及焚烧等固废末端处置企业的纵向扩张，固废处置项目的竞争愈演愈烈。公司依托在水处理领域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和相关技术储备，通过深度开发市场，研发固废无害化处理、资源循环利用、固体危废处置等关键技术和设备，进一步拓展固体废物“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市场。

“无废城市”、垃圾分类、智慧环卫、智能化升级改造、无人环卫车辆等新兴细分领域在环卫板块开始崛起，并以较高的增速持续吸引业内及资本关注。公司从事多领域环卫全产业链业务，构建了城乡环卫智能一体化服务体系，成功探索出了城乡地区经营性清扫和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和末端处置的综合服务模式。为适应环卫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重点规划专用车研发和装备制造生产能力提升，为公司打造智慧环卫云平台和智能驾驶技术；在环卫专用车辆开发、智能控制技术、新能源技术、智慧云平台及智能制造方面，力争达到国内环卫行业的先进水平。

公司目前已成功开发出大修渣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成套技术。应用公司大修渣综合处理技术后无害化渣经鉴定为一般工业固废，可实现危废真正“脱帽子”，并可以进一步建材资源化利用；废阴极炭块资源化利用后得到的高值炭粉、萤石球等产品可以满足相应的产品标准要求，可作为冶炼、氟化工等上下游产业原辅料使用，实现资源化产品的多场景产业化应用。公司子公司科清环境作为广西区内少数拥有处置大修渣资质的危废处置企业之一，可迅速响应市场需求，承接大修渣处置、资源化利用的相关业务，挖掘新的盈利增长点。新能源汽车自2013年起大规模推广应用，并于2014年进入加速成长阶段，2015年起迅速放量。《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将在2025年达到汽车新车销量的20%左右，新能源汽车产销高增带动动力电池装车量走高，动力电池将在未来面临较大退役规模。公司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广西环保技术装备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等科研平台，发挥在工业废水和固危废治理技术及装备研发的领先优势，已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废旧锂电池湿法资源化综合利用的核心技术体系。公司将开拓新能源动力电池回收市场，进一步拓展在固危废处理领域的细分业务，并与公司现有的固危废处理处置板块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深入贯彻国家关于“碳中和”“碳达峰”的战略部署要求。

（6）全面提升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水处理、土壤修复、清洁化生产、固废处置等主营业务，贯彻“全产业链服务”的战略理念，坚持产学研合作模式，促进研究成果商业化，不断完善集环评、监测、检测、环卫、工程咨询、设计、研究开发、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运营于一体的一站式环境治理服务平台，拓宽收入来源，实现规模效益，通过全产业链资源整合，显著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3、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1）保持传统业务优势，纵深挖潜稳中求进，探索新的业绩增长

公司在保持传统业务稳步增长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工业市场（含化学品板块的业务），重点打造装备制造领域。一方面，公司内部产业链协同、高效发展，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降低经营成本，实现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另一方面，逐步向石化、食品酿造、制药作为主要拓展方向，积极布局新的业绩增长点。

（2）做大做强海外业务，积极布局全球市场

公司围绕全球战略布局，继续深耕印尼、印度、美国市场，争取更多合同落地，同时积极拓展俄罗斯、东南亚、南美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海外业务，打造有影响力的国际品牌，在吸纳发达地区技术经验的同时，也进一步输出国内先进环保处理技术，与国际前沿科研机构进行合作，形成开放融合、协同发展的产

业创新体系。通过打造北美研发中心，吸引海内外优秀人才，着力解决复合性、系统性环境问题，对标国际、国内先进水平，选准路径，集中力量推进重大技术突破，为博世科布局全球市场提供有力依托。

（3）加快经营业务的转型升级，努力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公司积极开展大修渣处置资源化利用及动力电池回收综合利用等业务，通过采用自研的核心技术优势，打通“废电池回收-锂及其他高价金属再生-产品作为电池原料制造”高价金属产业链循环闭环，既能大幅度提升废旧锂电池有价金属的回收率和产品纯度，也能实现废水深度处理近零排放，可服务于广西并辐射区外的废旧锂电池资源化利用需求，促进广西新能源汽车工业的可持续性发展，形成动力电池产业的闭环资源化循环利用，助力新能源降碳行动。

（4）关注前瞻基础研究，实现高效的成果转化

公司着眼环保产业及未来发展的关键领域，通过打造高层次人才团队，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引领前瞻性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实现科研重大突破，为解决应用基础研究中的瓶颈问题探索各种途径。公司注重培养优秀的研发、管理人才，推广先进的管理经验和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创新活力，推动“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化、技术推广”的融通创新发展，不断夯实和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上述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4、可能面对的风险与应对举措

（1）经营业绩继续下滑的风险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2,380.49万元，同比下降16.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44,872.37万元，同比减亏6,604.46万元，经营基本面较去年回暖向好。

2022年，受国内经济大环境变化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原因影响，公司坚持优化业务结构，严选严控市政工程类业务，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不断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占比，同时推动已完工工程项目审计结算工作，市政工程板块订单量缩减、部分已完工项目的工程产值发生核减导致工程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工业板块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受项目体量、实施周期影响，2022年已签订的大部分工业类订单尚在实施中，未能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移交工作转化为产值，综合影响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其次，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及内控制度要求，对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老旧市政类项目客户应收账款及因非正常原因停工、工期延后的工程项目存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损失，全年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10,412.42万元。综上所述，收入规模下降、计提部分资产减值损失等原因是导致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若未来出现下游市场需求萎缩、行业竞争加剧、经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或者公司出现不能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市场开拓能力不足等情形，公司收入、利润增长速度将会有所下降，也可能出现业绩继续下滑的风险。

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强化财务及资金运作管控，加强对成本和预算的精细化管理，以促进公司经营质量持续提升和经营效益稳健恢复；采取制度辅以流程管控的方式，加强对标前管控、项目立项、目标成本测算和采购计划的监管，将项目利润作为核心考核要素，深化效益与业绩考核的关联，进一步推动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风险管控。

（2）负债规模与资产负债率较高带来的偿债风险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为 945,063.60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为 78.76%，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除自身经营积累外，主要通过债务融资的方式获取经营所需资金。公司处于发展过程中，未来随着公司承做项目数量、订单金额的增加，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也将加大，若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出现营运资金不足的情形，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

为应对资产负债率较高对公司造成的影响，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业务开拓，公司制定了高效的资金运用规划，搭建资金管控平台，积极拓展多种融资渠道；其次，通过加强供应商管理并实施集中采购等方式控制原材料成本、提高核心设备产品的研发及处理能力、优化生产人员结构等方式提高毛利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同时通过自身经营积累、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充分利用优质项目获取政府专项补贴、税收优惠等方式不断拓宽资金来源渠道，节约资金成本，确保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有效降低可能出现的偿债风险。

（3）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较大带来的减值风险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267,377.55 万元、274,573.94 万元和 298,161.08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00%、55.48%和 64.24%。

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相对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由于存在阶段性收款特点，且公司客户主要系业内大中型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和政府单位，付款程序较为复杂，部分客户支付能力下降，综合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对公司形成了较大程度的资金占用，使得公司面临一定信用减值风险。若相应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涉及的主要工程项目均处于正常施工状态或竣工验收、审计结算等过程中，部分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由于经济下行、当地政府土地征收工作以及实施方式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进度有所延缓。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工程项目出现不能正常施工或竣工验收、审计结算等，或者继续推进存在其他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在无法回收以及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将回款作为年度最为重要的经营任务之一，对不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匹配不同激励政策，根据新制订的考核办法，将回款与高管和各事业部绩效考核直接挂钩，全面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管理工作；同时重点关注支付能力强、融资落地有保障的项目，将项目回款作为投标选择的重要评价指标，加强合同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合同按约履行。另一方面，经过多年跨越式的发展，公司已在多个环保细分领域取得一定的行业地位，公司将坚持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和行业竞争压力，持续优化业务模式和订单结构，加大力度推进工程结算和老旧项目回款，加快推进特许经营类项目进入商业运营，积极消除因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而可能导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4）PPP 经营模式风险

PPP 项目通常具有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及运营期限较长等特点，使得公司实施 PPP 业务存在一定的风险，如宏观经济风险、政策环境风险、市场环境风险、法律变更风险、金融风险、融资风险、建设风险、营运风险、整体项目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预算和结算偏差较大的风险、运营阶段处理量不及预期的风险等，最终可能影响公司 PPP 项目的可行性和实际经济效益，使得预期效益不能完全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未承接新的 PPP 项目。针对在手 PPP 项目，公司成立了工作专班，一方面积极推进项目实施、审计结算并进入商业运营，另一方面，对在运项目进一步优化运营管理工作，提升项目盈利能力，为后续获得稳定的投资回报奠定基础；第三，进一步梳理在手 PPP 项目，制定《PPP 项目评估分析报告》

《PPP 项目投资收益目标跟踪表》《PPP 项目退出工作计划跟踪表》《固定资产投资变现计划跟踪表》等，对 PPP 项目状态进行动态分析，对难以推进的项目启动退出或转让谈判，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7 个 PPP 项目退出协议签订。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33%、15.59%和 11.11%。作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国家对环保产业发展重视程度不断提升，尤其进入“十四五”时期以后，环保产业规模在政策利好和订单加速释放的驱动下稳步扩大，产业投资力度不断增强。

环保产业市场在呈现巨大潜力的同时，市场竞争也呈不断加剧的趋势，公司在与国内外环保企业的市场竞争中，若未来不能在工艺技术创新、产品成本控制、售后跟踪服务等方面保持优势，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进一步加大。

为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及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保证公司经营战略的顺利实现，公司坚持打造核心竞争力，在立足国内市场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国外市场，增强市场营销能力和技术服务支持，提升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

（6）技术被赶超的风险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9,302.63 万元、20,004.43 万元和 17,066.95 万元，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力度较大，若公司未来不能在技术创新方面继续保持优势，将面临技术遭淘汰或被赶超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创新及成果转化，扩容关键技术储备，促进科研成果在生产中的应用，积极打造行业领先的技术品牌，为公司业务市场的发展提供强大技术支撑和服务。

（7）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承建的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通常涉及设备制造、组装集成、运输安装、项目现场施工等环节，存在一定的危险性，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项目实施安全风险。

为了科学防范项目实施过程的安全风险，公司通过实施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贯彻施行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运用 PDCA 循环的管理模式，开展危害因素辨识，并对安全生产隐患进行闭环管理，有效降低各类安全生产风险，促进项目现场安全管理水平持续提高，确保项目顺利快速的实施。

（8）环保风险

近年来，国家污染排放标准不断提高、环保检测指标和要求不断增加，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管力度也在持续加大。公司主要以承接环保工程或进行环保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的方式开展业务，在日常经营中，存在产生空气污染、有害物质、污水及固体废物排放、噪声污染等环境保护方面的风险。

尽管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以避免或尽量减少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环境带来的潜在不利影响，但在实际生产运营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如果发生环保污染事件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品牌声誉及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风险排查化解工作，成立了专业的运营团队，针对不同类型的项目，制订切实可行的事故防范措施，排除潜在不安全因素和管理缺陷，不断提高环境突发事件应急能力，避免发生重大环保

事件。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5月18日	公司	现场：公司会议室、 线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	机构及个人	投资者	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披露的《2022年5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15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及个人	投资者	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披露的《2022年9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16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及个人	投资者	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的《2022年9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制度体系建设

公司高度注重公司治理的制度体系建设，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和监管的要求，持续完善规范公司运作的基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等的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相关规章制度均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治理结构

1、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开并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公司于2018年实施完成了“党建入章程”，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党组织的机构设置以及党委的职权，要求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起来，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围绕公司生产经营、改革发展开展工作。

2、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选举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工作细则，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

和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较为科学和专业的参考意见或建议。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职权和职责等内容，确保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其职权的有效行使。公司独立董事依规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的保管以及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报送或者信息披露等事宜。

3、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行使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职权。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以及规范运作情况，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列席董事会，参加股东大会，对重大问题提出审核意见，勤勉尽责，发挥了法定的监督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7名，其中总经理1名，财务负责人1名，董事会秘书1名，副总经理4名。公司制定了《领导班子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领导班子及总经理办公会的工作机制及审议程序、高级管理人员聘用与解聘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保障公司稳健发展，努力实现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利益最大化。

（三）机构设置与职权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原组织架构职责的梳理，根据职能最大化的原则，精简和整合了部分机构，公司形成了董事会办公室、审计中心、市场营销中心、财务管理中心、采购管理中心、人力资源中心、企业管理中心、行政服务中心、安健环质量中心、工程运营管理中心、造价合约管理中心、基建管理中心、总工程师办公室、法务部等14个职能管理中心和服务平台，并设置设计事业部、生态环境修复事业部、固废事业部、工业事业部4个公司型事业部及子公司环发院。各部门职能明确、权责明晰，按照独立运行、相互制衡的原则，有效执行公司管理层的各项决策。

（四）信息披露和公司透明度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制定有《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制度，全面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杜绝内幕交易，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公司对外披露的文件经内部流转报批程序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报刊等媒体发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的规定，保障股东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充分知情权。

（五）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了审计中心，并配备了7名专职人员，制定有《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等内控基本制度。公司审计中心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定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评估内控制度执行的效果和效率。审计中心按照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程序编制工作底稿和审计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根据《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审计中心监督和检查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建议，并出具了季度、半年度及年度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定期与不定期地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固定资产管理、采购付款、重大项目工程实施、PPP项目商业运营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提高了公司审计质量，切实维护了股东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打造与形成了以服务投资者为核心的工作意识和诚信勤勉的工作氛围。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主要工作如下：

1、投资者专线与互动平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设置专线电话（0771-3225158），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专线电话、专用邮箱（bskdb@bossco.cc）等沟通渠道的畅通，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同时，公司通过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博世科环保”（微信号：bossco300422）等平台及时发布公司动态新闻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及时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

2、积极开展投资者来访及投资机构调研工作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对投资机构调研人员要求其出具有效身份证明，并签署调研承诺书，撰写会议记录，及时报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七）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根据“十四五”规则及企业发展战略目标制定年度人力资源发展规划，以形成企业专业化人力资源指导、经营单元、事业部人力资源合作业务伙伴(HRBP)、人力资源数字化共享平台的模式，逐步优化人力资源三支柱管理模型，提升为各产业链业务发展提供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和支持。

一是，加强公司人力资源中心统筹管理，统一规范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操作细则、办事标准。结合企业经营发展的需要，对人力资源科学合理规划；招聘配置控编提效；培训体系建设及人才全职业周期管理；薪酬体系完善及人力成本管控分析；绩效管理优化及人才盘点结构优化；人力资源信息化建设及流程优化等，明确专业指导意见。以达成人力资源中心统筹管理的目标，实现管控、提效、优化、信息建设。

二是，加强人力资源合作伙伴（HRBP）对各产业链业务达成的专业化支持服务。通过薪酬回报率、人均效能分析，适时调整组织架构、业务区域人员配置、组织专业化人才培养、人才盘点结构优化、绩效管理等方式，加强人力资源指标与业务指标达成的经营分析并输出管理指标要求。

三是，加强人力资源信息化建设，优化工作流程，提高人效。

四是，结合业务发展需求，拓宽招聘渠道，提升品牌效益对人才引进作用，加强高层次及专业人才的引进，持续人才迭代。

五是，针对自治区级及市级的人才新政，积极组织相关人才申请相关人才激励及补贴政策。

（八）企业文化

公司一贯秉承“以科技发展正能量，解决环境污染负效应”的理念，以改善、提升环境质量，推动绿色产业发展为己任，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的和谐统一。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始终秉承“责任、创新、和谐、平等”的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立足服务实体经济，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倡导人文关怀，把员工的发展融入到企业发展的轨道中，为员工提供展现能力的职业发展平台，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致力于培育员工的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建立合理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发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此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多次组织员工参加“益”课堂、员工技能培训等，提升员工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2022年，公司规划升级“阳光书吧”、“阳光港湾”、“阳光健身”等人性化、功能化文化休闲阵地，积极开展科技文化节、端午包“粽”等丰富多彩的员工活动，开展困难职工、海内外一线职工、退伍军人、夏日送清凉、冬季送温暖等慰问活动，增加凝聚力、向心力，为员工的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九）党群文化

公司自2017年成立党委后，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截至目前党员人数已超过600人，下辖党组织数量13个，其中包含下辖支部9个、外地党委1个、外地党支部3个。公司强化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双融合”，打造一流党建，围绕生产经营创新工作载体、搭建活动平台，努力做到两手抓、两促进，把党建工作成效转化为公司的发展活力和竞争力，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博世科党委被评为自治区、南宁市、高新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获自治区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公司《凝心聚力 全力打造“三个一流”》党建工作案例入选由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和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宣传教育部组织编写的《新时代民营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创新案例选编》，重点课题《探索“党建入章”对党的领导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存进作用》被广西党的建设研究会评为2022年度重点课题优秀调研成果三等奖。

公司党委积极构建“一流党员、一流组织、一流文化”的思想政治工作思路，着力把党组织优势、群众优势转化为企业发展优势、创新优势、服务优势。组织党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多措并举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全年累计组织开展志愿者、科普活动40多场（次），服务群众1万3千余人次，得到社会广泛认可。党委与百色市那坡县城厢镇口角村签署“乡村振兴助学金协议书”，开设“博世科助学金”，连续三年资助考上大学的学生，2022年由党委支付助学金9,600元。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州环投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人民政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运行，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1、业务独立。公司具备完整的供产销和研发业务环节，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鉴于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及其控制的部分企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在清扫保洁业务、土壤修复业务、危废处理业务等方面有所重叠，为规范和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广州环投集团先后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补充承诺》。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违反规定干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房屋、土地、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对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独立运营，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不存在隶属关系。

5、财务独立。公司在财务上规范运作、独立运行，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关联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广州环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与公司所经营的业务在危废处理、清扫保	为规范和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广州环投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	广州环投集团严格履行其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具体如下： 1、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环投环境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与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合同》，将其部分清扫保洁

			<p>洁、土壤修复等方面有所重叠以及双方组成联合体投标水处理 PPP 项目及后续设立项目公司等情形,在一定程度上构成潜在同业竞争。</p>	<p>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补充承诺》。</p>	<p>项目的管理事宜委托公司,由公司对所委托项目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管理指导、咨询服务。</p> <p>2、对广州环投集团全资孙公司广州环投北部绿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 80%股权转让,解决了危废处理项目的同业竞争问题;</p> <p>3、积极将清扫保洁、土壤修复等项目市场信息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及时通过书面方式函告上市公司,由上市公司自主决策是否参与该新业务。</p> <p>4、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收到广州环投集团发来的《告知函》,由于广州环投集团认为将 2023 年度及后续年度经营业绩等将出现较大的不确定性,甚至可能亏损的控股孙公司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土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注入上市公司的时机尚不成熟,为推动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广州环投集团拟采取“其他方式”解决《<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补充承诺》涉及的穗土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即“我司作为博世科控股股东期间,自本告知函签署日起,穗土公司停止承接新的土壤修复相关订单,在完成截至本告知函日的在手订单后,停止从事土壤修复相关业务”。</p>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9584%	2022-01-17	2022-01-17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8.3307%	2022-05-19	2022-05-19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2187%	2022-09-13	2022-09-13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1575%	2022-11-11	2022-11-11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7559%	2022-12-30	2022-12-30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雪球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21-02-25	2024-02-24	-	-	-	-	-	-
李成琪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6	2021-02-25	2024-02-24	590,727	-	-	-	590,727	-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08-06	2024-02-29						
李水江	董事	现任	男	52	2021-02-25	2024-02-24	-	-	-	-	-	-
宋海农	董事	现任	男	49	2021-02-25	2024-02-24	9,286,218	-	-	-	9,286,218	-
	总经理	现任			2013-06-13	2024-02-29						
祝晓峰	董事	现任	女	45	2021-02-25	2024-02-24	-	-	-	-	-	-
张效刚	董事	现任	男	51	2021-02-25	2024-02-24	-	-	-	-	-	-
曾萍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21-02-25	2024-02-24	-	-	-	-	-	-
陶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21-02-25	2024-02-24	-	-	-	-	-	-
周敬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9-07-22	2024-02-24	-	-	-	-	-	-
童燕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5	2021-02-25	2024-02-24	-	-	-	-	-	-
胡佳佩	监事	现任	女	33	2019-07-22	2024-02-24	-	-	-	-	-	-
兰赟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6	2019-07-22	2024-02-24	-	-	-	-	-	-
马宏波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5	2021-03-01	2024-02-29	-	-	-	-	-	-
张明浩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20-08-31	2024-02-29	-	-	-	-	-	-
陈国宁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6-05-30	2024-02-29	1,387,841	-	-	-	1,387,841	-
周永信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5-03-12	2024-02-29	694,121	-	-	-	694,121	-
韦天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21-03-01	2024-02-29	10,000	-	-	-	10,000	-
合计	--	--	--	--	--	--	11,968,907	-	-	-	11,968,90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如下：

(1) 董事会成员

张雪球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公司董事长、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成琪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11年7月至2019年2月期间，历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助理、项目经理、高级经理、业务董事，曾负责或参与多家企业的改制辅导、首发上市、再融资以及并购重组等工作，熟悉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李水江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工学院工学学士，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公司董事、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海农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宋海农先生于2004年在华南理工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4月至2007年4月于瑞典皇家工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其作为主要研发人员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1项、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奖一等奖1项、广西科技进步一等奖2项等多项荣誉。入选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入选国家生态环境部“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并被授予“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入选国家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五批“八桂学者”，广西高层次人才，广西第十五批新世纪“十百千人才工程”人选，首批“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宋海农先生曾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轻化工程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委员、广西生态环境厅环境应急专家库专家成员等职务。现兼任广西造纸行业协会副会长。宋海农先生自2003年起，曾任公司监事长、副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祝晓峰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兼任公司董事。

张效刚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工业大学工学学士，环境监测高级工程师。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土修建废部总经理；兼任公司董事、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州市惠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环服水木（广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萍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协会会员。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曾任湘潭钢铁公司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7年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25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陶锋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在美国加州大学尔湾分校从事产业经济学方向的科研工作；2009年7月至今，历任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副院长等职，现任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院长、暨南大学“一带一路”与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副院长、暨南大学决策咨询研究基地首席专家。2020年至今，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兼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25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敬红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环境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

硕士生导师。现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教授，主要从事轻工过程污染控制技术的教学与科研工作。目前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及广西重大科技专项 1 项；曾参与或主持多项广西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国家级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研究；发表学术论文 30 多篇，曾获“教育部高校优秀科技成果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奖项。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童燕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法学学士、管理学学士，一级项目管理师。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兼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胡佳佩女士，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南宁方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 年 4 月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董事会办公室三会事务主管。

兰赟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于广西河池化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财务人员，2009 年 12 月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业事业部经营分析主管。

（3）高级管理人员

宋海农先生：现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李成琪先生：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陈国宁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化学工艺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正高级工程师，曾被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厅评为“科技特派员先进个人”，荣获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青年科技奖，荣获首届广西杰出工程师奖，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列入南宁市高层次人才，被南宁市人民政府授予“南宁市第九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曾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中国轻工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技进步奖一等奖。2008 年起曾任职于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陈国宁先生曾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生态环境修复事业部总经理、工业事业部总经理、设计事业部总经理。

马宏波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历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会计、投资专职、计财部经理等职务。2008 年 7 月至 2021 年 2 月期间，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部长等职务；历任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光大广环投环保能源（肇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明浩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至 2009 年，历任广州热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2009 年至 2013 年，历任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2013 年至 2019 年，历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2019 年至 2021 年 2 月，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永信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广西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荣获“南宁市新世界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第三层次培养人选”，列入南宁市高层次人才，被评选为“广西北部湾经济区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广西十百千知识产权（专利）中青年专家”。2008 年 2 月起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项目部工程师、项目部副经理、总工办副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分公司总经理。

韦天辉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2005 年至 2013 年，历任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经理等职务。2014 年至 2016 年期间，任杭州撒拉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至今，历任公司市场部区域经理、总经理助理

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雪球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1-11-10	至今	是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3-18	至今	否
李水江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1-09-22	至今	是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1-28	至今	否
祝晓峰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2020-01-02	至今	是
张效刚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土壤修复与建筑废弃物处理事业部总经理	2020-09-10	至今	是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2-01-20	至今	否
	广州市惠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01-20	至今	否
	环服水木（广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4-15	至今	否
童燕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2020-12-09	至今	是
马宏波	广环投光国环保能源（邵东）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14	至今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宋海农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人大代表	2023-01-17	2028-01-16	否
	广西造纸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9-01-01	2024-01-01	否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4-21	至今	否
李成琪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25	至今	否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2-16	至今	否
曾萍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5-09-01	至今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7-09	至今	是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8-28	至今	是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8-10	2024-09-02	是
	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5-18	2024-05-17	是
	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5-18	2024-05-17	是
陶锋	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	院长	2020-01-10	至今	是
	中国工业经济学会	副理事长	2020-10-01	至今	否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3-25	2025-03-24	是
周敬红	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	教授	1995-07-01	至今	是
陈国宁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4-23	至今	否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06-15	至今	否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4-13	至今	否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3-18	至今	否
马宏波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25	至今	否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30	至今	否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24	至今	否
张明浩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3-02	至今	否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5-18	至今	否
周永信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8-09	至今	否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4-13	至今	否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05-12	至今	否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11-17	至今	否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02-16	至今	否
韦天辉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29	至今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06-08	至今	否
	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0-28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2年5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广西证监局”）出具《关于

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雪球、宋海农、马宏波、李成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6号)，由于公司2021年业绩预告数据与年度报告披露数据存在重大差异，存在信息披露不准确情形，广西证监局决定对博世科、张雪球、宋海农、马宏波、李成琪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市场诚信档案。

2、2022年8月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由于公司业绩预告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净利润相比存在较大差异且未及时修正，对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同时对公司董事长张雪球、总经理宋海农、财务总监马宏波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形。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相关议案，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以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评相结合的薪酬体系，基本年薪按其所任职务核定，绩效考评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及绩效完成情况领取相应的报酬，不额外领取监事职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依据公司所处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公司依据风险、责任、利益相一致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完成情况，经考核评定最终确定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2022年度，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472.7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雪球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是
李成琪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男	36	现任	58.46	否
李水江	董事	男	52	现任		是
宋海农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60.63	否
祝晓峰	董事	女	45	现任		是
张效刚	董事	男	51	现任		是
曾萍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7.00	是
陶锋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7.00	否
周敬红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7.00	否
董燕	监事会主席	女	45	现任		是
兰贇	职工监事	女	36	现任	14.34	否
胡佳佩	监事	女	33	现任	11.59	否
马宏波	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65.07	否
张明浩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65.10	否

陈国宁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56.71	否
周永信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64.84	否
韦天辉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55.01	否
合计	-	-	-	-	472.75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04-28	2022-04-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 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16. 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8.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8.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9.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20.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05-19	2022-05-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博世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07-29	2022-07-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08-05	2022-08-06	1. 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及机构设置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08-25	2022-08-26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新建2万吨/年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10-26	2022-10-27	1. 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12-14	2022-12-15	1.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雪球	7	5	2	0	0	否	4
李成琪	7	6	1	0	0	否	5
李水江	7	6	1	0	0	否	4
宋海农	7	6	1	0	0	否	4
祝晓峰	7	6	1	0	0	否	2
张效刚	7	6	1	0	0	否	4
曾萍	7	6	1	0	0	否	4
陶锋	7	6	1	0	0	否	4
周敬红	7	6	1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独立董事通过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实地调研及其他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现场会议、书面报告、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重要的经营信息，为公司经营管理方面提出积极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曾萍（主任委员）、祝晓峰、周敬红	4	2022-04-28	1. 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审议《2021年度审计报告》； 4. 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 审议《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审议《关于2021年下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 审议《2022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 9.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中心2022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2022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经与会委员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2-07-29	1. 审议《<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审议《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 3. 审议《关于预计2022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中心2022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2022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2-10-25	1. 审议《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审议《2022年三季度度		无	无

				报告》； 3. 审议《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报告》； 4.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中心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2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2-12-13	1. 审议《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曾萍（主任委员）、张效刚、陶锋	1	2022-04-28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决算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经与会委员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3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1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5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74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901
销售人员	127
技术人员	1,245
财务人员	112
职能支持管理人员	165
合计	4,5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06
大学（含本科、大专）	1,945
中专及高中	440
其他	1,959
合计	4,550

2、薪酬政策

公司在当期发展阶段建立薪酬与考核紧密结合的薪酬管理体系，体现业绩导向原则，采用责任风险与收益对等的激励措施，结合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年度业绩考核目标，通过对员工工作能力及业绩表现的评估进行人员定职定薪。根据公司的管理要求，设置管理与专业双向晋升通道，以管理和专业为方向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多元化发展模式，员工可通过管理能力的提升、管理责任的加重、管理范围的拓宽而获得管理通道晋升机会，亦可通过专业技术能力的提升，专业领域的做深做强从而获得专业通道晋升机会，以实现薪资的合理增长，有效激励员工积极性，促进企业人效提升。

3、培训计划

培训的生命力在于与公司战略发展及员工职业发展的紧密结合。公司培训体系是在对公司发展战略分析的基础上，围绕员工能力发展路径和职业规划而设计的学习地图。通过人才盘点等手段，识别支撑战略落地的关键岗位和关键人才，通过岗位能力分析，形成更为系统化、更加健全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进行课程体系搭建，线下专题分享、线上云端学习等灵活形式运用，以快速储备人才梯队为前提、以岗位能力提升为导向，为员工成长所需的综合素质、技能水平、管理能力等提供相应的培训支持，帮助员工有效的实现职业发展目标，也为公司发展培养更多具备良好经营、管理、技术水平的人才，不断的提升公司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签订《劳务外包协议》，将厨师、保安、保洁、绿化养护等后勤服务工作进行委外。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规定执行公司现行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04,872,7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192,564,545.8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经全体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拟定如下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面临的风险等因素，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地更新和完善，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其领导的审计中心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

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子公司内控管理等环节，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有效降低了公司内外部风险，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报告期内，根据公司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4月2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未按规定披露的；主要税种及税率、税收优惠及其依据未按规定披露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信息披露不完整的；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不充分完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遗漏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的。</p> <p>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1、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变动方向与年报实际披露业绩不一致，包括以下情形：原先预计亏损，实际盈利；原先预计扭亏为盈，实际继续亏损；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上升，实际净利润同比下降；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下降，实际净利润同比上升。</p> <p>2、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财务报告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3、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存在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 (1)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 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 1% 以上；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 2% 以上；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的 5% 以上；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会计差错金额直接影响盈亏性质，即由于会计差错使得原来为亏损的转变盈利，或者由盈利转变为亏损；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会计差错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税前利润总额 5% 以上； (2)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净资产 3%。</p> <p>2、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 (1)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 资产总额的 0.2% ≤ 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 1%；营业收入总额 0.4% ≤ 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2%；税前利润总额的 2% ≤ 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 5%；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 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税前利润总额的 2% ≤ 会计差错金额 ≤ 税前利润总额的 5%； (2)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6% ≤ 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3%。</p> <p>3、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 (1)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 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 0.2% 以下；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0.4%；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的 2%；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会计差错金额 < 税前利润总额的 2%； (2)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6%。</p>	<p>1、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 损失 > 资产总额的 1%；</p> <p>2、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的 0.05% ≤ 损失 ≤ 资产总额 1%；</p> <p>3、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 损失 < 资产总额 0.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1) 公司自身生产经营过程中需遵守的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

(2) 公司自身生产经营过程中需遵守的行业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再生水水质标准》（SL 368-2006）、《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基本信息		
	证书编号	申领时间 (发证时间)	有效期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澄江市污水处理厂项目)	91530422MA6K70F77K001Y	2022年03月11日	2022年05月16日至 2027年05月15日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宣恩县污水处理厂项目)	91422825MA492XNA1E001U	2022年06月13日	2022年08月12日至 2027年08月11日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京山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项目)	91420821MA493PTL3F001Q	2022年07月27日	2022年08月08日至 2027年08月07日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项目)	91420821MA498DPL2R001U	2022年08月05日	2022年08月15日至 2027年08月14日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91450125MA5LA4UA3C001V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4月25日至 2027年04月24日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91140729MA0K84Q3X4001Q	2022年11月17日	2022年12月10日至 2027年12月09日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运营项目部)	915111246714092029001V	2020年07月10日	2020年07月11日至 2023年07月10日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西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营项目)	91360301MA3978HJ4T011V	2022年06月27日	2022年06月27日至 2027年06月26日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盛煤业分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项目)	91140729792215981X003R	2022年06月08日	2022年06月27日至 2027年06月26日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焦煤汾西矿业南关煤	91140729792215981X002U	2021年08月16日	2021年08月16日至 2026年08月15日

业河东区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焦煤汾西矿业南关煤业河西区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91140729792215981X004R	2022年06月08日	2022年06月28日至2027年06月27日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晋中市两渡镇污水处理站项目)	91140729792215981X006R	2022年06月08日	2022年06月27日至2027年06月26日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海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91450100MA5N2Y6D5A001V	2021年07月16日	2021年07月16日至2026年07月15日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藤县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	12450422321799511E001V	2020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至2023年07月13日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50500MA5L539Y6K001P	2023年03月10日	2023年03月10日至2028年03月09日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1450500MA5N9HAL8E001V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至2026年12月28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澄江市污水处理厂项目)	废水	COD、TP、TN、NH ₃ -N	间歇	一个	排入污水处理厂中回用系统	COD: 15.98mg/L、TP: 0.19mg/L、TN: 8.29mg/L、NH ₃ -N: 0.47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 77.07吨/年、TP: 0.896吨/年、TN: 38.857吨/年、NH ₃ -N: 2.166吨/年	COD: 153.3吨/年、TP: 1.84吨/年、TN: 51.1吨/年、NH ₃ -N: 10.22吨/年	无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宣恩县污水处理厂项目)	废水	COD、NH ₃ -N、TP	连续	一个	贡水河	COD: 11.69mg/l、NH ₃ -N: 0.75mg/l、总磷: 0.2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 47.57吨/年、NH ₃ -N: 3.16吨/年、总磷: 1.01吨/年	COD: 547.5吨/年、NH ₃ -N: 54.75吨/年、总磷: 5.48吨/年	无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京山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项目)	废水	COD、NH ₃ -N、TP、TN	连续	一个	京山河	COD: 15.37mg/L、氨氮: 0.76mg/L、总磷: 0.24mg/L、总氮: 5.8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 135.84吨/年、NH ₃ -N: 6.23吨/年、总磷: 2.27吨/年、总氮: 53.38吨/年	COD: 547.5吨/年、NH ₃ -N: 54.75吨/年、总磷: 5.475吨/年、总氮: 164.25吨/年	无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	废水	COD、NH ₃ -N、TP、TN	连续	一个	京山河	COD: 19.70mg/L、氨氮: 0.17mg/L、总氮: 7.37mg/L、总磷: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	COD: 206.74吨/年、	COD: 547.5吨/年、	无

有限公司（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项目）					0.22mg/L	级 A 标准	NH ₃ -N: 1.78 吨/年、总磷: 2.30 吨/年、总氮: 77.34 吨/年	NH ₃ -N: 54.75 吨/年、总磷: 5.475 吨/年、总氮: 164.25 吨/年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废水	COD、NH ₃ -N、TP、TN	间歇	一个	缚龙渠	COD: 8.274mg/L、TP: 0.099mg/L、TN: 4.06mg/L、NH ₃ -N: 0.10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COD: 10.563 吨/年、TP: 0.107 吨/年、TN: 4.698 吨/年、NH ₃ -N: 0.131 吨/年	COD: 109.5 吨/年、TP: 1.095 吨/年、TN: 32.85 吨/年、NH ₃ -N: 10.95 吨/年	无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废水	COD、TP、TN、NH ₃ -N	连续	一个	静升河	COD: 9.77mg/l、NH ₃ -N: 0.048mg/l、总磷: 0.133 mg/l、总氮: 6.098mg/l	COD、氨氮、总磷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V类水标准，其余指标执行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COD: 25.97 吨/年、NH ₃ -N: 0.127 吨/年、总磷: 0.354 吨/年、总氮: 16.21 吨/年	COD: 146 吨/年、NH ₃ -N: 7.3 吨/年、总磷: 1.46 吨/年、总氮: 54.6 吨/年	无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运营项目部）	废水	COD、NH ₃ -N、TP、TN	连续	一个	茫溪河	COD: 11.501mg/l; NH ₃ -N: 0.142mg/l; 总氮: 5.911mg/l; 总磷: 0.064mg/l; PH: 6.989;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 99.43 吨/年、NH ₃ -N: 1.23 吨/年、总磷: 0.56 吨/年、总氮: 51.10 吨/年	COD: 273.75 吨/年、NH ₃ -N: 13.69 吨/年、总磷: 2.7375 吨/年、总氮: 91.25 吨/年	无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营项目 ^[注 1] ）	废水	COD、NH ₃ -N、TP、TN	连续	一个	萍水河	COD: 30.99mg/l、NH ₃ -N: 0.21mg/l、总磷: 0.07mg/l、总氮: 7.39mg/l、PH: 7.0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COD: 40.234 吨/年、NH ₃ -N: 0.270 吨/年、总磷: 0.0925 吨/年、总氮: 9.590 吨/年	COD: 105.85 吨/年、NH ₃ -N: 10.585 吨/年、总磷: 1.0585 吨/年、总氮: 31.755 吨/年	无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	废水	COD、TP、TN、NH ₃ -N、	连续	一个	汾河	COD: 13.75 mg/l、NH ₃ -N: 0.146mg/l、总磷: 0.063 mg/l、总氮: 8.905mg/l	COD、氨氮、总磷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V类水标准，其余指标	COD: 2.59 吨/年、NH ₃ -N: 0.0276 吨/年、总磷:	COD: 21.9 吨/年、NH ₃ -N: 1.095/年、总磷:	无

盛煤业分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项目 ^[注21]						执行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A标准	0.012吨/年、总氮:1.68吨/年	0.219吨/年、总氮:8.2吨/年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焦煤汾西矿业南关煤业河东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注21])	废水	COD、TP、TN、NH ₃ -N	间歇	一个	汾河	COD: 9.2mg/l、NH ₃ -N: 0.2mg/l、总磷: 0.173 mg/l、总氮: 7.23mg/l	COD: 1.253吨/年、NH ₃ -N: 0.028吨/年、总磷: 0.024吨/年、总氮: 0.98吨/年	COD: 23.36吨/年、NH ₃ -N: 1.168吨/年、总磷: 0.234吨/年、总氮: 8.76吨/年	无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焦煤汾西矿业南关煤业河西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注21])	废水	COD、TP、TN、NH ₃ -N、pH	间歇	一个	汾河	COD: 11.28mg/l、NH ₃ -N: 0.29mg/l、总磷: 0.169mg/l、总氮: 10.4mg/l	COD: 3.94吨/年、NH ₃ -N: 0.102吨/年、总磷: 0.059吨/年、总氮: 3.64吨/年	COD: 38.69吨/年、NH ₃ -N: 1.934吨/年、总磷: 0.39吨/年、总氮: 14.51吨/年	无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晋中市两渡镇污水处理站项目 ^[注21])	废水	COD、TP、TN、NH ₃ -N	连续	一个	汾河	COD: 9.81mg/l、NH ₃ -N: 0.21mg/l、总磷: 0.044mg/l、总氮: 6.55mg/l	COD: 7.34吨/年、NH ₃ -N: 0.157吨/年、总磷: 0.033吨/年、总氮: 4.9吨/年	COD: 43.8吨/年、NH ₃ -N: 2.19吨/年、总磷: 0.438吨/年、总氮: 16.43吨/年	无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海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TP、TN、NH ₃ -N	连续	一个	七星江	COD: 9.402mg/L、NH ₃ -N: 0.432mg/L、TN: 4.932mg/L、TP: 0.22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类(T-N<10mg/L)《再生水水质标准》	COD: 79.67吨/年、NH ₃ -N: 3.725吨/年、TP: 1.593吨/年、TN: 44.837吨/年	COD: 492.75吨/年、氨氮: 24.64吨/年、总磷: 4.93吨/年、总氮: 164.25吨/年	无
广西博世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藤县工业集	废水	COD、TP、TN、NH ₃ -N	间歇	一个	北流河	PH: 7.342 mg/L、COD: 10.758 mg/L、TP: 0.138 mg/L、TN: 4.897 mg/L、NH ₃ -N: 0.53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 2.646吨/年、TP: 0.031吨/年、TN: 1.041吨/年、	COD: 36.5吨/年、TP: 0.365吨/年、TN: 10.95吨/年、NH ₃ -N:	无

中区污水处理厂)							NH ₃ -N: 0.092 吨/ 年	3.65 吨/年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废气污染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挥发性有机物, 其他特征污染物(臭气浓度, 氨气) 废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其他特征污染物(动植物油, 悬浮物, pH 值,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总镉, 总银, 总铅, 总汞, 总氮, 总磷, 氟化物, 石油类, 氰化物, 硫化物, 总砷, 总铜, 总锌, 总铁, 总铝, 总氰化物)	大气污染物排放规律: 无组织。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有周期性规律。	一个	通过 B3 深海排放口排放	总铬: 1.0mg/L、六价铬: 0.2mg/L、总镍: 0.5mg/L、总锌: 1.5mg/L、总铜: 0.5mg/L、COD: 80mg/L、氨氮: 15mg/L、氰化物: 0.3mg/L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总铬: 0.000638 吨/年、六价铬: 0.000400 吨/年、总镍: 0.002487 吨/年、COD: 0.336889 吨/年、氨氮: 0.006913 吨/年	总铬: 0.0013 吨/年、六价铬: 0.0007 吨/年、总镍: 0.0044 吨/年、COD: 0.8404 吨/年、氨氮: 0.1213 吨/年、	无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大气、废水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SO ₂ 、二噁英类、一氧化碳、汞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锡、铜、镉、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林	大气污染物排放规律: 有组织, 无组织。废水排放规律: 间断排放。	九个	大气排放口: 8 个 废水排放口: 1 个	烟气黑度: 林格曼 I 级、颗粒物: 30mg/m ³ (小时均值)、一氧化碳: 100mg/m ³ (小时均值)、氮氧化物: 300mg/m ³ (小时均值)、二氧化硫: 100mg/m ³ (小时均值)、氟化氢: 4.0mg/m ³ (小时均值)、氯化氢: 60mg/m ³ (小时均值)、铬及其化合物: 0.5mg/Nm ³ (小时均值)、砷及其化合物: 0.5mg/Nm ³ (小时均值)、锡、铜、镉、钴及其化合物: 2.0mg/Nm ³ (小时均值)、二噁英类: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14)。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8-2019)	注 ^[3]	颗粒物: 5.77 吨/年、SO ₂ : 19.4 吨/年、NO _x : 40.54 吨/年	无

	格曼黑度、砷及其化合物、氯化氢、氟化氢、挥发性有机物、氨(氨气)、臭气浓度、硫化氢、氟化物。废水污染物: COD、SS、BOD5、石油类、氨氮、氟化物、总汞、总镉、总铬、总砷、总铅、六价铬、PH值、重金属、磷酸盐、总磷、总有机碳、总氮、总铜、总锌、总钡、氰化物、烷基汞、总铍、总镍、总银, 苯并[a]芘。			0.5ng-TEQ/m ³ (小时均值)、镉及其化合物: 0.05mg/Nm ³ (小时均值)、铅及其化合物: 0.5mg/Nm ³ (小时均值)、汞及其化合物: 0.05mg/Nm ³ (小时均值)。 废水污染物: BOD5: 50mg/L、总磷: 3mg/L、磷酸盐: 3mg/L、总铜: 0.5mg/L、总有机碳: 30mg/L、烷基汞: 0mg/L、氨氮: 30mg/L、总铬: 0.1mg/L、总铍: 0.002mg/L、总锌: 1mg/L、总镍: 0.05mg/L、氰化物, 0.2mg/L、总铅: 0.05mg/L、总银: 0.05mg/L、总钡: 1mg/L、悬浮物: 100mg/L、六价铬: 0.05mg/L、总汞: 0.001mg/L、总砷: 0.05mg/L、COD: 200mg/L、PH值 6-9, 总镉: 0.01mg/L、总氮: 50mg/L。			
--	--	--	--	---	--	--	--

注 1: 2020 年 1 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与萍乡市汇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萍乡经济开发区西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营合同》, 由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萍乡经开区西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运行期内的生产运维管理、维护工作。在萍乡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2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单》中, 萍乡市汇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开发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被列为 2022 年萍乡市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 湖南博世科与萍乡市汇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萍乡经济开发区西区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移交三方协议》, 经业主方同意, 自 2022 年 11 月 5 日起, 该项目由湖南博世科交给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 湖南博世科正式退出该项目的运营工作。

注 2: 2021 年 4 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灵石县公用事业投资运营集团保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曾用名: 灵石县保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南关河东、河西、两渡、中盛四座污水处理站委托运营协议》, 由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南关河东、河西、两渡、中盛四座污水处理站的生产运营。在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2 年晋中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中, 上述四个污水处理站被列为 2022 年晋中市灵石县重点排污单位。

注 3: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 其在 2021 年度未实现投产运营, 无污染物排放相关数据。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运行情况	2022 年污染物排放浓度降幅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澄江市污水处理厂项目)	COD、NH ₃ -N、TP、TN	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污泥脱水系统	预处理+ICEAS 生化处理+深度处理	正常	COD: 91%、TP: 96%、TN: 77%、NH ₃ -N: 99%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宣恩县污水处理厂项目）	COD、NH ₃ -N、TP	进水泵站、二沉池、格栅、氧化沟、混凝沉淀池	进水设施、预处理（活性污泥）、深度处理	正常	COD: 93.17%、氨氮: 97.27%、总磷: 90.68%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京山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项目）	COD、NH ₃ -N、TP、TN	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沉砂池+水解酸化池+AAO生化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精密过滤器+紫外消毒	水解酸化+A2O氧化沟+深度处理工艺	正常	COD: 92.05%、NH ₃ -N: 94.95%、TP: 90.4%、TN: 74.36%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项目）	COD、NH ₃ -N、TP、TN	进水泵房、曝气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	A2O氧化沟+深度处理工艺	正常	COD: 89.65%、NH ₃ -N: 99.05%、TP: 90.31%、TN: 70.38%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COD、NH ₃ -N、TP、TN	格栅池、调节池、初沉池、CASS池、中间池、二沉池、砂滤池、紫外消毒设备。	CASS池工艺	正常	COD: 94.77%、NH ₃ -N: 99.34%、TP: 96.8%、TN: 75.51%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COD、TP、TN、NH ₃ -N、	格栅间、沉砂池、生物池、沉淀池、混凝沉淀、滤池、清水池、污泥池、污泥脱水间、鼓风机房、回用水泵房	AAO	正常	COD: 75.6%、NH ₃ -N:98%、TP:66.8%、TN:49.5%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运营项目部）	COD、TN、NH ₃ -N、TP、TN	污水泵站，调节池（事故池），改良A/A/O，二沉池，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次氯酸钠消毒池	预处理+改良AAO+深度处理	正常	COD: 92%、NH ₃ -N: 99%、TN: 77%、TP: 97%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西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营项目）	COD、NH ₃ -N、TP、TN	调节池、酸化池、AO池、芬顿塔、高效沉淀池、生物转盘	酸化+生化+芬顿	正常	COD: 82.91%、NH ₃ -N:96.07%、TP:90.96%、TN:40.6%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盛煤业分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项目）	COD、TP、TN、NH ₃ -N、	格栅间、调节池、生物池、沉淀池、混凝沉淀池、清水池、污泥池、污泥脱水间、鼓风机房	AAO	正常	COD: 65.6%、NH ₃ -N:92.7%、TP:84.3%、TN:40.6%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焦煤汾西矿业南关煤业河东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COD、TP、TN、NH ₃ -N	格栅渠、调节池、生物池、CAST池、混凝沉淀池、清水池、污泥池、污泥脱水间、鼓风机房	CAST	正常	COD: 77%、NH ₃ -N:90%、TP:56.8%、TN:51.8%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焦煤汾西矿业南关煤业河西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COD、TP、TN、NH ₃ -N、	格栅渠、调节池、生物池、CAST池、混凝沉淀池、清水池、污泥池、污泥脱水间、鼓风机房	CAST	正常	COD: 71.8%、NH ₃ -N:85.5%、TP:57.8%、TN:30.7%
山西博世科环	COD、TP、TN、NH ₃ -N、	格栅间、调节池、	AAOAO	正常	COD: 75.5%、

保科技有限公司(晋中市两渡镇污水处理站项目)		生物池、沉淀池、混凝沉淀池、清水池、污泥池、污泥脱水间、鼓风机房			NH ₃ -N:89.5%、TP:89%、TN:56.3%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海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COD、TP、TN、NH ₃ -N	污水泵站, 调节池(事故池), 水解酸化池-改良巴顿浦生化池(改良A/A/O), 二沉池, 高效沉淀池, 臭氧接触氧化池, 曝气生物滤池(BAF), 反硝化深床滤池, 次氯酸钠消毒池,	预处理-调节(事故池)-水解酸化-改良A/A/O-二沉-高效沉淀-臭氧高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BAF)-反硝化深床滤池-次氯酸钠消毒-出水	正常	COD: 98.2%、TP: 98.9%、TN: 90.3%、NH ₃ -N: 99.0%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藤县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	COD、TP、TN、NH ₃ -N	泵站、格栅、调节池、旋流沉沙池、CASS池、絮凝沉淀池、污泥浓缩池、滤布滤池紫外线消毒池	CASS池工艺	正常	COD: 91.5%、TN: 76.8%、NH ₃ -N: 95.3%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挥发性有机物, 其他特征污染物(臭气浓度, 氨气) 废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其他特征污染物(动植物油, 悬浮物, pH值,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总镉, 总银, 总铅, 总汞, 总氮, 总磷, 氟化物, 石油类, 氰化物, 硫化物, 总砷, 总铜, 总锌, 总铁, 总铝, 总氰化物)	生产废水预处理单元, 生化处理单元	物理化学处理+A2O工艺	正常	2022年与2021年相比, 运行时间增加104.9%, 污染物排放降幅: 总铬降幅16.83%、六价铬降幅4.53%、总镍降幅28.4%、总锌降幅141.88%、总铜降幅21.58%、化学需氧量降幅23.73%、氨氮降幅30.00%、氰化物降幅100%。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SO ₂ 、二噁英类、一氧化碳、汞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砷及其化合物、氯化氢、氟化氢、挥发性有机物、氨(氨气)、臭气浓度、硫化氢、氟化物。 废水污染物: COD、SS、BOD ₅ 、石油类、氨氮、氟化物、总汞、总镉、总铬、总砷、总铅、六价铬、PH值、重金属、磷酸盐、总磷、总有机碳、总氮、总铜、总锌、总钡、氰化物、烷基汞、总铍、总镍、总银、苯并[a]芘。	烟气脱硝装置, 烟气急冷塔, 脱硫塔, 布袋除尘器, 脱酸塔, 烟囱, 引风机, 碱洗塔, 活性炭吸附器, 生物除臭系统, 气浮池, 中和反应池, 絮凝沉淀池, MBR反应器	烟气处理工艺: 脱硝+烟气急冷+消石灰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湿法脱酸+烟气再热工艺, 废水处理工艺: 气浮+还原中和反应+絮凝沉淀+MBR膜生物反应器工艺	正常	注 ^[3]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规定, 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执行的排放标准, 制定企

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切实做好对自身管辖污染源的在线监测工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司及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工作处置措施，是指导公司及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2022 年度累计缴纳环境保护税 4.73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可为客户提供经济、环保、高效的综合环境治理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博世科承担了钦州、北海、防城港、玉林等市的 2021 年其他行业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涉及钢铁、水泥、化工、石化、造纸等重点行业 37 家企业的温室气体核查工作，完成文件评审、现场核查、不符合项清单、出具核查结论等工作，指导企业建立温室气体排放监测计划及管理制度。在水处理领域，公司针对低浓度脱氮问题开发的 UBEF 生物滤池，通过轻质高强滤料和自动化反馈控制微机构成高负荷生物膜工艺，较传统反硝化工艺提高 30%碳源的利用效率，降低能耗达 50%；在土壤修复领域，基于现有热脱附装备，公司开发了负碳绝氧热解、高温烟气碳利用、多点脉冲均热节能、油水固分离碳回收的技术工艺，大幅降低热脱附过程的碳排放；在厨余垃圾领域，公司采用酸化预处理+干式好氧发酵分散式处理方法，能降低垃圾转运过程中车辆碳排放，在预处理环节增加脱水效率，减少了 50%的发酵设备能耗，相较传统集中式好氧发酵技术，碳减排提升达 30%以上等。公司始终重视并履行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日常通过强化对员工宣传环保知识，加强对企业办公、车间生产的节能用电管理，提升环保设备研发能力以降低原材料的消耗、积极推进绿色制造等，促进节能减排，实现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广博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运营维护单位，由于公司未及时更换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板框压滤机易损配件，导致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废水总磷排放浓度和悬浮物排放浓度超标。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罚款拾壹万元整	本次事件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本事件发生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设立了专项工作组到现场进行应急处理，调查确认了厂内污水总排口一直稳定达标。本次事件主要系污水厂来水量长期超过设计水量所致，公司专家组进行评估后，立即对工艺进行调整，确保了出水稳定达标。同时，公司要求各运营项目开展全面自查，进一步加强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学习，落实相应责任人，加大环境保护方面管理力度，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2022 年 9 月 21 日，乐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出具《证明》，明确本次处罚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情节严重的情形，本次行为未构成较大社会影响。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拥有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致力于“用科技发展正能量，解决环境污染负效应”，以改善、提升环境质量，推动绿色产业发展为己任，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的和谐统一。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始终秉承“责任、创新、和谐、平等”的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立足服务实体经济，扎实开展扶贫攻坚工作，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以良好稳健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回馈社会。

1、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企业的内控建设和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充分保障公司所有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和决议程序等均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批的情形，确保所有股东及债权人的权利不受侵害。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一直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证了公司股东及债权人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充分知情权。公司积极建立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通过深交所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公司微信公众号、电子邮箱、传真等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增强投资者对于公司的了解和认可。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披露登记管理工作，积极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严格执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坚持与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2、职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倡导人文关怀，把员工的发展融入到企业发展的轨道中，为员工提供展现能力的职业发展平台，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致力于培育员工的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建立合理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发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此外，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定期开展员工培训，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2022年度，公司紧跟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工会的全局，公司对“职工之家”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在规范化建设的基础上，通过整合资源对党群服务中心阅览室、母婴室、舞蹈室、健身区进行物资及设备更新，打造了集学习提升、休闲娱乐、运动健身、阅读交流于一体的党群活动阵地，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公司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联合南宁高新区妇联、广西区医院对职工进行妇女权益政策宣传、健康义诊等形式，切实关心并爱护广大职工的权益；通过开展丰富员工业余活动，增强员工凝聚力。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注重与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的合作共赢，通过自身规范运作积极引导上下游合作伙伴、经营决

策者理解社会责任的重要性。公司根据采购实际工作的需要，建立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同时秉持公平竞争的原则，促进供需双方达成长期稳定的互利共赢合作模式。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沟通合作机制，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全力保障客户的权益。公司把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作为工作重点，公正对待和保护供应商、客户和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并加强与利益相关方的随时沟通，以实际行动赢得消费者和社会的信赖和支持，实现企业与供应商、企业与客户、企业与消费者的和谐发展。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在提供优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和产品的同时，高度重视自身在生产安全、质量安全、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公共卫生等方面的工作，履行公司在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公共责任。作为垃圾分类的倡导者与践行者，公司在总部及子公司积极实施垃圾分类管理。对于可再生资源，公司设置分类堆放区域，可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或者由公司采用破碎机破碎后重新注塑成型；对于危险废物，公司制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按月编制危废处置计划，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对于喷漆、喷砂等会对大气造成污染的作业，公司生产基地有独立的喷砂喷漆密闭车间，并且自主设计了一整套尾气吸附排放系统，排放的标准符合《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公司对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先利用自主生产的环保设备对污水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到市政管网；公司制定节电、节水、无纸化办公等管理规定，鼓励员工节约能源。公司将环境保护融入到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在提升经济效益的同时，实现了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高效共赢。

5、社会公益事业方面

公司积极践行环保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投身环保及教育领域的社会公益事业，以捐资助学、捐赠物品等形式支持地方公益事业，为推动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贡献力量。为践行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有效助力乡村振兴，推动教育发展，博世科积极响应南宁市科技局开展的“大走访、送温暖、防返贫”活动的倡议，深入隆安县屏山乡文化村开展“爱心助学”活动，并向文化村捐赠 20,000 元助学金；深入田东县开展“以乡村振兴 喜迎二十大”活动，并向帮扶家庭捐赠价值 10,000 元物资。2022 年，公司共组织开展了两场公益献血活动，充分发挥了公司在社会公益事业中的积极示范作用，也展现了新时代青年同志的责任与担当。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2 年是我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深化之年，公司持续深入贯彻中央精准扶贫基本方略，结合行业特性，凭借在水污染治理、土壤修复、固废处置等多个领域的核心技术，开展造福地方的民生工程或项目投资，宣传绿色产业发展新思路，带动当地就业与创收。公司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通过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的建设、运营，既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又参与当地公益建设、扶贫工作，使公司在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的同时，追求企业与社会、自然环境的和谐统一，彰显社会责任。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广州环投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广州环投集团出具《关于锁定期的承诺》：“本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收购方，承诺如下：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因本次交易直接或间接取得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3、若本公司上述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1年1月5日	2021年2月4日-2022年8月4日	履行完毕
	广州环投集团	其他承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保证博世科人员独立：本公司承诺与博世科保证人员独立，博世科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薪。博世科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二）保证博世科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博世科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博世科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占用的情形。（三）保证博世科财务独立：1、保证博世科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博世科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博世科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博世科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5、保证博世科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博世科的资金使用。（四）保证博世科机构独立：1、保证博世科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2、保证博世科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3、保证博世科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五）保证博世科业务独立：1、保证博世科业务独立。2、保证博世科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六）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2、本公司成为博世科的控股股东。（七）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是博世科的控股股东；2、博世科终止上市。（八）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2月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环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	2021年2月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3、就目前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日起5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将符合境内上市要求的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或者业务）按照届时合法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或发行股份的方式）并以届时确定的公允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采取其他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4、本承诺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经本公司正式盖章；（2）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5、本承诺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终止（以孰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2）上市公司终止上市。6、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广州环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3、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4、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5、本承诺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经本公司正式盖章；（2）本公司成为博世科的控股股东。6、本承诺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终止（以孰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2）博世科终止上市。7、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1年2月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环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补充承诺》</p> <p>“1、本公司将采取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上述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不会在现有业务以外新增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形成竞争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投资、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形成竞争的业务，为帮助上市公司把握商业机会的事项除外；（2）对于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已存在重叠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日起5年内，本公司存在重叠的业务的经营地域范围为广东省内，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形成竞争。</p> <p>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但根据上市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上市公司自主选择不承担该等业务的情况除外。具体促进措施为：（1）该新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2）在接到本公司通知后15日内，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按照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有利于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对是否参与新业务作出决定，与本公司相关联的人员不得参与决策。如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决定参与新业务的，则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参与该新业务；如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决定不参与新业务</p>	2021年7月16日、2022年12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的,则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该新业务。</p> <p>3、就目前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日起5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将符合境内上市要求的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或者业务)按照届时合法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或发行股份的方式)并以届时确定的公允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采取其他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解决同业竞争前的过渡期内,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1)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广州环投北部绿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危废处理尚未开工项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或控制的企业在建或者已中标未实施期限超过3年的清扫保洁项目、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土壤修复相关业务等),在该等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并在会计年度实现盈利(经审计)的12个月内,以届时确定的公允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其他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期限为3年内的清扫保洁项目,考虑到签订委托经营或委托管理等协议需要经过审批程序以及签订协议后剩余委托经营或委托管理的时间长短,对不同到期时间的该等项目进行区别处理:①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清扫保洁项目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在单个项目履行期限到期后,将该等项目的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在接到本公司通知后15日内,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按照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有利于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对是否参与该业务作出决定,与本公司相关联的人员不得参与决策。如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决定不参与该业务的,则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该业务;②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清扫保洁项目期限在1年以上的,本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于2021年12月31日前将该等项目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等方式处理,并与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签订相关协议。(3)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从事土壤修复业务,由于该等业务均以承接土壤修复工程项目的形式开展,已承接项目预计在2022年6月30日前完工,因此承诺在其未完工的承接项目完工后12个月内或2022年12月31日(两者孰早),将本公司控制的股权以届时确定的公允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其他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p> <p>二、补充承诺</p> <p>广州环投集团认为将2023年度及后续年度经营业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甚至可能亏损的穗土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前注入上市公司的时机尚不成熟。为推动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拟采用“其他方式”解决《补充承诺》涉及的穗土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即“我司作为博世科控股股东期间,自本告知函签署日起,穗土公司停止承接新的土壤修复相关订单,在完成截至本告知函签署日在手订单后,停止从事土壤修复相关业务。”</p>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将继续按照A股上市公司相关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法定义务,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保证上市公司在资产、机构、业务、财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性。”“本公司如因不履行或不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1年12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p>为避免本次收购后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问题,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利益,收购人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出具了承诺:“本公司承诺不以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p>	2021年12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团有限公司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从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现有或未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若本公司在本次收购后，被证券监管部门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消除同业竞争。”	日		中
	广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就避免与规范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2、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12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融资所作承诺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博世科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博世科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30个交易日博世科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博世科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年0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3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	2014年0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日起3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企业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相关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4年0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不采取其他任何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合法途径扩大其对博世科的控制比例，或者巩固其对博世科的持股地位；行使表决权时，按照独立判断自行投票表决，不与博世科其他股东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采取一致行动；未来不通过任何途径取得博世科控制权，或者利用持股地位干预博世科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2014年05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陈文南、池昭梅、何凝、黄海师、雷福厚、李琨生、李旻、路颖、宋海农、覃解生、王双飞、杨崎峰、周茂贤、周宁、朱琦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1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陈文南、池昭梅、何凝、黄海师、雷福厚、李琨生、李旻、路颖、宋海农、覃解生、王双飞、杨崎峰、周茂贤、周宁、朱琦、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相关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本人未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前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30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30日内，本人自愿将在公司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金或全部薪金及现金分红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2015年01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若本人未能履行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期间的所有承诺及在博世科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自愿按相应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本人所持博世科相应市值的股票，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关于承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如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全部费用；或依照有权机构要求相关费用必须由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支付的情况下，及时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该等欠缴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承担上述费用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行使追索权；实际控制人就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不可撤销。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将确保以后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相关公开承诺履行义务，并在将来新聘该等人员时，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约束措施：公司若未能履行首次公开发行中招股书披露的所有承诺，则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总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基于上述情况，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并承诺如下：（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2）认真实施募投项目，努力实现项目效益。为提高主营业务的规模化、产业化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通过积极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项目效益，增强公司股东回报。（3）实施积极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分红回报。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而明确的规定，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合理性。（4）坚持技术研发和业务创新，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一直以来，通过不断加强科研投入，大力培养和引进人才，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得到不断增强，业务范围和领域得到不断扩大。凭借已建立起来的技术研发、系统集成、关键设备、工程业绩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拓宽市场领域，努力提高公司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确保实现经营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管理目标。公司汇集了一批具有海外留学背景的高学历管理人员，核心经营管理人员管理与技术素质兼备，通过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管理水平，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业务领域的不断扩大。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总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基于上述情况，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并承诺如下：（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2）认真实施募投项目，努力实现项目效益。为提高主营业务的规模化、产业化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通过积极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项目效益，增强公司股东回报。</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1）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承诺人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承诺人（包括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博世科，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博世科；（4）在未来拥有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承诺人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博世科，以规避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从制度上保证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5）不干涉博世科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损害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周宁、路颖、池昭梅、覃解生、雷福厚、陈文南、李昉、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承诺人（包括其现</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琦、李琨生、黄海师、周茂贤、何凝	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一)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二)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6年05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何凝、黄海师、农斌、宋海农、王双全、徐飞、华、杨崎峰、周永信	其他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本人承诺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6年05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杨崎峰、宋海农、陈琪、徐全华、陈文南、罗春风、黄海师、何凝、周永信、农斌、陈国宁、詹磊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07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7年09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何凝、农斌、周永信、宋海农、徐全华、文新、杨崎峰、王双飞、詹磊、陆立海、陈国宁、陈琪、黄海师	其他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7年09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杨崎峰、宋海农、陈琪、徐全华、文新、陈文南、罗春风、韦玉华、黄海师、周永信、农斌、何凝、陈国宁、詹磊、陆立海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03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年05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陈琪、徐全华、文新、何农凝、周永斌、周永信、李成琪、詹磊、陆立海、陈国宁、黄海师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19年05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雪球、李成琪、李水江、宋海农、祝晓峰、张效刚、曾萍、周敬红、陶锋、马宏波、张明浩、陈国宁、周永信、韦天辉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①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⑦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接受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1年3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环投集团	其他承诺	<p>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③本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接受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1年3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环投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p>“本公司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股份锁定的有关事宜。本公司取得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p>	2021年10月25日	2021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	不适用					

承诺						
其他公司中小股东承诺	广州环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本公司承诺，若项目最终中标，将采取相应的措施以解决南宁市武鸣区农村生活给排水及水环境综合改善 PPP 项目合作而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具体安排如下：本公司承诺，自项目公司注册成立之日起 5 年内，本公司将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博世科转让持有的项目公司全部股权，具体转让方式及转让价格等双方再另行协商确定。本承诺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经本公司正式盖章；（2）广州环投集团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承诺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终止（以孰早为准）：（1）广州环投集团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2）上市公司终止上市。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1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根据广州环投集团的承诺函，若项目最终中标，广州环投集团将按照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以解决南宁市武鸣区农村生活给排水及水环境综合改善 PPP 项目合作而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本公司承诺，自项目公司注册成立之日起 5 年内，若广州环投集团转让持有的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本公司承诺将受让上述股权，具体转让方式及转让价格等双方再另行协商确定。本承诺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经本公司正式盖章；（2）广州环投集团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承诺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终止（以孰早为准）：（1）广州环投集团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2）上市公司终止上市。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1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未履行完毕的，应详细说明未履行的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 2022 年 12 月 14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进一步细化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并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发生变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明、张卫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明5年、张卫帆4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结涉诉案件金额合计约9,120.57万元，约占2022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00%，无预计负债。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博世科2021年业绩预告数据与年度报告披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	2022-05-18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限公司		露数据存在重大差异	监管措施	措施		及相关人员收到广西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2)
张雪球	董事					
宋海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马宏波	高级管理人员					
李成琪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博世科业绩预告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净利润相比存在较大差异且未及时修正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2022-08-03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张雪球	董事					
宋海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马宏波	高级管理人员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雪球、宋海农、马宏波、李成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6号)后,高度重视,对警示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查找问题原因,明确整改责任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整改方案并实施整改措施,严格按照广西证监局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工作,及时向广西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2〕753号)涉及的问题高度重视,今后将以此为戒,加强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提高合规意识和规范运作水平,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规范运行,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不含税,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含税,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元)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提供运营、设计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457.42	0.52%	5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提供劳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109.60	10.67%	70.00	是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销售	提供设计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0.00	0.00%	3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13.67	0.06%	35.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	提供咨询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0.00	0.00%	15.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	销售产品、提供服务、施工或劳务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2,504.81	2.34%	29,35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租赁物业、停车位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97.31	11.75%	26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采购	购买产品、施工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407.42	0.24%	1,04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3,590.23		31,3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劳务等，预计全年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采购产品或接受服务、租赁物业等，预计全年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1,300 万元（含税），具体交易价格、付款方式、结算依据、定价方式等均最终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报告期内实际履行情况详见上述表格“关联交易金额”，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总额度内。与玉溪中车发生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超出预计金额，主要系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所致，超出部分已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审议程序。</p> <p>报告期内，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2,504.81 万元（不含税），其中，与广州环投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89 万元（不含税），与其控制的企业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装备厂有限公司、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广州花都区环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2,502.92 万元（不含税）；</p> <p>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p>									

	504.73 万元，其中，与广州环投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97.35 万元（不含税），与其控制的企业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407.38 万元（不含税）。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广州环投集团	控股股东	有息借款	否	12,000.00	48,000.00	44,000.00	年化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503.28	16,000.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收到广州环投集团借款余额共计 26,000.00 万元。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广州环投集团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补充承诺》，广州环投集团及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合同》，将其部分清扫保洁项目的管理事宜委托公司，由公司对所委托项目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管理指导、咨询服务，委托管理费用为 60 万元/年，委托管理期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2) 2022 年 3 月，公司及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与南宁市人民政府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拟就南宁市生活垃圾焚烧、智慧环卫、固废处理、水环境治理、环保装备制造、土壤修复治理、环保技术服务等领域开展项目合作。在开展本协议项下具体合作时，公司及广州环投集团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等的规范要求，在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

(3) 2022 年度，公司的其他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等。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租入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或项目实施，向个人或公司、主体租赁土地、场地、机器设备以及经营场所、员工宿舍等。

2) 租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租出事项为对外出租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 5#电镀厂房、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猪舍等。其中，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项目一期项目主要规划为引进电路板生产企业以及表面处理企业，并由公司子公司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其提供厂房出租、污水处理以及其他配套服务；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的租赁合同于 2022 年 6 月履行完毕。

3) 融资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与相关金融机构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之“8、其他（3）租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泗洪博世科	2015/10/21、 2015/11/06、 2019/04/26	14,885	2016/03/24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年1天	否	是
澄江博世科	2016/12/05、 2016/12/20、 2019/04/26	13,966	2017/03/22、 2017/12/27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2年	否	是
上林博世科	2017/04/10、 2017/12/05	4,400	2017/12/07	4,4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持有的上林博世科股权	无	17年	否	是
攸县博世科	2017/04/10、 2018/03/21	25,000	2018/03/21	24,877.6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8年342天	否	是
宣恩博世科	2018/05/15、 2018/11/17	15,000	2019/01/12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5天	否	是
宁明博世科	2018/05/15、 2019/03/29	17,000	2019/03/28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268天	否	是
京山博世科全域	2018/05/15、 2019/04/19	6,680	2020/04/23	6,6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1天	否	是
京山博世科城东	2018/05/15、 2019/04/19	5,600	2020/03/16	5,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2天	否	是
昭平博世科	2020/5/16、 2019/06/11	4,500	2021/03/26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持有的昭平博世科股权	无	10年	否	是
苍梧博世科城投	2019/05/16、 2019/06/21	7,300	2019/07/15	7,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2年	否	是
古文博世科	2019/05/16、 2019/08/20	7,800	2019/08/21	7,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13天	否	是
贺州博世科	2019/05/16、	20,000	2019/10/21	20,000	连带责	无	无	21年5	否	是

	2019/10/18				任保证			个月		
科清环境	2019/05/16、 2019/11/14	19,500	2019/11/28	19,5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持有的科清环境股权	无	8年27天	否	是
颍上博晶	2019/05/16、 2019/11/14	8,200	2020/03/27	8,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19/05/16、 2020/04/15	3,000	2020/05/13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318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2/05/19、 2022/06/01	8,000	2020/05/07、 2021/04/29、 2022/05/31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52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07/06	500	2020/04/29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92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07/06	2,000	2020/06/10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年50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07/06	1,060	2020/06/29	1,0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年	是	是
博测检测	2020/05/19、 2020/07/06	740	2020/06/29	7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年	是	是
湖南博世科	2020/05/19、 2020/07/06	1,000	2020/06/11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362天	是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10/13	268.60	2020/10/13	268.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10/13	249.12	2020/10/13	249.1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10/13	136.80	2020/10/13	136.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年	是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10/13	67.28	2020/10/13	67.2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是
南宁博湾	2020/05/19、 2020/10/13	67,500	2020/10/13	67,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4年10个月	否	是
灵石博世科	2020/05/19、 2020/11/06	5,000	2020/11/06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持有的灵石博世科股权	无	16年7个月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11/20	136.42	2020/11/20	136.4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0/11/25	1,000	2020/11/25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2/03/10	5,500	2022/03/09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69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2/05/18	7,000	2022/03/28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是
南宁博湾	2020/05/19、 2020/12/28	10,000	2020/12/28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5天	否	是
阜阳博源	2020/05/19、 2021/02/05	3,000	2021/02/03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357天	否	是
平桂博世科	2020/05/19、 2021/03/26	3,450	2021/03/26	3,4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0/05/19、 2021/03/15	5,000	2021/03/15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47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5/19、 2021/04/27	316.40	2021/04/25	316.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年	否	是
苍梧博世科	2020/05/19、 2021/04/30	15,000	2021/04/29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是	是
柳州博世科	2020/05/19、 2021/05/10	10,300	2021/04/27、 2021/06/24	10,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9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2/05/19、 2022/07/01	950	2022/06/30	9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1/06/30	1,000	2021/06/3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是	是
科佳装备	2021/06/30	1,000	2021/09/29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	否	是
科新环境	2021/06/30	1,000	2021/06/3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	否	是
科新环境	2021/06/30	1,000	2021/06/3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是	是
湖南博世科	2021/05/10、 2021/07/19	12,000	2021/07/19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53天	是	是
环兴环保	2021/05/10、 2021/08/16	8,200	2021/08/17	8,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7个月3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1/11/29	10,000	2021/11/26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342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1/10/11	3,000	2021/10/09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32天	是	是
湖南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1/12/24	2,000.00	2021/12/22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年167天	否	是
保靖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1/12/30	9,600	2021/12/29	9,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8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2/05/19、 2022/06/21	1,000	2022/06/2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7天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2/05/19、 2022/06/21	39.96	2022/06/20	39.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10天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2/05/19、 2022/07/01	960	2022/06/30	9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	否	是
山西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2/01/28	1,000	2022/01/28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3天	否	是
涿口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2/03/02	6,000	2022/03/01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8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2/05/19、 2022/07/11	12,000	2022/07/08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43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2/05/19、 2022/08/08	1,000	2022/08/08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2/05/19、 2022/10/17	3,000	2022/10/14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6天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4,249.9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6,449.9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94,805.5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45,064.7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

							有)			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4,249.9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6,449.9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94,805.5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45,064.7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5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95,130.9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49,933.8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45,064.7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注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在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下，结合担保及还款的实际情况，将对子公司泗洪博世科提供的担保额度由原 20,000 万元调减至 14,885 万元；对子公司澄江博世科提供的担保额度由原 31,000 万元调减至 13,966 万元。

注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科新环境、科佳装备分别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3：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拟在 2022 年度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9.32 亿元（含续期授信重新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为子公司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授信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7.27 亿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2.05 亿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情况，对额度预计范围内的担保对象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

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事项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事项	2022-02-07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的事项	2022-02-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南宁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03-18	巨潮资讯网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公司基本制度的事项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下修正“博世转债”转股价格的事项	2022-04-29、2022-05-19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增持股份处置计划已实施完成的事项	2022-06-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将持有的广西田阳中金金业有限公司债权进行挂牌转让的事项	2022-08-01、2022-09-07	巨潮资讯网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及机构设置的事项	2022-08-06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08-10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广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08-19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新建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的事项	2022-08-26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2-09-05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事项	2022-09-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	2022-10-27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10-31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 PT.YONG QING INDUSTRY(INDONESIA)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10-31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11-11	巨潮资讯网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2022-12-15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事项	2022-12-27、2022-12-29	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797,566	24.52%				-2,967,534	-2,967,534	120,830,032	23.9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9,155,880	19.64%				0	0	99,155,880	19.64%
3、其他内资持股	24,641,686	4.88%				-2,967,534	-2,967,534	21,674,152	4.2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641,686	4.88%				-2,967,534	-2,967,534	21,674,152	4.2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1,074,892	75.48%				2,967,792	2,967,792	384,042,684	76.07%
1、人民币普通股	381,074,892	75.48%				2,967,792	2,967,792	384,042,684	76.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4,872,458	100.00%				258	258	504,872,71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为2019年1月11日至2024年7月5日。报告期内，“博世转债”因转股合计减少债券20张，转股数量合计为258股。

2、报告期内，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自然人持股合计减少2,967,534股，主要系公司部分离任及现任董监高的高管锁定股解除锁定所致。

以上变更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公开发行4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4.3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365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1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世转债”，债券代码“123010”。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博世转债”转股、董监高股份锁定及流通导致的股份变动均已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博世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504,872,458股增加为504,872,716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名称	按新股本（加权平均）计算（元）	按原股本计算（元）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89	-0.89	0.00
稀释每股收益	-0.80	-0.8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51	4.51	0.00

注：由于“博世转债”处于转股期，根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公司2023年4月19日股本结构表，公司最新总股本为504,872,716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9,155,880	0	0	99,155,88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10-25
宋海农	9,286,218	0	2,321,555	6,964,663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杨崎峰	6,964,663	0	0	6,964,663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陈琪	2,532,605	0	182,404	2,350,20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黄海师	2,495,105	0	399,300	2,095,80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陈国宁	1,040,881	0	0	1,040,88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陆立海	610,420	0	63,525	546,89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周永信	520,591	0	0	520,59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农斌	464,311	0	0	464,31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李成琪	443,045	0	0	443,04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陈文南	145,590	0	0	145,59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高管锁定股	138,257	0	750	137,507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123,797,566	0	2,967,534	120,830,03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2022 年度公司因“博世转债”转股合计增加股份 258 股，公司总股本由 504,872,458 股增加为 504,872,716 股。

以上变更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67%	154,854,644	-829,600	99,155,880	55,698,764	-	-
王双飞	境内自然人	8.91%	44,991,970	0	-	44,991,970	质押	44,991,970
许开绍	境内自然人	1.84%	9,286,218	0	-	9,286,218	质押	9,286,218
宋海农	境内自然人	1.84%	9,286,218	0	6,964,663	2,321,555	质押	9,286,218
杨崎峰	境内自然人	1.84%	9,286,218	0	6,964,663	2,321,555	质押	9,286,218
高勇	境内自然人	1.83%	9,231,655	8,430,255	-	9,231,655	-	-
西藏均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7,600,751	0	-	7,600,751	质押	7,600,751
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5,477,595	0	-	5,477,595	-	-
陈琪	境内自然人	0.51%	2,554,202	-579,400	2,350,201	204,001	-	-
黄海师	境内自然人	0.50%	2,530,000	-264,407	2,095,805	434,195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前10名股东中，王双飞为西藏均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78.0546%；宋海农、许开绍分别持有该公司10.9727%的股权，许开绍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p> <p>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698,764	人民币普通股	55,698,764					
王双飞	44,991,970	人民币普通股	44,991,970					
许开绍	9,286,218	人民币普通股	9,286,218					
高勇	9,231,655	人民币普通股	9,231,655					
西藏均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00,751	人民币普通股	7,600,751					
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77,595	人民币普通股	5,477,595					
宋海农	2,321,555	人民币普通股	2,321,555					
杨崎峰	2,321,555	人民币普通股	2,321,555					
唐蓉	2,260,255	人民币普通股	2,260,255					
江勤奎	1,89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6,3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1、前10名股东中，王双飞为西藏均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控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股东，持股 78.0546%；宋海农、许开绍分别持有该公司 10.9727%的股权，许开绍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p> <p>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p>1、公司股东高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942,105 股外，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89,55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231,655 股；</p> <p>2、公司股东唐蓉通过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60,255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60,255 股；</p> <p>3、公司股东江勤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34,800 股外，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61,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96,300 股。</p>

注 1：根据股东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关于转让所持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第九条的相关约定，业绩承诺期内和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前，以及协议约定的相关条件成就前，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其持有的博世科相关股份根据协议约定不得减持。具体放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注 2：经协商一致，2022 年 3 月，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四人将其所持全部未质押股份质押给广州环投集团，期限 3 年，作为履行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的保障措拖。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李水江	2008-01-23	91440101671815024A	股权投资，负责下属企业的国有资本投资和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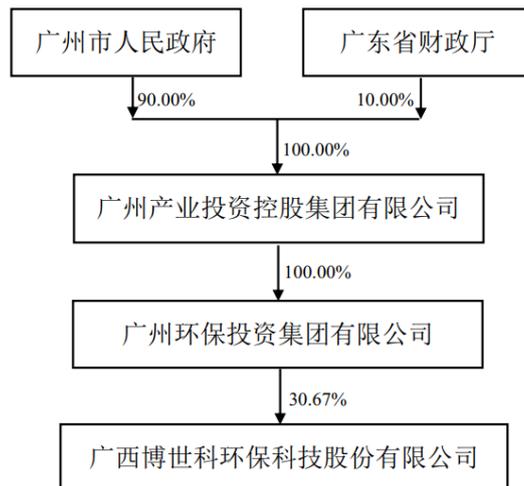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市人民政府	-	-	-	国家行政机关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根据广州市国改委的部署及《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印发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改组组建方案的通知》（穗国改改革〔2021〕14号）的要求，广州市人民政府拟将其直接持有的广州环投集团84.9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产投集团”，曾用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7日，广州市国资委印发了《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4.9%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穗国资产权〔2021〕18号），本次国有资产无偿划转事项系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进行的，导致广州产投集团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超过30%，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之情形，可以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本次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划转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广州环投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具体内容详见广州产投集团于2021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2年12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国国控”）及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署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与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国控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广州环投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所持博世科52,198,764股股份转让给宁国国控，并将其享有的占博世科总股本19.6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宁国国控行使。

本次交易完成后，宁国国控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宁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及事项进展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公开发行了4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3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365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1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世转债”，债券代码“12301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4.30元/股。

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2.45元/股，自2019年4月9日起生效。

因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38元/股，自2019年7月11日起生效。

因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28元/股，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

因实施公开增发A股股票，“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20元/股，自2020年8月4日起

生效。

因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 12.15 元/股，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因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 11.26 元/股，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生效。

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7.72 元/股，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累计转股 金额(元)	累计转股 数(股)	转股数量 占转股开 始日前公 司已发行 股份总额 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 额(元)	未转股金 额占发行 总金额的 比例
博世转债	2019-01-11 至 2024-07-05	4,300,000	430,000,000	401,300	30,529	0.01%	429,596,600	99.91%

注：因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2019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19 日期间，部分债券持有人将合计 21 张“博世转债”实施了回售。截至本报告期末，“博世转债”因转股合计减少债券 4,013 张。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 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 可转债数量 (张)	报告期末持有 可转债金额 (元)	报告期末持有 可转债占比
1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69,998	56,999,800	13.27%
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3,921	43,392,100	10.10%
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415	18,641,500	4.34%
4	易方达稳健回报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3,445	13,344,500	3.11%
5	中国银行—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8,509	10,850,900	2.53%
6	曹卫宏	境内自然人	63,110	6,311,000	1.47%
7	裘成	境内自然人	60,007	6,000,700	1.40%
8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990	5,999,000	1.40%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2,300	5,230,000	1.22%
10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5,570	4,557,000	1.06%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利息保障倍数、贷款偿还率、利息偿付率等相关指标以及同期对比变动情

况详见本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出具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A+，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博世转债”信用等级调整为A+，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要求，为未来支付可转债债券利息、偿付债券合理安排兑付资金。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亏损情况	亏损原因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4.45 亿，占上年末净资产 16.33%	(1) 2022 年，受国内经济大环境变化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原因影响，公司坚持优化业务结构，严选严控市政工程类业务，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不断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占比，同时推动已完工工程项目审计结算工作，市政工程板块订单量缩减、部分已完工项目的工程产值发生核减导致工程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工业板块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受项目体量、实施周期影响，2022 年已签订的大部分工业类订单尚在实施中，未能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移交工作转化为产值，综合影响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下降。(2)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及内控制度要求，对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老旧市政类项目客户应收账款及因非正常原因停工、工期延后的工程项目存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损失，全年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10,412.42 万元。综上所述，收入规模下降、计提部分资产减值损失等原因是导致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的基本面及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等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改善盈利能力，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及成果产出率和转化率；持续调整经营策略和业务模式，进一步优化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及新签订单质量；扎实推进项目运营；加快推进项目结算和可用性付费进程；持续加大项目结算与回款力度；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强化财务及资金运作管控，加强对成本和预算的精细化管理，以促进公司经营质量持续提升和经营效益稳健恢复。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72	0.80	-10.00%
资产负债率	78.76%	75.60%	3.16%
速动比率	0.68	0.75	-9.3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0,529.69	-58,060.36	12.9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4%	-4.21%	3.97%
利息保障倍数	-0.83	-1.37	39.4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3	-0.52	不适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04	-0.77	94.8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年4月20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3] 14182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明、张卫帆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23] 14182号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或“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世科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世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p>博世科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水污染治理、供水工程、土壤修复工程、环保设备销售安装、运营服务业务等，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p> <p>博世科水污染治理、供水工程、土壤修复工程等工程建造业务、运营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按照履约进度进行确认，履约进度采用产出法，即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p> <p>博世科环保设备销售安装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p> <p>博世科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222,380.49 万元。由于收入是博世科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真实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公司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可能存在潜在的错报，我们将博世科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9 及附注七、61。</p>	<p>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与公司管理层访谈，检查博世科主要的工程建造、设备销售安装及运营服务业务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博世科收入确认政策的恰当性。 3. 获取和检查工程建造项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项目合同、经业主方、监理方盖章确认的进度产值资料、结算报告等，结合工程项目承包合同及补充合同，核对项目合同收入总额，根据截至年末产值结算总额与合同收入总额测算项目履约进度，复核工程建造业务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4. 获取和检查设备销售安装项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安装验收单、海关报关单、提单等，以核实设备销售安装项目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5. 获取和检查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运营服务合同、运营服务结算单等，以核实运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6. 对主要项目合同的毛利率实施分析性复核；并函证合同签订情况、本期交易发生金额或工程量完成情况、往来余额及回款情况等，以评估营业收入确认总体合理性及准确性。 7. 抽取主要工程建造、设备销售安装项目实地查看、现场走访，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及形象进度，并与收入确认情况比对，分析和评价履约进度的准确性以及营业收入确认的商业合理性与真实性。
<p>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p>	
<p>博世科 2022 年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合计为 373,479.90 万元，坏账（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为 75,318.82 万元，净额合计为 298,161.0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4.85%。</p> <p>博世科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金额重大，占资产</p>	<p>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评价并测试博世科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总额的比例较高，如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减值）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管理层在计提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时需考虑客户的信用风险、历史付款记录以及存在的争议等情况，涉及重大估计和判断，相关估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2，五、16，附注七、5及附注七、10

2. 了解、评价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适当性。
3.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
4. 对于按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分析其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按照相关组合分类选取样本对组合分类及预期损失率准确性进行测试。
5.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划分、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与准确性。
6.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博世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世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世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世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博世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世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博世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明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〇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卫帆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4,712,301.00	1,394,971,314.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146,217.17	31,295,347.43
应收账款	1,862,235,900.49	1,547,013,600.89
应收款项融资	7,203,266.52	41,150,308.08
预付款项	109,346,447.35	74,691,878.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0,117,274.54	133,446,080.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49,036.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5,090,762.43	271,760,194.45
合同资产	1,119,374,853.16	1,198,725,776.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207,108.48	75,110,288.26
其他流动资产	119,261,045.31	181,214,873.42
流动资产合计	4,641,695,176.45	4,949,379,663.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6,876,930.15	344,225,499.15
长期股权投资	315,268,930.08	313,033,952.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1,689.50	1,441,689.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3,743,628.34	140,387,765.06

固定资产	1,286,742,889.92	1,055,969,707.22
在建工程	207,996,859.90	316,736,773.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600,229.93	85,392,548.88
无形资产	4,166,281,442.85	4,174,658,565.07
开发支出		
商誉	31,008,768.31	36,716,054.57
长期待摊费用	15,046,735.00	9,264,82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181,718.55	240,728,08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9,171,133.52	596,079,518.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57,360,956.05	7,314,634,987.82
资产总计	11,999,056,132.50	12,264,014,651.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70,307,258.21	2,361,784,715.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4,282,256.16	801,689,669.08
应付账款	2,316,314,484.49	2,046,614,756.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7,720,913.83	260,364,971.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088,322.18	51,817,117.74
应交税费	33,873,959.20	43,666,332.26
其他应付款	109,060,931.83	118,055,291.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237,721.02	357,824,462.00
其他流动负债	269,916,530.74	163,737,190.45
流动负债合计	6,421,802,377.66	6,205,554,506.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80,446,298.94	2,113,254,862.66
应付债券	411,372,106.28	383,430,675.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79,721.80	14,299,229.35
长期应付款	33,554,412.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91,821,705.97	183,677,714.20
递延收益	152,066,571.22	101,910,22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78,118.10	12,282,237.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3,814,716.47	257,658,823.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8,833,651.25	3,066,513,769.72
负债合计	9,450,636,028.91	9,272,068,276.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872,716.00	504,872,458.00
其他权益工具	128,733,391.38	128,733,990.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31,000,677.63	1,630,998,412.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386.29	-2,022,859.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45,161.41	84,645,161.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282,286.86	378,441,455.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8,907,273.27	2,725,668,618.81
少数股东权益	269,512,830.32	266,277,756.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8,420,103.59	2,991,946,375.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99,056,132.50	12,264,014,651.31

法定代表人：张雪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9,907,585.96	828,033,447.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760,088.05	27,910,093.47
应收账款	1,981,572,926.33	1,950,279,510.87
应收款项融资	1,496,266.52	16,626,610.73
预付款项	59,566,114.26	69,754,615.07
其他应收款	627,512,647.83	561,610,030.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49,036.88
存货	73,676,348.31	106,488,191.05
合同资产	1,224,226,841.40	1,409,878,584.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065,097.19	64,201,442.11
其他流动资产	16,310,199.24	40,220,817.71
流动资产合计	4,473,094,115.09	5,075,003,344.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8,966,262.45	300,173,153.87
长期股权投资	2,754,901,975.21	2,927,160,642.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1,689.50	1,441,689.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9,283,525.39	110,916,841.45
固定资产	466,601,599.63	444,512,750.37
在建工程	108,317,339.11	72,289,064.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002,418.92	52,650,671.65
无形资产	48,505,519.09	73,667,397.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7,547.36	471,74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26,535.63	204,787,11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840,044.41	69,529,95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4,894,456.70	4,257,601,022.42
资产总计	8,457,988,571.79	9,332,604,366.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3,234,242.81	1,846,930,269.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6,459,365.44	511,001,581.86
应付账款	1,757,316,637.62	1,895,971,730.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8,813,647.00	161,202,571.00
应付职工薪酬	21,609,047.62	21,300,523.29
应交税费	7,154,197.80	12,193,158.69
其他应付款	680,475,357.87	669,851,591.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446,338.04	169,798,856.89

其他流动负债	192,739,952.89	163,820,299.55
流动负债合计	5,087,248,787.09	5,452,070,582.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4,548,126.27	326,836,800.00
应付债券	411,372,106.28	383,430,675.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1,694.60	5,508,607.73
长期应付款	33,554,412.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521,485.56	7,977,462.96
递延收益	101,843,397.37	96,894,72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5,174,346.45	459,199,36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5,305,569.00	1,279,847,634.90
负债合计	6,302,554,356.09	6,731,918,217.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872,716.00	504,872,458.00
其他权益工具	128,733,391.38	128,733,990.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9,747,492.74	1,629,745,227.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45,161.41	84,645,161.41
未分配利润	-192,564,545.83	252,689,311.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5,434,215.70	2,600,686,14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57,988,571.79	9,332,604,366.7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23,804,929.02	2,656,577,027.03
其中：营业收入	2,223,804,929.02	2,656,577,027.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38,730,768.68	2,956,126,495.28
其中：营业成本	1,974,653,351.32	2,239,585,832.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640,561.39	13,293,207.11
销售费用	71,179,448.79	92,715,720.29
管理费用	181,592,207.44	187,099,360.64
研发费用	170,669,510.04	200,044,325.82
财务费用	219,995,689.70	223,388,049.19
其中：利息费用	244,606,268.36	244,294,893.14
利息收入	23,325,274.47	33,531,302.95
加：其他收益	44,218,229.70	60,798,030.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602.29	19,047,849.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31,301.05	2,166,915.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7,1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919,019.84	-190,208,806.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794,823.95	-223,511,356.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413.35	-9,788,357.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860,994.79	-643,659,229.88
加：营业外收入	3,852,658.60	788,822.02
减：营业外支出	8,434,723.81	5,116,632.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9,443,060.00	-647,987,040.52
减：所得税费用	-32,365,883.77	-119,389,662.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077,176.23	-528,597,377.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077,176.23	-528,597,377.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723,742.52	-514,768,343.86
2.少数股东损益	1,646,566.29	-13,829,034.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60,472.82	-1,502,944.3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60,472.82	-1,502,944.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0,472.82	-1,502,944.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60,472.82	-1,502,944.3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5,116,703.41	-530,100,32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763,269.70	-516,271,288.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6,566.29	-13,829,034.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9	-1.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0	-1.03

法定代表人：张雪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49,628,677.32	1,888,723,091.76
减：营业成本	1,287,960,619.57	1,719,644,063.61
税金及附加	6,906,651.50	6,422,931.73
销售费用	29,966,299.65	50,413,642.34
管理费用	95,555,184.90	86,342,628.88
研发费用	113,591,447.15	143,526,055.46

财务费用	112,352,103.84	123,842,753.93
其中：利息费用	150,666,064.80	154,857,309.69
利息收入	36,284,155.85	42,810,159.56
加：其他收益	32,551,010.77	43,264,172.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56,739.37	168,155,308.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17,656.15	2,166,915.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7,1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917,714.24	-257,847,396.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12,611.21	-185,640,924.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15,068.06	-8,626,027.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2,399,392.86	-482,610,971.74
加：营业外收入	3,701,000.00	9,630.98
减：营业外支出	4,578,384.38	4,663,019.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276,777.24	-487,264,360.09
减：所得税费用	21,977,080.20	-108,821,203.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253,857.44	-378,443,156.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253,857.44	-378,443,156.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5,253,857.44	-378,443,156.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9,011,660.47	1,905,022,502.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165,627.42	17,891,240.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652,575.75	631,393,97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2,829,863.64	2,554,307,72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3,705,059.70	1,595,274,247.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608,096.07	529,178,94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451,762.89	189,826,30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624,666.34	645,719,63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9,389,585.00	2,959,999,13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40,278.64	-405,691,40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71,702.68	19,91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39,697.84	615,441.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73,395.24	6,683,240.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0,000.00	69,336,813.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4,795.76	96,551,495.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1,507,512.74	523,864,23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5,198.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507,512.74	524,389,43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502,716.98	-427,837,938.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767,762,489.0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17,659,80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8,906,209.43	3,641,914,469.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164,493.82	347,346,415.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1,870,703.25	4,757,023,373.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7,674,269.05	3,436,024,045.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115,283.61	262,368,006.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390,814.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719,978.10	217,486,817.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2,509,530.76	3,915,878,86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38,827.51	841,144,504.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9,360.16	-331,250.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381,905.69	7,283,907.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2,335,353.47	865,051,446.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953,447.78	872,335,353.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5,779,117.14	1,455,653,348.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919,81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803,400.02	911,019,95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0,502,330.68	2,366,673,29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0,365,743.59	1,332,910,766.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141,313.91	217,481,44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526,787.22	139,627,343.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462,005.53	878,804,62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495,850.25	2,568,824,18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93,519.57	-202,150,880.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52,007.99	89,33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88,996.90	615,441.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2,800.00	6,613,165.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76,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20,404.89	96,564,606.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07,670.14	74,174,222.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643,600.00	151,848,905.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924,928.29	60,622.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076,198.43	226,083,75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55,793.54	-129,519,14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102,688.0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6,983,484.73	2,643,257,187.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268,210.16	329,346,415.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9,251,694.89	3,722,706,291.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6,557,517.16	2,866,486,267.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174,992.79	139,590,412.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053,562.21	204,714,00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8,786,072.16	3,210,790,68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34,377.27	511,915,60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11,190.08	-3,593,184.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972,500.30	176,652,39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243,702.86	350,591,30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271,202.56	527,243,702.8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872,458.00			128,733,990.70	1,630,998,412.15		-2,022,859.11		84,645,161.41		378,441,455.66		2,725,668,618.81	266,277,756.34	2,991,946,37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872,458.00			128,733,990.70	1,630,998,412.15		-2,022,859.11		84,645,161.41		378,441,455.66		2,725,668,618.81	266,277,756.34	2,991,946,37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00			-599.32	2,265.48		1,960,472.82				-448,723,742.52		-446,761,345.54	3,235,073.98	-443,526,27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0,472.82				-448,723,742.52		-446,763,269.70	1,646,566.29	-445,116,703.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00			-599.32	2,265.48								1,924.16	5,979,321.71	5,981,245.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800,000.00	5,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8.00		-599.32	2,265.48									1,924.16	1,924.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9,321.71	179,321.71
(三)利润分配													-4,390,814.02	-4,390,814.0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90,814.02	-4,390,814.0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872,716.00		128,733,391.38	1,631,000,677.63		-62,386.29		84,645,161.41		-70,282,286.86		2,278,907,273.27	269,512,830.32	2,548,420,103.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5,713,128.00			128,746,606.43	980,006,486.47		-519,914.78		84,645,161.41		913,495,620.22		2,512,087,087.75	265,273,638.26	2,777,360,726.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5,713,128.00			128,746,606.43	980,006,486.47		-519,914.78		84,645,161.41		913,495,620.22		2,512,087,087.75	265,273,638.26	2,777,360,726.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159,330.00			-12,615.73	650,991,925.68		-1,502,944.33				-535,054,164.56		213,581,531.06	1,004,118.08	214,585,649.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2,944.33				-514,768,343.86		-516,271,288.19	-13,829,034.07	-530,100,322.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159,330.00			-12,615.73	650,991,925.68								750,138,639.95	14,833,152.15	764,971,792.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155,880.00				650,946,808.02								750,102,688.02	17,659,801.00	767,762,489.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450.00			-12,615.73	45,117.66								35,951.93		35,951.93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872,458.00		128,733,990.70	1,630,998,412.15	-2,022,859.11		84,645,161.41		378,441,455.66		2,725,668,618.81	266,277,756.34	2,991,946,375.1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872,458.00			128,733,990.70	1,629,745,227.26				84,645,161.41	252,689,311.61		2,600,686,14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872,458.00			128,733,990.70	1,629,745,227.26				84,645,161.41	252,689,311.61		2,600,686,14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00			-599.32	2,265.48					-445,253,857.44		-445,251,93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5,253,857.44		-445,253,85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00			-599.32	2,265.48							1,924.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8.00			-599.32	2,265.48							1,924.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872,716.00		128,733,391.38	1,629,747,492.74				84,645,161.41	-192,564,545.83		2,155,434,215.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存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5,713,128.00			128,746,606.43	978,753,301.58				84,645,161.41	651,418,288.43	2,249,276,48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5,713,128.00			128,746,606.43	978,753,301.58				84,645,161.41	651,418,288.43	2,249,276,48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159,330.00			-12,615.73	650,991,925.68					-398,728,976.82	351,409,66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8,443,156.12	-378,443,15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159,330.00			-12,615.73	650,991,925.68						750,138,639.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155,880.00				650,946,808.02						750,102,688.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450.00			-12,615.73	45,117.66						35,951.9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85,820.70	-20,285,820.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85,820.70	-20,285,820.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872,458.00			128,733,990.70	1,629,745,227.26				84,645,161.41	252,689,311.61		2,600,686,148.9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有限”）整体改制设立，博世科有限前身为广西南宁壮王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壮王科工贸”），成立于1999年4月13日，由自然人艾近春（王双飞岳父）、陈琪、赵慧玲（壮王科工贸初期创业团队成员宾飞的妻子）、蓝惠清（许开绍岳母）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50.00万元。1999年4月，壮王科工贸更名为广西南宁博世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工贸”）。2007年3月，博世科工贸更名为博世科有限。公司经过历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4,500.00万元。经过股权转让后，股东为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等28位自然人股东。

2010年6月，博世科有限以2010年4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0年12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新增股本150.00万股，股本变更为4,650.00万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双飞	15,133,050.00	32.54
2	盈富创投	8,338,140.00	17.93
3	达晨财富	6,948,810.00	14.94
4	许开绍	2,475,000.00	5.32
5	宋海农	2,475,000.00	5.32
6	杨崎峰	2,475,000.00	5.32
7	霍建民	1,181,250.00	2.54
8	张 频	945,000.00	2.03
9	王继荣	900,000.00	1.94
10	陈 琪	675,000.00	1.45
11	黄海师	675,000.00	1.45
12	叶远箭	675,000.00	1.45
13	罗文连	566,463.00	1.22
14	杨金秀	360,000.00	0.77
15	张文亮	315,295.00	0.68
16	莫翠林	315,000.00	0.68
17	成一知	229,306.00	0.49
18	程韵洁	225,000.00	0.48
19	王 其	225,000.00	0.48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0	周茂贤	225,000.00	0.48
21	易 伶	205,497.00	0.44
22	张 勇	183,439.00	0.39
23	詹学丽	168,750.00	0.36
24	林丽华	45,000.00	0.10
25	黄崇杏	45,000.00	0.10
26	朱红祥	45,000.00	0.10
27	覃程荣	45,000.00	0.10
28	陈国宁	45,000.00	0.10
29	陈 楠	45,000.00	0.10
30	陈文南	45,000.00	0.10
31	计桂芳	45,000.00	0.10
32	李琨生	45,000.00	0.10
33	陆立海	45,000.00	0.10
34	肖 琳	45,000.00	0.10
35	徐萃声	45,000.00	0.10
36	詹 磊	45,000.00	0.10
	合 计	<u>46,500,000.00</u>	<u>100.00</u>

多年来，王双飞、许开绍、杨崎峰、宋海农四人一直为本公司创业团队稳定的核心成员。

2015年1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0,5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500,000.00元。截至2015年2月13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4,500,0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5,5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09,000,0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3343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5年4月14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9月11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2,000,000.00元，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62,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62,000,0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3490号”验资报告。2015年10月27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4,000,000.00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申请向周永信等 92 名激励对象以每股 20.86 元的价格发行 328.50 万股股票，相应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85,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285,000.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053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6 年 1 月 1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2016 年 5 月 12 日和 2016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更新修订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7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0,000 股新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5,193,37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193,37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2,478,370.00 元。

经公司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激励对象徐理、梁劲松、梁庆生 3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对上述 3 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2.7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42,478,370.00 元减少至人民币 142,351,370.00 元。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本减资登记，本次减资事项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4064 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2,478,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共计回购注销 127,000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142,478,370 股变更为 142,351,370 股。根据“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 142,351,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053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5.013382 股，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56,068,919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3936 号”《验资报告》。

2018 年 3 月 8 日，根据 2017 年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公司注销回购赵璇、邓燕红、覃海涛、张先玲、吴海燕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253,635.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356,068,919 股减少至 355,815,284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56,068,919.00 元减少至人民币 355,815,284.00 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公开发行了 43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30 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365 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世转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博世转债”累计共有 4,013.00 张可转债进行转股，共转成公司 A 股股份 30,529 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871,02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1.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9,999,997.49 元。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上市流通，公司增加股本 49,871,023.00 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405,711,821 股，因此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55,815,284.00 元相应变更为 405,711,821.00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合计持有的 4,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给广州环投集团。同日，王双飞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双飞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4,991,970 股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广州环投集团行使，该表决权的委托事宜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受让股份过户至广州环投集团名下之日生效。同日，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共同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一致同意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受让股份过户至广州环投集团名下之日起，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四人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即告生效。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向广州环投集团转让公司股份的事项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数量共计 4,000 万股。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广州环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2,753,423 股，占截至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总股本的 13.00%，持有享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97,745,393 股，占截至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总股本的 24.09%。广州环投集团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988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9,155,88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7.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6,559,364.40 元，全部由广州环投集团认购。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上市，公司增加股本 99,155,880 股，增加注册资本 99,155,880.00 元。上述发行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21]40612 号”《验资报告》。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广州环投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4,854,644 股，占公司总股本（发行后）的 30.67%。本次发行后，广州环投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超过 30%，王双飞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即王双飞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4,991,970 股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广州环投集团行使的协议终止。广州环投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020 年 8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因“博世转债”转股增加股本 4,757 股，增加注册资本 4,757.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504,872,458.00 股。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由 405,711,821.00 元变更为 504,872,458.00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博世转债”转股，公司股本为 504,872,716.00 股。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肥料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器械销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劳务派遣服务；出入境检疫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系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以提升环境绩效和解决环境问题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领域全方位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范围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发、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一体化、环保管家等环保全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核心业务主要包括以水处理、土壤修复、固（危）废处置、生态修复等为主的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以多领域环保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为主的设备制造、销售业务；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智慧环卫、油泥及污染土壤处置终端运营为主的运营业务；以环境影响评价与环境咨询、检验检测、工程设计三大板块为主的环境综合咨询服务。

公司住所：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法定代表人：张雪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11480258H。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博世科
2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泗洪博世科
3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贺州博世科
4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富川博世科
5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博环环境
6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博麒环保
7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陆川博世科
8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澄江博世科
9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博测检测
10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沙洋博世科
11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宜州博世科
12	云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博世科

13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巍山博世科
14	Bo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博世科（加拿大）
15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团风博世科
16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博和环保
17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上林博世科
18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古丈博世科
19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博湾
20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攸县博世科
21	花垣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花垣博世科环境
22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垣曲博世科
23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凤山博世科环境
24	曲靖市沾益区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曲靖博世科
25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苍梧博世科
26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宣恩博世科
27	广西南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宁明博世科
28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石首博世科
29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科丽特环保
30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陆川博世科生态
31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博世科全域
32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博世科城东
33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颍上博晶
34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保靖博世科
35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全州博盛
36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阜阳博源
37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灵石博世科
38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科清环境
39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苍梧博世科城投
40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文峰
41	株洲县淥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淥口博世科
42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昭平博世科
43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博世科
44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平桂博世科
45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博世科（印度）
46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科新环境
47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科佳装备
48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研究院
49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博世科

50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八步博世科
51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兴环保
52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孵化器公司
53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柳州博世科
54	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艾科宁
55	广西鸿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鸿科建设
56	合肥博世科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合肥博世科
57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博环环境

其中，本期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包括合肥博世科、广东博环环境新设成立的两家子公司。博世科（重庆）、丰达化学、株洲博世科、科阳资源、合浦博世科、北京博世科、由于本期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品运环保由于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关于合并范围的变更与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五、22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五、22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

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报告“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工程业务组合	业务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

(2)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在每个资产负债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减值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之“(5)金融资产减值”。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开发产品等，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主要原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核算，开发产品发出时按销售面积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通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5	3.17-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5	9.5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5	1.94-9.70

2) 对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孙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的填埋场资产，按照工作量法进行折旧，即按当期实际填埋量除以填埋场容量的比例进行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特许经营权及其他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现有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期限
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	10、15
软件	5—10
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	10
特许经营权	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确定或工作量法
其他	根据受益期确定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律权利文件未规定使用期限的，这类无形资产不摊销，如：孙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的土地使用权。如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律权利文件规定的期限到期时因续约而延续，且续约不需要付出较大成本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采用工作量法摊销，这类无形资产有孙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取得的垃圾填埋审批许可（特许经营权）。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a.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b.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c.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d.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e.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f.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g.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包括固定资产装修改造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特许经营权大修义务、填埋场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造服务、环保设备生产销售、环保专业技术服务及环保设施运营服务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际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业务

如合同约定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公司通常以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

如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公司通常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安装完毕经客户验收并完成移交时确认收入。

对于海外设备销售收入，公司通常在相关设备销售交付承运人，取得报关单、提单，完成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

2)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造服务

公司工程建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产出法，即按照经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根据已经发生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专业技术服务

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产出法，对于已提交并经客户验收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在公司提交成果并经客户书面认可时，按双方约定的产出值确认收入。

4) 运营服务

对于自来水供水运营业务，公司自来水经过用户计量水表，根据抄表数据生成的应收水费报表确认收入；对于污水处理运营业务，公司根据每月实际污水处理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收入；对于市政环卫运营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服务条款，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收入。

(4)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核算

1) 公司取得的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

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同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具体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1）承租人。

2) 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PPP 业务

PPP 模式即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

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符合其适用范围的 PPP 业务提供了具体会计核算指引，本公司具体适用如下：

1) 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于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3) 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如既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4) 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6) 在 PPP 项目资产的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公司在相关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时，将其予以资本化，并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除上述情形以外的其他借款费用，公司均应予以费用化。

7)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社会资本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2）套期工具

套期，是指公司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 在套期会计中，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本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a.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b.在套期开始时，企业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企业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

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c.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尤其分析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公司至少在资产负债表日及相关情形发生重大变化将影响套期有效性要求时对套期关系进行评估。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套期的会计处理。

a.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b.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p>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及应收款项的结构特征,根据不同业务类别的信用风险特征,进一步细化公司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其中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风险特征组合由账龄组合变更为工程业务组合、其他账龄组合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风险特征组合由账龄组合变更为备用金组合、其他账龄组合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除此之外,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特别是结合公司当前工程业务款项回收情况,调整工程业务应收账款 1 年以内、1-2 年预期损失率至 6%、12%,同时,综合考量工程项目审计结算周期,并以最近一期国债利率确定无风险报酬率,考虑一定的前瞻性风险因素后,确定工程业务合同资产预期损失率为 12%,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p>	<p>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根据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影响数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累计影响数
资产合计:	11,959,055,045.87	11,999,056,132.50	40,001,086.63
其中:应收账款	1,857,642,107.61	1,862,235,900.49	4,593,792.88
合同资产	1,077,207,818.68	1,119,374,853.16	42,167,034.48
其他应收款	169,817,999.98	170,117,274.54	299,27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240,733.84	278,181,718.55	-7,059,015.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8,419,016.96	2,548,420,103.59	40,001,086.63
其中:未分配利润	-110,283,373.49	-70,282,286.86	40,001,086.63

2) 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累计影响数
--------	-----	-----	-------

受影响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累计影响数
资产合计:	8,380,537,658.97	8,457,988,571.79	77,450,912.82
其中: 应收账款	1,975,598,847.92	1,981,572,926.33	5,974,078.41
合同资产	1,172,927,990.79	1,224,226,841.40	51,298,850.61
其他应收款	593,666,855.89	627,512,647.83	33,845,791.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494,343.77	182,826,535.63	-13,667,808.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7,983,302.88	2,155,434,215.70	77,450,912.82
其中: 未分配利润	-270,015,458.65	-192,564,545.83	77,450,912.82

3) 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累计影响数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39,812,087.28	-134,919,019.84	4,893,067.4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1,372,210.53	30,794,823.95	42,167,034.48
所得税费用	-39,424,899.06	-32,365,883.77	7,059,015.29
净利润	-487,078,262.86	-447,077,176.23	40,001,086.63

4) 利润表

受影响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累计影响数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25,737,584.59	-185,917,714.24	39,819,870.3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0,313,760.60	61,612,611.21	51,298,850.61
所得税费用	8,309,272.06	21,977,080.20	13,667,808.14
净利润	-522,704,770.26	-445,253,857.44	77,450,912.82

4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3%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5%、20%、25%、23%、27%
商品及服务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5%
其他税项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 4 月 1 日后，本公司设备销售收入按 13% 税率缴纳增值税，建安工程业务按 9% 税率缴纳增值税，已备案的老项目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3%；公司技术服务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2022 年期间，本公司销售环保设备业务按照 13% 税率缴纳增值税；建安工程业务按 9% 缴纳增值税；已备案的老项目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按 3% 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公司技术服务业务按 6% 缴纳增值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世科（加拿大）位于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适用商品及服务税税率 7%；全资孙公司瑞美达克位于加拿大 Calgary，适用商品及服务税税率 5%。

本公司及子（孙）公司湖南博世科、博环环境、博测检测、湖南博咨、湖南博测、科丽特环保、京山博世科设备、山西博世科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世科（加拿大）适用所得税税率 27%；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美达克适用所得税税率 23%；苍梧博世科、科佳装备、科新环境所得税税率 9%；其他子公司适用所得税率 25%。适用 20% 优惠税率的子公司详见本报告“六、2、税收优惠”的相关披露内容。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5%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5%
湖南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京山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Bo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27%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23%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9%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245，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

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3000982，有效期三年。湖南博世科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博环环境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948，有效期三年。博环环境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博测检测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5000563，有效期三年。博测检测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孙公司湖南博咨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3001806，有效期三年。湖南博咨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孙公司湖南博测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3002027，有效期三年。湖南博测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科丽特环保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139，有效期三年。科丽特环保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苍梧博世科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495，有效期三年。苍梧博世科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孙公司京山博世科设备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2003431，有效期三年。京山博世科设备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博世科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由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4001110，有效期三年。山西博世科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分为两段计算，一是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为 5%；二是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 10%。本公司子（孙）公司京山文峰、梧州市万秀区科丽特环保等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其 2022 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2022 年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8]9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

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孙）公司博测检测、博环环境、湖南博咨、科丽特环保等发生的未形成无形资产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16 号《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子（孙）公司湖南博世科、京山博世科设备、科佳装备、科新环境、苍梧博世科等发生的未形成无形资产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 2019 年 11 月 18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认定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广西博世科苍梧环保设备生产项目为国家产业鼓励类项目的通知》（梧发改工业〔2019〕378 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加快珠江—西江经济带（广西）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16〕70 号），本公司子公司苍梧博世科符合该通知第三条第四点：新办的符合产业支持方向的国家鼓励类工业企业，其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 50%以上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5 年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第 6 年至第 7 年减半征收的规定。减免后，苍梧博世科所得税税率为 9%。

根据财税〔2019〕第 6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2〕1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 4 年至第 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京山文峰、宣恩博世科、京山博世科城东、京山博世科全域、攸县博世科等本期污水处理劳务所得享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19〕53 号），本公司子公司科佳装备、科新环境符合该通知第三条第五点：新设立的符合广西自贸试验区主导产业方向的装备制造企业，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的，自取得第一笔主营业务收入起，免征地方分享部分企业所得税 5 年。减免后，科佳装备、科新环境所得税税率为 9%。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税[2019]第 6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既向城镇居民供水，又向农村居民供水的，依据向农村居民供水收入占总供水收入的比例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泗洪博世科、巍山博世科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减免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纳税人从事《目录》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适用“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京山博世科城东、京山文峰选择污水处理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根据财税[2009]9 号《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第三条以及财税[2014]5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销售的自来水业务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子公司博环环境、博测检测、宣恩博世科、南宁博湾、科丽特环保等适用加计抵减政策，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 10%计提当期加计抵减额。

（3）其他说明

本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出口货物退税率主要为 13%。

除上述税收优惠外，本公司子（孙）公司京山博世科设备、澄江博世科、泗洪博世科、京山文峰等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则及政策分别享受土地税、房产税、印花税等税收优惠。

根据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升级版（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子（孙）公司博测检测、艾科宁、湖南博咨、环保研究院等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以下项目披露中，“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99,953,447.78	872,335,353.47
其他货币资金	454,758,853.22	522,635,961.37
合计	854,712,301.00	1,394,971,314.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550,087.93	4,811,966.3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54,758,853.22	522,635,961.37

其他说明

- 1、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454,758,853.22 元，其中：履约保函保证金 28,262,971.92 元，承兑汇票保证金 285,610,334.99 元，质押的定期存单 70,138,111.07 元，信用证保证金 205,540.00 元，法律诉讼受限 43,117,777.83 元，复垦保证金 246,813.29 元，其他原因使用受限 27,177,304.12 元，其他项中主要为财政专项使用资金受限、借款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均为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除此之外，期末无其他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 2、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550,087.93 元。
-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824,776.62	27,852,834.95
商业承兑票据	4,321,440.55	3,442,512.48
合计	80,146,217.17	31,295,347.43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0,373,661.41	100.00%	227,444.24	0.28%	80,146,217.17	31,476,532.30	100.00%	181,184.87	0.58%	31,295,347.43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75,824,776.62	94.34%			75,824,776.62	27,852,834.95	88.49%			27,852,834.95
商业承兑票据	4,548,884.79	5.66%	227,444.24	5.00%	4,321,440.55	3,623,697.35	11.51%	181,184.87	5.00%	3,442,512.48
合计	80,373,661.41	100.00%	227,444.24		80,146,217.17	31,476,532.30	100.00%	181,184.87		31,295,347.43

	1.41	00%	4		7.17	2.30	%	87		7.43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75,824,776.6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4,548,884.79	227,444.24	5.00%
合计	80,373,661.41	227,444.2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根据应收票据种类确定。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181,184.87	46,259.37				227,444.24
合计	181,184.87	46,259.37				227,444.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310,000.00
合计	18,31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375,844.41
商业承兑票据		4,548,884.79
合计		76,924,729.2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089,766.34	6.75%	107,502,503.47	68.00%	50,587,262.87	127,608,002.28	6.75%	99,823,144.20	78.23%	27,784,858.08
其中：										
单项计提	158,089,766.34	6.75%	107,502,503.47	68.00%	50,587,262.87	127,608,002.28	6.75%	99,823,144.20	78.23%	27,784,858.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2,649,875.96	93.25%	371,001,238.34	17.00%	1,811,648,637.62	1,764,074,050.93	93.25%	244,845,308.12	13.88%	1,519,228,742.81
其中：										
工程业务组合	1,261,003,360.30	53.87%	272,801,723.39	21.63%	988,201,636.91	1,103,495,026.16	58.33%	182,074,522.45	16.50%	921,420,503.71
其他账龄组合	921,646,515.66	39.38%	98,199,514.95	10.65%	823,447,000.71	660,579,024.77	34.92%	62,770,785.67	9.50%	597,808,239.10
合计	2,340,739,642.30	100.00%	478,503,741.81		1,862,235,900.49	1,891,682,053.21	100.00%	344,668,452.32		1,547,013,600.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1,468,108.02	53,054,207.54	74.23%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新丰县丰江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233,346.69	13,732,609.54	71.4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大理洱海保护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7,546,322.49	1,018,565.70	5.81%	法院作出民事裁定，双方达成分期付款调解协议
钦州皇马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1,441,170.82	9,034,857.63	78.97%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崇左市城市工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178,029.20	8,062,151.28	72.12%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钦州九佰垵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273,048.33	6,952,004.33	74.97%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梨树县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747,660.93	4,309,021.40	74.97%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岳阳丰利纸业有限公司	4,090,000.00	4,0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期收回风险大
四川新津晨龙纸业业有限公司	2,724,491.04	2,724,491.0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期收回风险大
顺平县蒲上镇人民政府	2,690,633.90	1,963,490.09	72.98%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大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816,500.00	1,81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期收回风险大

攸县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75,000.00	339,150.00	71.4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成都美岭纸业有限公司	148,240.00	148,24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期收回风险大
桂林三宝药业有限公司	131,000.00	131,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期收回风险大
敦信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15,632.42	115,632.42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期收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糖纸有限责任公司	10,582.50	10,582.5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期收回风险大
合计	158,089,766.34	107,502,503.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工程业务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0,104,389.67	34,206,263.45	6.00%
1-2年（含2年）	157,060,316.01	18,847,237.93	12.00%
2-3年（含3年）	275,503,704.45	55,100,740.89	20.00%
3-4年（含4年）	166,597,538.52	83,298,769.26	50.00%
4-5年（含5年）	51,943,498.94	41,554,799.15	80.00%
5年以上	39,793,912.71	39,793,912.71	100.00%
合计	1,261,003,360.30	272,801,723.3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工程业务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17,811,641.16	30,890,582.14	5.00%
1-2年（含2年）	184,574,766.10	18,457,476.62	10.00%
2-3年（含3年）	70,911,565.85	14,182,313.17	20.00%
3-4年（含4年）	21,942,564.37	10,971,282.20	50.00%
4-5年（含5年）	13,540,586.81	10,832,469.45	80.00%
5年以上	12,865,391.37	12,865,391.37	100.00%
合计	921,646,515.66	98,199,514.9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其他账龄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93,929,767.02
1至2年	341,635,082.11
2至3年	390,329,178.25
3年以上	414,845,614.92

3至4年	201,600,125.02
4至5年	147,465,580.61
5年以上	65,779,909.29
合计	2,340,739,642.3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244,845,308.12	126,596,646.03			-440,715.81	371,001,238.34
单项计提	99,823,144.20	20,143,309.86	12,463,950.59			107,502,503.47
合计	344,668,452.32	146,739,955.89	12,463,950.59		-440,715.81	478,503,741.81

注: 其他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的坏账准备减少。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大理洱海保护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240,300.61	经法院裁定达成调解协议, 并收回部分款项
抚州市四海纸业有限公司	223,649.98	收回银行存款
合计	12,463,950.59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已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前五余额合计 375,532,635.99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6.04%, 相应坏账准备余额 87,326,118.72 元。公司本期末不存在单个客户逾期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7,203,266.52	41,150,308.08
合计	7,203,266.52	41,150,308.0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064,578.66	84.20%	63,130,442.04	84.52%
1 至 2 年	10,453,566.27	9.56%	7,188,700.05	9.62 %
2 至 3 年	4,301,033.52	3.93%	2,894,338.67	3.88 %
3 年以上	2,527,268.90	2.31%	1,478,397.94	1.98 %
合计	109,346,447.35		74,691,878.70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情况。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本期预付账款前五余额合计 23,851,648.78 元，占预付账款比例 21.81%。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49,036.88
其他应收款	170,117,274.54	131,697,044.02
合计	170,117,274.54	133,446,080.90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00	1,749,036.88
合计	0.00	1,749,036.8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本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4,337.43		194,337.4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4,337.43		-194,337.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2,160,509.41	62,865,664.85
应收股权处置款	147,574,897.32	98,832,620.00
个人备用金	2,989,947.59	2,596,336.55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347,081.60	2,339,520.56
其他	21,507,001.79	7,493,978.09
合计	226,579,437.71	174,128,120.0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25,763.77	18,712,494.13	22,492,818.13	42,431,076.0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23,713.88	923,713.88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77,150.67	-4,576,541.78	356,398.88	2,957,007.77
本期转回			3,510,227.99	3,510,227.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5,000.00		15,000.00
其他变动	-3,930.00		14,603,237.36	14,599,307.36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475,270.56	15,044,666.23	33,942,226.38	56,462,163.17

注：本期其他变动系应收湖南花垣十八洞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到期未收回从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导致坏账准备增加 14,603,237.36 元，本期处置子公司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的坏账准备减少 3,930.00 元。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1,648,170.36
1至2年	98,835,194.96
2至3年	13,060,872.05
3年以上	23,035,200.34
3至4年	10,251,327.99
4至5年	4,719,982.15
5年以上	8,063,890.20
合计	226,579,437.71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2,431,076.03	2,957,007.77	3,510,227.99	15,000.00	14,599,307.36	56,462,163.17
合计	42,431,076.03	2,957,007.77	3,510,227.99	15,000.00	14,599,307.36	56,462,163.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湖南花垣十八洞集团有限公司	3,510,227.99	收回银行存款
合计	3,510,227.99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盘锦市公共采购交易中心	10,000.00
合计	15,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花垣十八洞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处置款	147,574,897.32	注 1	65.13%	33,942,226.38
梧州市苍海泽元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4,020,000.00	注 2	6.19%	1,804,000.00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103,588.85	1 年以内	4.46%	505,179.44
湖南尚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688,069.55	注 3	2.07%	2,550,455.64
甘肃白银平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2,995,000.00	5 年以上	1.32%	2,995,000.00
合计	--	179,381,555.72	--	79.17%	41,796,861.46

注 1：1 年以内 67,213,980.00 元，1-2 年 80,360,917.32 元；

注 2：1-2 年以内 10,000,000.00 元，2-3 年 4,020,000.00 元；

注 3：2-3 年 2,000,000.00 元，4-5 年 2,688,069.55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准备	
原材料	20,898,979.65		20,898,979.65	17,068,637.18		17,068,637.18
在产品	117,936,681.09		117,936,681.09	139,451,095.57		139,451,095.57
库存商品	8,731,521.88		8,731,521.88	3,205,677.74		3,205,677.7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35,426,836.25	40,511,983.06	94,914,853.19	125,991,056.51	13,956,272.55	112,034,783.96
发出商品						
开发产品	22,608,726.62		22,608,726.62			
合计	305,602,745.49	40,511,983.06	265,090,762.43	285,716,467.00	13,956,272.55	271,760,194.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3,956,272.55	31,168,268.72		4,612,558.21		40,511,983.06
合计	13,956,272.55	31,168,268.72		4,612,558.21		40,511,983.06

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系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履约义务待收款	1,305,591,425.62	261,537,460.96	1,044,053,964.66	1,464,688,509.79	340,382,445.49	1,124,306,064.30
已完工项目未到期质保金	88,467,972.96	13,147,084.46	75,320,888.50	93,191,993.38	18,772,281.16	74,419,712.22
合计	1,394,059,398.5	274,684,545.4	1,119,374,853.1	1,557,880,503	359,154,726.6	1,198,725,776

	8	2	6	.17	5	.52
--	---	---	---	-----	---	-----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项目履约义务待收款	-78,844,984.53			
已完工项目未到期质保金	-4,587,952.05	1,037,244.65		
合计	-83,432,936.58	1,037,244.65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4,207,108.48	75,110,288.26
合计	54,207,108.48	75,110,288.26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3,583,714.27	167,696,977.73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43,948,249.59	53,773.08
预缴企业所得税	682,879.48	9,725,944.16
预缴增值税	1,046,201.97	3,738,178.45
合计	119,261,045.31	181,214,873.42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76,487,127.93	19,151,919.22	257,335,208.71	317,757,110.29	17,583,956.42	300,173,153.87	4.75-4.90
应收 PPP 项目管网工程回购款	33,318,904.37		33,318,904.37	38,536,411.45		38,536,411.45	6.00-7.00
应收环卫项目代垫款	4,591,763.33		4,591,763.33	5,515,933.83		5,515,933.83	4.95
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1,631,053.74		1,631,053.74				6.86
合计	316,028,849.37	19,151,919.22	296,876,930.15	361,809,455.57	17,583,956.42	344,225,499.15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583,956.42		17,583,956.4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67,962.80		1,567,962.8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151,919.22		19,151,919.2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0,156,119.71			-217,429.61							29,938,690.10	
小计	30,156,119.71			-217,429.61							29,938,690.10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395,879.10			47,832.98							1,443,712.08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9,895,469.94			1,523,463.70							161,418,933.64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7,116,651.71			-88,318.25							67,028,333.46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637,865.23			-0.01							47,637,865.22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831,966.87			1,465,752.24			496,323.53				7,801,395.58	
小计	282,877,832.85			2,948,730.66			496,323.53				285,330,239.98	
合计	313,033,952.56			2,731,301.05			496,323.53				315,268,930.08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联（始兴）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77,114.00	977,114.00
锦州安帮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03,100.00	403,100.00
广水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475.50	61,475.50
合计	1,441,689.50	1,441,689.50

其他说明：上述权益工具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信息，综合考虑相关经营信息后，公司期末以投资成本计量其公允价值。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6,089,964.28	15,992,301.40		162,082,265.68
2.本期增加金额	16,909,879.47			16,909,879.4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909,879.47			16,909,879.4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129,291.96	9,268,219.82		12,397,511.7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129,291.96	9,268,219.82		12,397,511.78
4.期末余额	159,870,551.79	6,724,081.58		166,594,633.3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957,145.18	1,737,355.44		21,694,500.62
2.本期增加金额	5,628,699.05	149,928.63		5,778,627.68
(1) 计提或摊销	4,967,422.92	149,928.63		5,117,351.55
(2) 固定资产转入	661,276.13			661,276.13
3.本期减少金额		139,023.27		139,023.2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9,023.27		139,023.27
4.期末余额	25,585,844.23	1,748,260.80		27,334,105.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516,900.00			5,516,900.00
(1) 计提	5,516,900.00			5,516,9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16,900.00			5,516,9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767,807.56	4,975,820.78		133,743,628.34
2.期初账面价值	126,132,819.10	14,254,945.96		140,387,765.0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	20,507,284.33	占用土地系租赁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86,742,889.92	1,055,969,707.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86,742,889.92	1,055,969,707.22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填埋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8,596,485.51	295,877,267.01	39,887,474.71	60,781,018.28	167,280,768.95	1,222,423,014.46
2.本期增加金额	225,571,069.18	82,012,929.35	25,379,025.81	5,019,811.23		337,982,835.57
（1）购置	16,697,208.85	5,523,393.53	8,158,370.49	5,019,811.23		35,398,784.10
（2）在建工程转入	208,873,860.33	32,221,615.66				241,095,475.99
（3）企业合并增加						
（4）租赁到期		44,267,920.16	17,220,655.32			61,488,575.48
3.本期减少金额	1,296,730.00	4,871,631.55	2,817,957.99	2,367,843.88	3,030,896.73	14,385,060.15
（1）处置或报废		4,871,631.55	2,817,957.99	2,367,843.88		10,057,433.42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96,730.00					1,296,730.00
（3）其他转出					3,030,896.73	3,030,896.73
4.期末余额	882,870,824.69	373,018,564.81	62,448,542.53	63,432,985.63	164,249,872.22	1,546,020,789.8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074,702.87	63,830,817.06	19,920,248.79	38,461,158.49	2,657,081.86	157,944,009.07
2.本期增加金额	33,118,311.37	38,002,547.15	14,875,395.12	6,761,895.54	2,669,569.67	95,427,718.85
(1) 计提	33,118,311.37	24,598,151.64	8,540,157.31	6,761,895.54	2,669,569.67	75,688,085.53
(2) 租赁到期		13,404,395.51	6,335,237.81			19,739,633.32
3.本期减少金额	661,276.13	1,389,199.19	1,709,230.87	1,603,119.94		5,362,826.13
(1) 处置或报废		1,389,199.19	1,709,230.87	1,603,119.94		4,701,550.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61,276.13					661,276.13
4.期末余额	65,531,738.11	100,444,165.02	33,086,413.04	43,619,934.09	5,326,651.53	248,008,901.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509,298.17				8,509,298.17
2.本期增加金额		2,759,700.00				2,759,700.00
(1) 计提		2,759,700.00				2,759,7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1,268,998.17				11,268,998.1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17,339,086.58	261,305,401.62	29,362,129.49	19,813,051.54	158,923,220.69	1,286,742,889.92
2.期初账面价值	625,521,782.64	223,537,151.78	19,967,225.92	22,319,859.79	164,623,687.09	1,055,969,707.22

注：本期填埋场资产其他变动系本期子公司加拿大博世科当地利率水平发生较大变化，根据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填埋场弃置费用进行调整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综合楼	155,982,950.98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麓谷基地 1-3#车间	37,224,079.87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合计	193,207,030.85	

(5)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7,996,859.90	316,736,773.03
工程物资		
合计	207,996,859.90	316,736,773.03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海市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	89,182,307.07		89,182,307.07	79,031,666.74		79,031,666.74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地块）	52,683,928.24		52,683,928.24	2,043,807.37		2,043,807.37
宁波富海含油废弃物处理项目	19,918,559.60		19,918,559.60	17,730,672.18		17,730,672.18
阳江市奕垌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场渗滤液处理项目	14,815,927.98		14,815,927.98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项目（二期）	15,821,275.17	1,775,316.73	14,045,958.44	15,811,841.21	1,775,316.73	14,036,524.48
大庆油田干化热解析及尾气处理项目				20,431,376.20		20,431,376.20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141,669,249.25		141,669,249.25
广西博世科苍梧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14,445,719.43		14,445,719.43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A地块）				13,803,743.51		13,803,743.51
其他项目	17,906,778.57	556,600.00	17,350,178.57	16,359,747.91	2,815,734.04	13,544,013.87
合计	210,328,776.63	2,331,916.73	207,996,859.90	321,327,823.80	4,591,050.77	316,736,773.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海市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	242,994,600.00	79,031,666.74	25,763,789.80		15,613,149.47	89,182,307.07	53.75%	59.50%				自有资金

中国一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地块)	180,704,500.00	2,043,807.37	50,640,120.87			52,683,928.24	33.32%	33.32%				自有资金
宁波富海含油废弃物处理项目	20,496,453.86	17,730,672.18	2,187,887.42			19,918,559.60	83.42%	97.18%				自有资金
阳江市突洞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场渗滤液处理项目	37,800,000.00		14,815,927.98			14,815,927.98	26.62%	38.10%				自有资金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项目(二期)	170,000,000.00	14,036,524.48	9,433.96			14,045,958.44	28.26%	28.99%				自有资金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250,266,400.00	141,669,249.25	32,691,168.44	174,360,417.69			69.67%	100.00%	262,302.82			自有资金、借款、募集资金
大庆油田干化热解析及尾气处理项目	26,740,000.00	20,431,376.20	2,699,948.89	23,131,325.09			61.23%	86.76%				自有资金
广西博世科苍梧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153,441,200.00	14,445,719.43	13,887,533.84	28,333,253.27			32.49%	100.00%				自有资金
中国一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A地块)	55,012,200.00	13,803,743.51	2,367,959.23		16,171,702.74		23.51%	30.14%				自有资金
其他项目		13,544,013.87	20,519,018.57	15,270,479.94	1,442,373.93	17,350,178.57						
合计		316,736,773.03	165,582,789.00	241,095,475.99	33,227,226.14	207,996,859.90			262,302.8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油基岩屑(油泥)固体废弃物及其它固体废物处理项目	556,600.00	该项目处于停工状态
合计	556,600.00	--

(4)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77,031.70	70,745,553.20	31,721,363.27	1,335,565.52	110,679,513.69
2.本期增加金额	1,073,225.85				1,073,225.85
(1) 租入	1,073,225.85				1,073,225.85
3.本期减少金额	1,728,276.54	44,267,920.16	17,220,655.32		63,216,852.02
(1) 租赁到期	1,728,276.54	44,267,920.16	17,220,655.32		63,216,852.02
4.期末余额	6,221,981.01	26,477,633.04	14,500,707.95	1,335,565.52	48,535,887.5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86,346.54	14,437,906.57	8,829,182.78	133,528.92	25,286,964.81
2.本期增加金额	1,284,004.99	4,339,173.44	2,350,220.62	133,528.92	8,106,927.97
(1) 计提	1,284,004.99	4,339,173.44	2,350,220.62	133,528.92	8,106,927.97
3.本期减少金额	718,601.87	13,404,395.51	6,335,237.81		20,458,235.19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718,601.87	13,404,395.51	6,335,237.81		20,458,235.19
4.期末余额	2,451,749.66	5,372,684.50	4,844,165.59	267,057.84	12,935,657.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70,231.35	21,104,948.54	9,656,542.36	1,068,507.68	35,600,229.93

2.期初账面价值	4,990,685.16	56,307,646.63	22,892,180.49	1,202,036.60	85,392,548.88
----------	--------------	---------------	---------------	--------------	---------------

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2,616,299.67	11,705,808.70	7,799,466.00	9,682,017.18	30,242,500.00	4,119,133,462.43	3,301,417.80	4,394,480,971.78
2.本期增加金额				677,429.28		129,164,827.87		129,842,257.15
(1) 购置				677,429.28		129,164,827.87		129,842,257.1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051,934.00							5,051,934.00
(1) 处置	5,051,934.00							5,051,934.00
4.期末余额	207,564,365.67	11,705,808.70	7,799,466.00	10,359,446.46	30,242,500.00	4,248,298,290.30	3,301,417.80	4,519,271,294.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484,949.85	6,305,811.79	2,286,735.43	5,634,046.03	17,137,416.44	169,036,647.27		216,885,606.81
2.本期增加金额	4,240,956.84	1,621,215.24	589,108.25	1,055,861.36	3,054,910.30	121,208,404.37		131,770,456.36
(1) 计提	4,240,956.84	1,621,215.24	589,108.25	1,055,861.36	3,054,910.30	121,208,404.37		131,770,456.36
3.本期减少金额	428,932.59							428,932.59
(1) 处置	428,932.59							428,932.59
4.期末余额	20,296,974.10	7,927,027.03	2,875,843.68	6,689,907.39	20,192,326.74	290,245,051.64		348,227,130.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36,799.90	2,936,799.90
2.本期增加金额							1,825,921.60	1,825,921.60
(1) 计提							1,825,921.60	1,825,921.6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25,921.60	2,936,799.90	4,762,721.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7,267,391.57	3,778,781.67	4,923,622.32	3,669,539.07	10,050,173.26	3,956,227,317.06	364,617.90	4,166,281,442.85
2.期初账面价值	196,131,349.82	5,399,996.91	5,512,730.57	4,047,971.15	13,105,083.56	3,950,096,815.16	364,617.90	4,174,658,565.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减碳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17,587,464.78			17,587,464.78		
制浆造纸行业 AOX 超低排放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		9,788,930.24			9,788,930.24		
固废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及装备开发		8,625,084.34			8,625,084.34		
广西环保技术装备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建设		7,950,629.42			7,950,629.42		
直链式多点热源热脱附设备开发与应用示范		6,818,295.25			6,818,295.25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5,736,592.17			5,736,592.17		
流域水环境治理与修复技术研究		5,643,003.62			5,643,003.62		
西南典型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集成技术及工程示范项目		5,599,501.91			5,599,501.91		
双膜处理工艺在焦化废水深度处理中的研究		4,086,820.10			4,086,820.10		
造纸废水污染设备关键技术研究		2,526,514.43			2,526,514.43		
曝气生物滤池深度处理养殖废水的效能研究		2,225,499.02			2,225,499.02		
单户型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的开发		2,111,676.62			2,111,676.62		
其他项目		91,969,498.14			91,969,498.14		
合计		170,669,510.04			170,669,510.04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36,716,054.57		982,352.18			37,698,406.75
合计	36,716,054.57		982,352.18			37,698,406.75

注：2017年3月31日，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形成商誉 7,336,461.37 加元，期末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商誉为人民币 37,698,406.75 元，本期增加为汇率变动的影响。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6,689,638.44				6,689,638.44
合计		6,689,638.44				6,689,638.44

注：本期商誉减值 1,301,866.00 加元，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商誉减值为人民币 6,689,638.44 元。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30,064,080.78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填埋场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39,441,651.25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填埋场业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5,608,729.27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咨询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213,915.76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咨询业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2,025,596.70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相关的长期资产	2,600,769.56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填埋场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	30,064,080.78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假设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	折现率的确定：依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无风险报酬率参考估值机构公开数据，市场风险溢价参照成熟股票市场的风险溢价计算，税前折现率为 14.6%；

运营资金			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收益年限、收入增长率的确定：管理层根据填埋场业务资产组过往年度固废处置量水平及其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预计填埋场业务资产组预测期为5年，收益期为40年；预计填埋场业务资产组未来5年收入增长年份增长率为10%-13%，稳定年份增长率0%；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咨询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5,608,729.27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假设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折现率的确定：依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无风险报酬率参考估值机构公开数据，市场风险溢价参照成熟股票市场的风险溢价计算，税前折现率为22.4%； 收益年限、收入增长率的确定：管理层根据咨询业务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预计咨询业务资产组预测期为5年，收益期为无限期；预计未来5年收入增长年份增长率为6-10%，稳定年份增长率0%；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相关的长期资产	2,025,596.70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假设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折现率的确定：依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无风险报酬率参考估值机构公开数据，市场风险溢价参照成熟股票市场的风险溢价计算，税前折现率为25%。 收益年限、收入增长率的确定：管理层根据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相关预测期为5年，收益期为无限期；未来5年收入增长率为0%。

注：经聘请评估专家按上述方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评估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包含商誉的咨询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1,147,000.00加元，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1,133,141.00加元，不存在减值迹象；资产负债表日包含商誉的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1,440,000.00加元，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900,334.00加元，不存在减值迹象；填埋场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12,230,000.00加元，低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13,531,866.00加元，商誉存在减值迹象；综上，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商誉期末计提减值准备1,301,866.00加元，根据2022年12月31日汇率折算商誉减值为人民币6,689,638.44元。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6,198,653.92	7,504,274.12	1,076,645.25		12,626,282.79
其他	3,066,170.98	98,119.24	743,838.01		2,420,452.21
合计	9,264,824.90	7,602,393.36	1,820,483.26		15,046,735.00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4,576,789.97	146,449,331.43	806,069,258.75	131,044,595.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053,430.89	9,924,232.43	51,261,289.24	9,369,812.93
可抵扣亏损	599,901,609.55	100,889,085.21	481,829,283.54	82,904,940.32
预计负债	25,788,603.96	5,441,214.99	13,678,434.60	2,468,451.55
递延收益	103,185,696.60	15,477,854.49	99,601,927.32	14,940,289.10
合计	1,700,506,130.97	278,181,718.55	1,452,440,193.45	240,728,088.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0,100,191.11	8,127,051.60	29,500,961.71	7,915,275.3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会计税务差异	15,673,776.64	2,351,066.50	17,467,847.32	4,366,961.83
合计	45,773,967.75	10,478,118.10	46,968,809.03	12,282,237.19

说明：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系 2017 年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形成，公司已按照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本期增加为汇率变动影响。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181,718.55		240,728,088.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78,118.10		12,282,237.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8,174,120.97	49,564,496.39
可抵扣亏损	407,435,903.06	120,901,337.81
合计	595,610,024.03	170,465,834.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3,847,609.32	
2023	8,654,347.69	22,478,370.67	
2024	5,743,826.12	24,333,996.41	
2025	6,132,361.63	43,867,784.69	
2026	7,581,832.28	26,373,576.72	
2027	379,323,535.34		
合计	407,435,903.06	120,901,337.81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6,996,272.03		6,996,272.03	37,988,020.48		37,988,020.48
以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PPP项目资产	458,288,298.16	49,673,391.19	408,614,906.97	401,042,397.08	44,515,062.67	356,527,334.41
购买债权	48,226,415.09		48,226,415.09	48,226,415.09		48,226,415.09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125,333,539.43		125,333,539.43	153,337,748.93		153,337,748.93
合计	638,844,524.71	49,673,391.19	589,171,133.52	640,594,581.58	44,515,062.67	596,079,518.9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5,150,000.00	82,400,000.00
抵押借款	250,000,000.00	
保证借款	410,100,000.00	767,320,800.00
信用借款	1,077,039,110.00	1,105,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168,893,868.70
抵押+保证借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应计利息	3,018,148.21	3,170,047.12
合计	2,070,307,258.21	2,361,784,715.8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8,717,297.24	140,318,714.25
银行承兑汇票	475,564,958.92	661,370,954.83
合计	574,282,256.16	801,689,669.08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38,854,489.84	390,549,539.72
应付工程、设备款	1,900,081,095.48	1,510,148,719.14
应付费用	177,378,899.17	145,916,497.75
合计	2,316,314,484.49	2,046,614,756.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工程服务款	417,720,913.83	260,364,971.48
合计	417,720,913.83	260,364,971.4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761,780.15	464,522,721.96	456,667,936.85	59,616,565.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337.59	30,933,667.53	30,517,248.20	471,756.92
三、辞退福利		4,038,318.18	4,038,318.1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817,117.74	499,494,707.67	491,223,503.23	60,088,322.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215,039.16	429,319,166.10	421,035,833.59	58,498,371.67
2、职工福利费	600.00	4,757,053.46	4,757,653.46	
3、社会保险费	769,029.92	16,357,563.53	16,937,641.30	188,952.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9,479.64	14,349,360.63	14,808,693.64	180,146.63
工伤保险费	2,362.40	1,824,258.18	1,817,815.06	8,805.52
生育保险费	126,261.58	183,944.72	310,206.30	
其他	926.30		926.30	
4、住房公积金	460,729.50	11,361,526.80	11,199,593.80	622,662.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6,381.57	2,727,412.07	2,737,214.70	306,578.9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1,761,780.15	464,522,721.96	456,667,936.85	59,616,565.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710.47	29,792,966.47	29,515,730.99	329,945.95
2、失业保险费	2,627.12	987,566.05	977,429.67	12,763.50
3、企业年金缴费		153,135.01	24,087.54	129,047.47
合计	55,337.59	30,933,667.53	30,517,248.20	471,756.92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244,138.84	24,468,241.16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6,709,282.29	7,221,990.61
个人所得税	464,220.98	848,813.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63,183.52	6,317,822.8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938,092.45	2,659,264.60
房产税	34,282.88	160,704.54
土地使用税	14,656.25	24,456.45
其他	706,101.99	1,965,038.23
合计	33,873,959.20	43,666,332.26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060,931.83	118,055,291.00
合计	109,060,931.83	118,055,291.00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39,412,798.20	31,683,594.48
应付职工代垫款	17,134,621.20	27,965,763.08
往来款	42,318,116.92	47,745,971.48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3,365,334.05	3,195,334.05
其他	6,830,061.46	7,464,627.91
合计	109,060,931.83	118,055,291.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6,763,927.00	310,234,915.5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024,204.1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580,622.08	41,283,410.2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3,866,378.40	3,221,989.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6,002,589.36	3,084,146.71
合计	570,237,721.02	357,824,462.00

其他说明：期末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保证借款”12,380.00万元、“信用借款”11,450.00万元、“抵押+保证借款”5,883.68万元、“质押+保证借款”14,178.71万元、“质押+抵押+保证借款”9,784.00万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6,924,729.20	25,866,631.30
股东借款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32,109,530.77	17,729,392.49
股东借款应计利息	882,270.77	141,166.66
合计	269,916,530.74	163,737,190.45

注：股东借款系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的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等与日常经营相关事项的借款。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9,448,126.27	
抵押借款	15,500,000.00	
保证借款	54,600,000.00	152,500,000.00
信用借款	85,205,540.00	118,700,184.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67,789,000.00	365,439,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357,903,632.67	1,417,778,878.66

抵押+保证借款		58,836,800.00
合计	1,980,446,298.94	2,113,254,862.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根据担保方式的不同分类披露。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在 3.7%-6.80%之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411,372,106.28	383,430,675.22
合计	411,372,106.28	383,430,675.2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博世转债	430,000,000.00	2018-7-5	6年	292,039,121.57	383,430,675.22		27,943,431.06			2,000.00	411,372,106.28
合计	--	--	--	292,039,121.57	383,430,675.22		27,943,431.06			2,000.00	411,372,106.2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可转债发行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博世转债”）4.30亿元，该可转债将于2024年7月5日到期。

本可转债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2019年1月11日至2024年7月5日。

转股价格：1）上述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4.30元/股，基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可转债价格向下修正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从2019年4月9日起，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为12.45元/股。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2019年7月11日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7月11日起生效。3）2020年6月3日完成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4）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49,871,023股，增发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0元/股，自2020年8月4日起生效。5）因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15元/股，自2021年7月1日起生效。

6) 公司于2021年9月向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A股) 99,155,880股, 增发股份于2021年10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 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1.26元/股, 自2021年10月25日起生效。7) 经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相关规定, 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7.72 元/股, 自2022年5月20日起生效。

回售情况: 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博世转债”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博世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本次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3112元/张 (含当期利息、税), 回售申报日为2019年4月15日至4月19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博世转债”回售结果数据, 本次回售数量为21张, 回售金额为人民币2,106.53元 (含当期利息、税)。

转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累计共有4,013张可转债进行转股, 共转成公司A股股份30,529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西博世科机器设备租赁		5,013,983.58
广西博世科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291,694.60	494,624.15
南宁博湾场地租赁	935,594.60	1,267,078.74
陆川博世科生态土地租赁	1,062,883.77	1,180,828.31
博世科 (加拿大)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1,106,165.26	1,857,508.25
博世科 (加拿大) 机器设备租赁	1,883,383.57	2,049,949.91
科丽特环保环卫设备租赁		2,435,256.41
合计	5,279,721.80	14,299,229.35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3,554,412.4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3,554,412.47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3,554,412.47	
合计	33,554,412.47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11,914,233.00	11,532,310.97	计提售后费用保证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资产弃置费用	103,348,836.92	106,909,844.86	加拿大、科清环境填埋场弃置义务
预计大修费用	76,558,636.05	65,235,558.37	预计大修、更新改造支出
合计	191,821,705.97	183,677,714.20	--

注：资产弃置费用本期变动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加拿大博世科当地利率水平发生较大变化，根据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填埋场弃置费用进行调整以及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1,910,227.32	28,928,822.00	25,421,352.72	105,417,696.60	尚未达到确认其他收益的条件
待处置危险废物		55,758,692.36	9,109,817.74	46,648,874.62	
合计	101,910,227.32	84,687,514.36	34,531,170.46	152,066,571.2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28,622,222.19			1,066,666.68			27,555,555.51	与资产相关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高安		16,171,320.00					16,171,320.00	与资产相关

三期建设补助)							
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15,003,529.45			550,588.20		14,452,941.25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补助资金	12,833,333.33			500,000.03		12,333,333.30	与资产相关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资金	4,794,721.36			175,953.12		4,618,768.24	与资产相关
西南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污染修复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经费	2,255,500.00	1,244,502.00				3,500,002.00	与收益相关
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高架网床资金	3,128,063.93			114,791.28		3,013,272.65	与资产相关
典型场地挥发类有机污染物多相传输扩散通量建模示范和环境风险评估模型验证	2,193,000.00	387,000.00				2,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减碳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2,5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锑矿区锑污染源阻断及生态治理技术模式工程示范验证	1,921,000.00	339,000.00				2,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自治区民营企业项目竣工投产奖励资金	1,830,876.20			69,969.72		1,760,906.48	与资产相关
验证性示范应用研究及检测技术标准化项目资金	1,241,000.00	219,000.00				1,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电镀污水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可研经费补助	1,382,000.00					1,382,000.00	与收益相关
R2022-01-138 铝电解大修渣处理处置技术及装备开发和应用示范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锑矿区污染土壤锑砷原位稳定与异位淋洗技术研究项目经费	1,020,000.00	18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盐高浓制药废水高效处理技术和装备开发及应用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典型岩溶洼地土壤—地下水砷污染综合防控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450,000.00	500,000.00				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九洲江流域生态补偿项目资金固体废弃项目专项资金	894,444.36			33,333.36		861,111.00	与资产相关
2014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基金补助	874,999.96			34,090.92		840,909.04	与资产相关

第八批南宁市特聘专家聘任合同（董晓丽）	575,000.00	187,500.00					76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684,444.54			26,666.64			657,777.90	与资产相关
第九批南宁市特聘专家（赵汝和）	387,500.00	187,500.00					575,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南典型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集成技术及工程示范课题补助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标准厂房奖补资金	387,200.00			12,800.00			374,400.00	与资产相关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价值专利培育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邕江计划项目补助款（陈国宁）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R2022—01—139 中国—东盟水环境技术创新平台建设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氧化氯系列消毒剂产品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二氧化氯缓释智能复合材料研发及应用示范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BCY-2021-03 沃柑中杀菌剂类农药残留关键检测技术的研究经费	320,000.00			202,100.77			117,899.23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科技重大专项）补助资金	3,900,000.00			3,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五批八桂学者专项经费（宋海农）	2,550,000.00	850,000.00		3,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洞庭湖流域造纸废水污染防治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南宁“邕江计划”项目-制浆造纸行业 AOX 超低排放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经费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项目	1,050,000.00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典型有机化工污染场地地下水联合修复技术示范研发项目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直链式多点热源热脱附设备开发与应用示范经费	770,000.00			7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电镀污水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558,000.00			558,000.00				与收益相关
再生纸造纸废水抗钙化厌氧反应器开发及应用示范项目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澜沧江—湄公河水环境技术创新平台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油炼化污染场地地下水强化生物反应联合修复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经费	496,000.00			496,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第七批特聘专家(黄少斌)	375,000.00			375,000.00				与收益相关
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355,592.00			355,592.00				与收益相关
电解法次氯酸钠发生装置技术及核心装备开发项目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东盟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工作项目(老挝杰青ALONG)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第六批特聘专家(兰华春)	187,500.00			187,500.00				与收益相关
多金属复合污染农田安全利用技术集成与示范项目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1,769,300.00	1,913,000.00		2,392,300.00			1,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1,910,227.32	28,928,822.00		25,421,352.72			105,417,696.60	

其他说明: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桂发改农经[2017]606号文,公司获得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生物天然气综合利用试点项目资金3,200.00万元,于2017年取得政府补助2,256.00万元,2018年取得政府补助500.00万元,444.00万元于2019年取得,用于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生物天然气综合利用试点项目,该项目于2018年完成,公司将该项补助根据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摊销确认当期损益。

2、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财政局文件南财经[2020]344号文,公司获得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资金1,560.00万元,该项目于2020年完成,公司将该项补助根据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摊销确认当期损益。

3、根据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南发改投资[2014]129号文,公司获得南宁市资源节约 and 环境保护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1,500.00万元,于2014年取得政府资金750.00万元,2017年取得政府资金750.00

万元，用于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于 2017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补助根据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摊销确认当期损益。

4、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厅下达 2018 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项目的通知，公司获得 2018 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科技重大专项）补助资金 39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5、根据广西科技部下达第三批国家“万人计划”入选人才特殊支持经费预算的通知，公司获得第五批八桂学者专项经费（宋海农）项目经费 34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6、根据中共南宁市委员会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公司获得 2018 年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资金 300.0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7、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的通知，公司获得洞庭湖流域造纸废水污染防治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项目经费 200.0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8、据中共南宁市委员会人才工资领导小组的通知，公司获得 2019 年南宁“邕江计划”项目-制浆造纸行业 AOX 超低排放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150.0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9、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的通知，公司获得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项目经费 105.0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10、根据南宁市科学技术局及南宁市财政局下达的 2019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专项的通知，公司获得典型有机化工污染场地地下水联合修复技术示范研发项目经费 100.0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政府借款	72,549,778.00	72,549,778.00
已认缴未出资资本金	44,292,200.00	44,292,200.00
广西北部湾产业直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对博和环保公司出资	35,000,000.00	35,000,000.00
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政府借款应付利息	10,423,780.87	7,349,834.54
PPP 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81,548,957.60	98,467,011.24
合计	243,814,716.47	257,658,823.78

其他说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联营企业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为 44,292,2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十四、承诺及或有承诺”之“1、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博和环保 2019 年 10 月收到广西北部湾产业直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实缴出资 35,000,000.00 元，由于本公司对其投资总额承担连带责任，因此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4,872,458.00				258.00	258.00	504,872,716.00

其他说明：公司总股本由504,872,458股增加为504,872,716股。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为2019年1月11日至2024年7月5日。报告期内，“博世转债”因转股合计减少债券20张，转股数量合计为258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发行可转债4.30亿元，该可转债将于2024年7月5日到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4.30元/股。基于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从2019年4月9日起，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为12.45元/股。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7月11日起生效。2020年6月3日完成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49,871,023股，增发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0元/股，自2020年8月4日起生效。因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15元/股，自2021年7月1日起生效。公司于2021年9月向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99,155,880股，增发股份于2021年10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1.26元/股，自2021年10月25日起生效。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相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7.72元/股，自2022年5月20日起生效。

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博世转债”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博世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3112元/张（含当期利息、税），回售申报日为2019年4月15日至4月19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博世转债”回售结果数据，本次回售数量为21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2,106.53元（含当期利息、税）。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4,295,986.00	128,733,990.70			20.00	599.32	4,295,966.00	128,733,391.38
合计	4,295,986.00	128,733,990.70			20.00	599.32	4,295,966.00	128,733,391.38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转股导致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减少，主要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核算。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28,036,654.43	2,265.48		1,628,038,919.91
其他资本公积	2,961,757.72			2,961,757.72
合计	1,630,998,412.15	2,265.48		1,631,000,677.63

其他说明：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增加 2,265.48 元，原因：本期可转债转股调增股本溢价 2,265.48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2,859.11	1,960,472.82				1,960,472.82		-62,386.2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22,859.11	1,960,472.82				1,960,472.82	-62,386.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22,859.11	1,960,472.82				1,960,472.82	-62,386.29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645,161.41			84,645,161.4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4,645,161.41			84,645,161.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8,441,455.66	913,495,620.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8,441,455.66	913,495,620.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8,723,742.52	-514,768,343.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285,820.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282,286.86	378,441,455.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3,531,623.06	1,967,674,136.79	2,647,862,264.08	2,234,977,253.20
其他业务	10,273,305.96	6,979,214.53	8,714,762.95	4,608,579.03
合计	2,223,804,929.02	1,974,653,351.32	2,656,577,027.03	2,239,585,832.2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223,804,929.02	无	2,656,577,027.03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4,807,892.23	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原材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	8,714,762.95	房产租赁、原材料、废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1%		0.3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4,807,892.23	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原材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	8,714,762.95	房产租赁、原材料、废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4,807,892.23	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原材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	8,714,762.95	房产租赁、原材料、废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

		其他劳务收入		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138,997,036.79	扣除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原材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后收入	2,647,862,264.08	扣除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原材料销售、劳务派遣、管道维修等其他劳务收入后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商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1,327,665,939.85	1,820,628,959.98
1、水处理	1,144,016,007.02	1,541,479,016.12
2、土壤修复	101,092,948.06	278,844,231.24
3、其他	82,556,984.77	305,712.62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212,948,208.56	222,001,557.73
三、运营收入	672,917,474.65	605,231,746.37
四、其他业务收入	10,273,305.96	8,714,762.95
合计	2,223,804,929.02	2,656,577,027.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		
华中地区	210,754,808.89	348,593,361.32
华南地区	1,147,279,098.47	1,301,920,880.35
华东地区	374,333,725.43	304,347,476.81
华北地区	142,990,332.03	181,297,719.26
西南地区	77,925,053.26	101,106,284.73

西北地区	14,253,716.63	124,955,787.39
东北地区	144,651,783.43	20,196,164.52
国外	111,616,410.88	274,159,352.65
合计	2,223,804,929.02	2,656,577,027.0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9、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中标或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3.05 亿元。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4,548.15	2,224,844.29
教育费附加	2,795,739.01	2,014,075.00
资源税		
房产税	6,220,208.87	4,038,685.08
土地使用税	1,617,489.48	1,692,015.16
车船使用税	71,881.07	63,037.39
印花税	1,584,207.36	2,147,582.59
土地增值税	4,863,192.67	
其他	393,294.78	1,112,967.60
合计	20,640,561.39	13,293,207.11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549,471.74	38,241,626.93
办公费	1,385,038.57	1,386,929.86
差旅费	10,424,297.44	18,911,841.45
业务招待费	8,077,466.24	20,347,607.07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610,779.19	3,932,774.25
售后费用	12,613,586.35	8,661,386.12
其他	1,518,809.26	1,233,554.61
合计	71,179,448.79	92,715,720.29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164,624.05	93,811,431.26

办公费	10,316,952.21	16,134,555.31
折旧费	24,207,718.96	19,429,835.46
无形资产摊销	8,185,814.91	6,662,693.17
中介机构费	11,200,633.42	11,219,910.37
差旅费	2,783,041.88	4,378,669.56
业务招待费	4,815,451.53	12,013,124.65
车辆费用	2,773,278.78	2,811,499.81
办公室租金	2,749,058.15	4,767,554.66
物业水电费	5,535,361.31	4,611,251.11
其他	7,860,272.24	11,258,835.28
合计	181,592,207.44	187,099,360.64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063,480.63	50,468,029.61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材料、动力、燃料)	78,456,955.65	96,190,077.71
折旧摊销	13,704,422.25	15,823,798.70
其他	31,444,651.51	37,562,419.80
合计	170,669,510.04	200,044,325.82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净额	221,280,993.89	210,763,590.19
其中：利息支出	244,606,268.36	244,294,893.14
利息收入	23,325,274.47	33,531,302.95
汇兑损失	-6,001,933.18	3,588,901.78
手续费	4,346,326.15	7,661,700.55
其他	370,302.84	1,373,856.67
合计	219,995,689.70	223,388,049.19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8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科技重大专项）补助资金	3,900,000.00	
第五批八桂学者专项经费（宋海农）	3,400,000.00	
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3,219,915.99	1,785,243.95
2018年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资金	3,000,000.00	

2022 年第二批直接融资奖补资金	2,000,000.00	
洞庭湖流域造纸废水污染防治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2,000,000.00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1,800,000.00	
稳岗补贴	1,695,377.92	1,210,380.17
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511,600.00	280,000.00
2019 年南宁“邕江计划”项目-制浆造纸行业 AOX 超低排放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经费	1,500,000.00	
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1,066,666.68	1,066,666.68
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项目	1,050,000.00	
典型有机化工污染场地地下水联合修复技术示范研发项目经费	1,000,000.00	
2021 年度广西科学技术奖奖金	1,000,000.00	
广西博世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验与试验中试平台项目	1,000,000.00	
直链式多点热源热脱附设备开发与应用示范经费	770,000.00	
2019 年度第一批东盟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工作	614,503.10	
印尼 APP 集团 PINDO 60T/D TCCA（三氯异氰尿酸）项目政府补贴	602,562.91	
产教融合补贴	560,467.70	
高效电镀污水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558,000.00	
2020 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550,588.20	550,588.20
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526,666.67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 2021 年智能制造专项资金第二批剩余资金	521,900.00	
广西博士后两站项目经费补助	510,000.00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补助资金	500,000.03	500,000.00
澜沧江-湄公河水环境技术创新平台资金	500,000.00	
再生纸造纸废水抗钙化厌氧反应器开发及应用示范项目资金	500,000.00	
2021 年广西工业龙头奖励基金	500,000.00	
石油炼化污染场地地下水强化生物反应联合修复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经费	496,000.00	
长沙市高新区研发补助	418,700.00	
京山市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400,000.00	
南宁市第七批特聘专家（黄少斌）	375,000.00	
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355,592.00	
就业补助	323,979.96	

2021年南宁市高层次专家团队协同创新中心认定	300,000.00	
电解法次氯酸钠发生装置技术及核心装备开发项目经费	300,000.00	
支持环保企业做大做强奖补资金	300,000.00	
市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奖补资金	286,6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67,280.34	582,749.26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分局奖励资金(精细化工废水的臭氧铁基催化剂的合成及应用研究)	250,000.00	
长沙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发放留工培训补助费用	215,400.00	
其他税费返还	210,642.94	617,991.18
BCY-2021-03 沃柑中杀菌剂类农药残留关键检测技术的研究补助经费	202,100.77	
2022年绿色制造示范体系建设奖励基金	200,000.00	
2021年度东盟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工作项目(老树杰青 ALONG)	200,000.00	
南财工交(2022)321号2021年度南宁市新增上规企业	200,000.00	
苍梧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首次上规入库企业县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项目经费		10,500,000.00
黑臭水体污染控制及水环境质量提升关键技术研发专项资金		9,100,000.00
激励企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奖补		2,791,700.00
污染场地土壤热脱附修复关键技术引进与装备联合研发项目经费		2,500,000.00
产教融合税收优惠退税		2,250,349.97
2021年自治区服务业发展专项投资计划		2,200,000.00
长沙市高新区服务业发展项目经费		2,000,000.00
南宁市2014年第二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777,777.85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		1,280,000.00
长沙市高新区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1,200,000.00
煤矸石-粉煤灰-脱硫石膏-硅砂尾矿基新型建材关键制备技术及其工程示范专项资金		1,200,000.00
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补助		1,000,000.00
株洲市芦淞区经济科技信息化局-2021年第二批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0
长沙市高新区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910,800.00
典型硫化物矿区土壤重金属污染地球化学工程修复技术与防控示范项目资金		800,000.00
2021年广西博士后“两站”项目补助经费		673,400.00
以工代训补贴		636,909.27
激励企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财政补贴		630,600.00

南宁市 2020 年产品升级经费		630,000.00
北部湾陆海统筹环境监控预警与污染治理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经费		625,000.00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专项款		600,000.00
农业集水区污水净化与循环利用技术及设备研发补助		560,000.00
瞪羚(培育)企业研发投入奖补		503,600.00
激励企业加大研发奖补		500,000.00
2017 年度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团队)项目资助经费		500,000.00
瞪羚(培育)企业认定奖补		500,000.00
2020 年度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普惠性奖补		496,700.00
长沙市高新区智能制造领域科研支持(研发费用补助)		447,300.00
2020 年度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400,000.00
2020-6-Z-2702 南宁市 2020 年现代服务业企业		384,185.20
绿色制造示范体系建设奖励资金		300,000.00
2020 年湖南省财政奖补资金		290,100.00
长沙市市级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286,600.00
长沙市高新区研发补助		255,300.00
创拓 2019 企业融资成本补贴		254,696.81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快补助资金		254,000.00
工业 VOCs 废气高效生物过滤技术引进及合作开发补助		250,000.00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250,000.00
一体式分相土壤修复反应器关键技术及设备研发资金		250,000.00
2017 年人才小高地专项经费		200,000.00
2021 年自治区工业企业竣工投产达产奖励资金		200,000.00
KhinChoAye(缅甸)2019 年度第五批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项目经费		200,000.00
博世科网岭环保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00,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2,358,684.49	2,415,391.75
合计	44,218,229.70	60,798,030.29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31,301.05	2,166,915.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6,296.30	10,027,86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5,199.64	-1,358,032.46
衍生金融工具处置收益		8,211,105.00
合计	-347,602.29	19,047,849.40

注：本期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为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3,375,199.64 元。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7,12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47,120.00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3,220.22	-20,264,118.1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7,962.80	-32,187,193.7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4,052,355.32	-137,381,972.68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46,259.37	-181,184.87
应收股利减值损失	194,337.43	-194,337.43
合计	-134,919,019.84	-190,208,806.89

注：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转回金额差异 223,649.98 元，系本期收回以前年度

已核销应收账款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168,268.72	-13,152,471.2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5,516,900.00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59,700.00	-6,550,600.0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56,600.00	-4,591,050.77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825,921.60	-1,141,048.8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6,689,638.44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9,311,852.71	-198,076,185.87
十三、其他		
合计	30,794,823.95	-223,511,356.67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318,413.35	-9,788,357.7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700,000.00	390,100.00	3,700,000.00
其他	152,658.60	398,722.02	152,658.60
合计	3,852,658.60	788,822.02	3,852,658.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公司融资奖励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市芦淞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奖励资金		290,1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增上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00,000.00	390,100.00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8,577.32	4,678,265.88	68,577.32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1,192,504.86	179,985.52	1,192,504.86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3,398,296.00		3,398,296.00
违约金支出	3,010,918.37		3,010,918.37
其他	764,427.26	258,381.26	764,427.26
合计	8,434,723.81	5,116,632.66	8,434,723.8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22,642.18	7,776,214.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788,525.95	-127,165,877.52
合计	-32,365,883.77	-119,389,662.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9,443,060.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860,765.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018,786.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59,345.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35,812.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509,048.62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431,895.52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599,920.63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11,905,029.4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418,110.28

所得税费用	-32,365,883.77
-------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341,867.02	19,334,584.00
政府补助	46,667,391.98	41,286,317.09
银行利息收入	14,287,756.32	18,113,236.23
项目履约、投标、保函保证金	125,236,960.84	175,575,653.7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1,377,838.31	376,120,733.41
其他	5,740,761.28	963,453.96
合计	514,652,575.75	631,393,978.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3,977,839.17	17,773,072.92
付现费用	193,669,775.41	261,506,571.25
项目履约、投标、保函保证金	83,519,962.08	112,893,109.2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4,498,241.74	239,574,676.55
其他	11,958,847.94	13,972,204.36
合计	617,624,666.34	645,719,634.3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融资保函保证金	99,780,512.82	180,957,942.82

股东借款	480,000,000.00	130,000,000.00
融资租赁借款	50,000,000.00	8,000,000.00
不可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款	32,333,981.00	28,388,472.88
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	5,050,000.00	
合计	667,164,493.82	347,346,415.7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融资保函保证金	72,500,000.00	99,780,512.82
支付的租赁负债款	43,203,458.10	58,706,304.63
归还股东借款	451,016,520.00	59,000,000.00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0	
合计	568,719,978.10	217,486,817.45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47,077,176.23	-528,597,377.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124,195.89	413,720,163.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299,836.70	52,674,074.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06,927.97	18,813,488.75
无形资产摊销	131,078,871.16	101,867,017.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20,483.26	2,396,58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413.35	9,788,357.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2,504.86	179,985.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7,12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8,604,335.18	247,883,794.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27,597.35	-20,405,881.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53,629.58	-130,411,09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4,119.09	3,245,214.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7,792.37	22,061,929.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1,009,326.28	-682,406,819.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4,945,593.13	83,052,032.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40,278.64	-405,691,409.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9,953,447.78	872,335,353.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2,335,353.47	865,051,446.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381,905.69	7,283,907.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10,000.00
其中：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000.00
其中：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20,00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9,953,447.78	872,335,353.4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9,953,447.78	872,335,353.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953,447.78	872,335,353.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4,758,853.22	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法律诉讼冻结等
应收票据	18,310,000.00	贷款质押担保
存货		
固定资产	575,597,278.91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759,249,154.45	贷款抵押、质押担保
在建工程	84,359,956.24	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应收账款	523,968,534.17	取得银行授信质押担保、贷款质押担保等
合计	2,416,243,776.99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1,261,208.09
其中：美元	800,595.21	6.9646	5,575,825.40
欧元			
港币			
加元	1,106,428.47	5.1385	5,685,382.69
应收账款	--	--	58,822,446.77
其中：美元	7,358,608.90	6.9646	51,249,767.54
欧元			
港币			
加元	1,473,713.97	5.1385	7,572,679.23
长期借款	--	--	205,540.0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加元	40,000.00	5.1385	205,540.00
应付账款			648,716.10

其中：加元	126,246.20	5.1385	648,716.10
其他应收款			1,874,963.34
其中：美元	179,030.94	6.9646	1,246,878.88
加元	122,231.09	5.1385	628,084.46
短期借款			19,849,110.00
其中：美元	2,850,000.00	6.9646	19,849,11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子公司层级	选择依据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加拿大 Calgary	加元	二级子公司	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Bo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加元	一级子公司	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83、套期

□ 适用 √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高安三期建设补助）	16,171,320.00	递延收益	
2021 年度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 项目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减碳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2,500,000.00	递延收益	
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奖励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2022 年第二批直接融资奖补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1,80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0
上市公司融资奖励	1,7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700,000.00
稳岗补贴	1,695,377.92	其他收益	1,695,377.92
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511,600.00	其他收益	1,511,600.00
2018 年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资金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西南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污染修复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经费	1,244,502.00	递延收益	
R2022—01—138 铝电解大修渣	1,200,000.00	递延收益	

处理处置技术及装备开发和应用示范			
2021 年度广西科学技术奖奖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广西博世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验与试验中试平台项目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第五批八桂学者专项经费（宋海农）	850,000.00	其他收益	850,000.00
2019 年度第一批东盟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工作	614,503.10	其他收益	614,503.10
印尼 APP 集团 PINDO 60T/D TCCA（三氯异氰尿酸）项目政府补贴	602,562.91	其他收益	602,562.91
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526,666.67	其他收益	526,666.67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 2021 年智能制造专项资金第二批剩余资金	521,900.00	其他收益	521,900.00
广西博士后两站项目经费补助	510,000.00	其他收益	510,000.00
典型岩溶洼地土壤—地下水砷污染综合防控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500,000.00	递延收益	
2021 年广西工业龙头奖励基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西南典型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集成技术及工程示范课题补助	450,000.00	递延收益	
长沙市高新区研发补助	418,700.00	其他收益	418,700.00
京山市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典型场地挥发类有机污染物多相传输扩散通量建模示范和环境风险评估模型验证	387,000.00	递延收益	
锑矿区锑砷污染源阻断及生态治理技术模式工程示范验证	339,000.00	递延收益	
就业补助	323,979.96	其他收益	323,979.96
2021 年南宁市高层次专家团队协同创新中心认定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支持环保企业做大做强奖补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市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奖补资金	286,600.00	其他收益	286,600.00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价值专利培育	250,000.00	递延收益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250,000.00	递延收益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分局奖励资金（精细化工废水的臭氧铁基催化剂的合成及应用研究）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验证性示范应用研究及检测技术标准化项目资金	219,000.00	递延收益	
长沙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发放留工培训补助费用	215,400.00	其他收益	215,400.00

R2022—01—139 中国—东盟水环境技术创新平台建设	200,000.00	递延收益	
二氧化氯系列消毒剂产品研发	200,000.00	递延收益	
二氧化氯缓释智能复合材料研发及应用示范	200,000.00	递延收益	
2022 年绿色制造示范体系建设奖励基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南财工交（2022）321 号 2021 年度南宁市新增上规企业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苍梧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首次上规入库企业县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574,279.42	其他收益	574,279.42
其他政府补助	555,000.00	递延收益	
合计	46,667,391.98		22,001,569.9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价值	失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6,600.00	100%	股权转让	2022年9月26日	股权交割完毕	296,296.3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报告期公司通过对外投资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并将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

1) 广东博环环境

2022年2月，公司与子公司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980.00万元设立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882.00万元，持股90.00%；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98.00万元，持股10%。2022年2月18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2年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合肥博世科

2022年2月，公司认缴出资980.00万元独资设立合肥博世科环境修复有限公司。2022年2月25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2年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广西丰达化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完成注销登记，自2022年1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博世科（重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完成注销登记，自2022年3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株洲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完成注销登记，自2022年7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广西科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完成注销登记，自2022年10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完成注销登记，自2022年12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合浦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完成注销登记，自2022年12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博世科环保	湖南省	长沙市	主要从事水污染治理、供水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

科技有限公司			程承包、施工等环境综合治理服务以及环境设计咨询等业务			企业合并取得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宿迁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93.33%		设立取得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境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等业务	80.52%		设立取得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境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的投资、环境生态开发和利用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玉林市	拟开展生物燃气和生物质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100%		设立取得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	玉溪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工程、市政管道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工程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境影响监测、竣工环保验收、污染排放监测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荆门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项目、自来水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宜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弃物处理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云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	昆明市	从事环保技术的研究、开发；环保工程、管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云南省	大理白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弃物处理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Bosc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主要从事贸易、投资、控股、咨询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团风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环保水处理系统工程、污水处理系统工程等业务	60%		设立取得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北海市	从事工业废水、电镀废水、生活污水处理及循环使用等业务	55.45%		设立取得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上林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园区污水处理工程、中水回用工程、自来水处理工程等业务	95%		设立取得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古丈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环保水处理系统工程、污水处理系统工程等业务	90%		设立取得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水处理项目、排水管网项目、河道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	51%		设立取得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攸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饮用水制造、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重金属污染治理、农田修复等业务	99%		设立取得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山西省	垣曲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施工等业务	99.9999958%		设立取得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凤山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环境修复等业务	95%		设立取得
曲靖市沾益区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	曲靖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市政环保工程建设及运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苍梧县	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机械通用设备、机械专用设备的加工、制造及销售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宣恩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等	55%		设立取得
广西南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宁明县	项目公司，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环保水处理、污水处理等业务	69%	1%	设立取得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石首市	项目公司，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等业务	80.1221%		设立取得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卫服务业务	100%		设立取得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陆川县	拟从事新能源技术研发及推广、生猪养殖、农产品加工及销售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京山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京山县全域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9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京山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京山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83.57%		设立取得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颍上县	项目公司，从事环保设施运营、污水处理等业务	63.97%		设立取得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保靖县	项目公司，从事水处理项目、排水管网项目、水质监测等业	88%	2%	设立取得

			务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全州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对水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自来水生产及供应等业务	75%		设立取得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阜阳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专项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等业务	37.95%	0.76%	设立取得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山西省	灵石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管理；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89.10%		设立取得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北海市	主要从事危险废物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保工程咨询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苍梧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城市污水厂、污水设施的建设与经营，提供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昭平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污水处理项目咨询、设计、工程建设；环保工程；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京山市	主要从事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移交；污水处理工程施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株洲县渌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株洲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水污染治理；水质检测服务；水处理设备制造；管道和设备安装；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等业务	60%	10%	设立取得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省	阜新市	为开拓市场成立的公司	100%		设立取得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拟从事污水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印度	Chennai	环保设备销售、进出口贸易、投资、咨询服务等	100%		设立取得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工业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治理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环保设备、化学设备、工业设备、水处理成套设备的研发、涉及、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科技成果鉴定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山西博世科环保	山西省	太原市	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环保技	70%		设立取得

科技有限公司			术研发；建设工程；环保工程等业务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项目公司，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对水管网、污水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	79%	1%	设立取得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创业空间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市	项目公司，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业务	90%		设立取得
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消毒剂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消毒剂、消毒器械生产及销售；出入境检疫处理	100%		设立取得
广西鸿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100%		设立取得
合肥博世科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安徽省	合肥市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100%		设立取得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环保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90%	8.052%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2020年7月3日，阜阳市东建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建市政”）与本公司、湖南博世科、安徽晶宫绿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宫绿建”）签订《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同意东建市政以现金方式出资 2,000.00 万元。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37.95%，湖南博世科出资比例为 0.76%，晶宫绿建出资比例为 37.19%，东建市政出资比例为 24.10%。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 日与晶宫绿建签订了《公司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在本公司意见真实合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晶宫绿建同意按照本公司的意见进行表决。因此，公司对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的表决权为 75.90%，仍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2020 年 6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作为联合体成为平江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方。2020 年 7 月，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集团”）代表政府出资方与联合体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江博世科”）。

平江博世科注册资本为 5913 万元，天岳集团认缴出资额为 2,897.37 万元，占比 49%；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认缴出资额分别为 2,986.07 万元、29.56 万元，占比 50.5%、0.5%。平江博世科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共提名 4 人；且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会行使职权时需经过代表 100%表决权的股东同意方生效”、“董事会行使职权时需要董事会表决的事项经过代表 100%表决权的董事同意通过即生效”。故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天岳集团共同控制平江博世科。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6.6667%	3,834,702.52		23,342,299.20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7.14%	-1,409,707.33	62,354,714.22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92,652,448.52	401,351,971.84	594,004,420.36	140,533,683.07	103,338,000.00	243,871,683.07	116,785,338.94	352,566,050.29	469,351,389.23	49,400,902.15	127,338,000.00	176,738,902.15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8,371,223.46	910,194,237.22	1,018,565,460.68	492,584,488.30	296,228,893.47	788,813,381.77	130,807,445.67	988,402,365.88	1,119,209,811.55	553,508,386.04	330,755,141.24	884,263,527.2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80,284,372.53	57,520,250.21	57,520,250.21	28,923,141.92	81,342,862.19	12,103,034.72	12,103,034.72	36,201,501.37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34,892,857.59	-5,194,205.36	-5,194,205.36	112,905,914.98	122,367,282.30	-39,645,800.18	-39,645,800.18	62,958,540.0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株洲	环境治理	25%		权益法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南宁	河道治理	18%	1%	权益法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玉溪	环境治理	23%		权益法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阜阳	环境治理	49%		权益法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杭州	环境治理	5%		权益法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岳阳	环境治理	50.5%	0.5%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516,310.41	12,365,048.6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5,810.74	3,611,828.53
非流动资产	236,601,940.54	189,392,653.43
资产合计	246,118,250.95	201,757,702.05
流动负债	187,414,937.02	142,628,060.5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7,414,937.02	142,628,060.5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703,313.93	59,129,641.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938,690.10	30,156,117.1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938,690.10	30,156,119.7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260.00
所得税费用		-65.00
净利润	-426,327.62	-28.4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6,327.62	-28.4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179,249.87	365,445,850.53	29,221,439.23	3,185,477.25	165,991,660.58	12,677,621.98	294,168,164.72	50,899,905.04	6,857,064.53	177,774,827.73
非流动资产	4,291,051.93	2,534,162,940.22	865,133,196.60	122,206.76	331,093,882.97	4,091,839.72	2,441,355,337.26	845,955,719.49	122,206.76	226,761,262.78
资产合计	15,470,301.80	2,899,608,790.75	894,354,635.83	3,307,684.01	497,085,543.55	16,769,461.70	2,735,523,501.98	896,855,624.53	6,979,271.29	404,536,090.51
流动负债	9,695,453.49	407,956,631.00	338,627,828.77	-3,520,204.20	240,811,875.39	9,719,682.45	310,217,564.75	357,998,773.43	151,383.08	197,798,253.42
非流动负债		1,642,078,824.80	253,225,396.28		100,245,756.57		1,583,553,164.95	236,709,472.82		70,098,499.75
负债合计	9,695,453.49	2,050,035,455.80	591,853,225.05	-3,520,204.20	341,057,631.96	9,719,682.45	1,893,770,729.70	594,708,246.25	151,383.08	267,896,753.1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74,848.31	849,573,334.95	302,501,410.78	6,827,888.21	156,027,911.59	7,049,779.25	841,752,772.28	302,147,378.28	6,827,888.21	136,639,337.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43,712.08	161,418,933.64	69,575,324.48	3,345,665.22	7,801,395.58	1,395,879.10	159,895,469.94	69,493,897.00	3,345,665.23	6,831,966.87
调整事项			-2,546,991.02	44,292,200.00				-2,377,245.29	44,292,2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46,991.02					-2,377,245.29		
--其他				44,292,200.00					44,292,2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43,712.08	161,418,933.64	67,028,333.46	47,637,865.22	7,801,395.58	1,395,879.10	159,895,469.94	67,116,651.71	47,637,865.23	6,831,966.8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88,193.32	503,205,428.40			287,785,255.49	5,004,244.96	543,756,417.77			216,800,243.51
净利润	-698,098.17	7,849,069.01	354,032.50	-6,201.97	26,655,306.89	797,091.64	3,752,091.64	209,799.79	-97,853.53	20,635,504.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98,098.17	7,849,069.01	354,032.50	-6,201.97	26,655,306.89	797,091.64	3,752,091.64	209,799.79	-97,853.53	20,635,504.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943,374.31		496,323.53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 元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54,712,301.00			854,712,301.00
应收票据	80,146,217.17			80,146,217.17
应收款项融资			7,203,266.52	7,203,266.52
应收账款	1,862,235,900.49			1,862,235,900.49
其他应收款	170,117,274.54			170,117,274.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207,108.48			54,207,108.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1,689.50	1,441,689.50
长期应收款	296,876,930.15			296,876,93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6,841,322.06			456,841,322.06
合计	3,775,137,053.89		8,644,956.02	3,783,782,009.91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94,971,314.84			1,394,971,314.84
应收票据	31,295,347.43			31,295,347.43
应收款项融资			41,150,308.08	41,150,308.08
应收账款	1,547,013,600.89			1,547,013,600.89
其他应收款	131,697,044.02			131,697,044.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110,288.26			75,110,288.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1,689.50	1,441,689.50
长期应收款	344,225,499.15			344,225,499.15
合计	3,524,313,094.59		42,591,997.58	3,566,905,092.17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 元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70,307,258.21	2,070,307,258.21
应付票据		574,282,256.16	574,282,256.16
应付账款		2,316,314,484.49	2,316,314,484.49
其他应付款		109,060,931.83	109,060,931.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237,721.02	570,237,721.02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其他流动负债		237,806,999.97	237,806,999.97
长期借款		1,980,446,298.94	1,980,446,298.94
应付债券		411,372,106.28	411,372,106.28
租赁负债		5,279,721.80	5,279,721.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7,973,558.87	117,973,558.87
合计		8,393,081,337.57	8,393,081,337.57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361,784,715.82	2,361,784,715.82
应付票据		801,689,669.08	801,689,669.08
应付账款		2,046,614,756.61	2,046,614,756.61
其他应付款		118,055,291.00	118,055,29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824,462.00	357,824,462.00
其他流动负债		146,007,797.96	146,007,797.96
长期借款		2,113,254,862.66	2,113,254,862.66
应付债券		383,430,675.22	383,430,675.22
租赁负债		14,299,229.35	14,299,229.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899,612.54	114,899,612.54
合计		8,457,861,072.24	8,457,861,072.24

(2) 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这些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并执行相关监控程序。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并在可控范围。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 16.0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十二、5、关联方交易”披露本公司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可能致使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115,176,717.80				2,115,176,717.80
应付票据	574,282,256.16				574,282,256.16
应付账款	1,228,913,578.98	464,190,912.68	375,292,501.38	247,917,491.45	2,316,314,484.49
其他应付款	79,183,534.88	10,420,556.67	11,172,021.12	8,284,819.16	109,060,931.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323,257.38				665,323,257.38
其他流动负债	160,882,270.77				160,882,270.77
长期借款		334,658,335.90	566,544,754.89	1,572,412,381.13	2,473,615,471.92
应付债券		463,784,763.13			463,784,763.13
租赁负债		3,905,745.69	1,559,964.00		5,465,709.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73,946.33	19,269,612.54	95,630,000.00	117,973,558.87
合计	4,823,761,615.97	1,280,034,260.40	973,838,853.93	1,924,244,691.74	9,001,879,422.04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61,784,715.82				2,361,784,715.82
应付票据	801,689,669.08				801,689,669.08
应付账款	1,127,283,009.81	495,041,738.68	208,489,978.44	215,800,029.68	2,046,614,756.61
其他应付款	98,341,803.77	12,606,463.26	4,805,752.76	2,301,271.21	118,055,29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824,462.00				357,824,462.00
其他流动负债	120,141,166.66				120,141,166.66
长期借款		531,196,010.71	231,577,566.59	1,350,481,285.36	2,113,254,862.66
应付债券			383,430,675.22		383,430,675.22
租赁负债		10,817,518.44	3,481,710.91		14,299,229.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269,612.54	95,630,000.00	44,292,200.00	159,191,812.54
合计	4,867,064,827.14	1,068,931,343.63	927,415,683.92	1,612,874,786.25	8,476,286,640.94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22年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金额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9,422,761.55/- 8,009,347.32	-8,009,347.32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9,422,761.55/ 8,009,347.32	8,009,347.32

接上表：

项目	上期金额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8,872,763.76 /-7,541,849.20	-7,541,849.20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8,872,763.76 /7,541,849.20	7,541,849.20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加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以签署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和加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911,168.09 /-1,624,492.88	-1,624,492.88
人民币对[加元]贬值	5%	-651,594.51 / -553,855.34	-553,855.3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911,168.09 /1,624,492.88	1,624,492.88
人民币对[加元]升值	-5%	651,594.51 / 553,855.34	553,855.34

接上表：

项 目	上期金额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项 目	上期金额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5,201,287.41 /4,421,094.30	4,421,094.30
人民币对[加元]贬值	5%	-573,870.50 /-487,789.93	-487,789.9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5,201,287.41 /-4,421,094.30	-4,421,094.30
人民币对[加元]升值	-5%	573,870.50 / 487,789.93	487,789.93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报告期内，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7,203,266.52	7,203,266.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1,689.50	1,441,689.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644,956.02	8,644,956.0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款项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1 号（南塔）1218 房	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设备的制造和销	35.44 亿元	30.67%	30.67%

		售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州环投集团是广州市人民政府直属的全资国有企业，致力于环保领域的综合性业务，拥有城市固体废物收集、中转运输和终端处理全产业链，业务覆盖清洁能源生产（垃圾焚烧发电、光伏发电、沼气发电）、固废资源开发（卫生填埋、餐厨处理、危废处置、污泥处理及其它固废处置）、环保装备制造（垃圾焚烧设备、运输车辆、中转设备）和现代环保服务（环保技术服务、类金融服务）等四大板块。最近三年广州环投集团主要从事售电、垃圾焚烧、垃圾填埋等环保类业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市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除此之外，无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花都区环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城市建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西藏均讯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兰州泰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西元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王双飞	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
宋海农	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杨崎峰	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

许开绍	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
艾斌艳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李碧霞	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黄崇杏	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兰娟	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除上述关联方外，属于下列情况的视为本公司关联方：1) 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控制的除上述列表公司外的其他企业；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3)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4) 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5)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254,008.84	10,400,000.00	否	0.00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304,616.49		否	0.00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运营服务	670,741.29		否	0.00
广州市城市建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运营服务	207,470.00		否	231,345.77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运营服务	400.00		否	0.00
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636,987.02		否	0.00
合计		4,074,223.64	10,400,000.00		231,345.7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运营、设计服务	4,574,229.95	983,350.52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95,960.75	882,587.78
兰州泰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49,877,900.01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检测服务	136,698.11	587,735.85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8,530,127.73	38,623,853.20
广州花都区环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运营、咨询服务	2,509,038.18	2,437,893.86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2,805,468.14	3,168.93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8,867.92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79,245.29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技术服务	1,571,310.74	
合计		31,420,946.81	93,396,490.15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租入		292,500.00			292,500.00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入	973,096.51				707,116.8					
合计		973,096.51	292,500.00			999,616.8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2,800.00	2020-7-1	2035-5-21	否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6,108.71	2018-3-21	2037-2-26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996.90	2019-11-28	2027-12-25	否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848.00	2019-10-21	2040-3-8	否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2,750.00	2019-1-12	2036-1-17	否

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2,600.00	2019-3-28	2036-12-20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2-22	2026-1-2	否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9,385.00	2016-3-24	2029-3-25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2020-5-7	2025-5-31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86.69	2021-11-26	2026-11-3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70.27	2022-7-8	2026-11-28	否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073.00	2021-4-27	2050-4-27	否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7,000.00	2021-12-29	2038-12-31	否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6,480.00	2020-4-23	2037-4-20	否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6,352.00	2020-3-27	2037-3-27	否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5,400.00	2019-8-21	2036-8-22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975.00	2017-3-22	2039-3-29	否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4,958.00	2019-7-15	2041-7-14	否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4,900.00	2020-3-16	2037-3-14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786.00	2017-3-22	2039-6-26	否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250.00	2021-2-5	2031-2-4	否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186.21	2020-11-6	2037-6-20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72.89	2022-3-9	2026-8-25	否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68.61	2021-8-17	2039-3-20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420.00	2017-12-27	2039-12-27	否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360.00	2017-12-7	2034-12-6	否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234.55	2021-2-20	2030-2-19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21-3-15	2026-3-1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22-10-14	2026-10-20	否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	2021-2-3	2026-1-26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97.83	2019-5-1	2026-3-27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	2021-11-26	2026-11-3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2-8-8	2026-8-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0-11-23	2026-11-15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1-9-29	2026-9-6	否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1-6-30	2026-6-2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2-6-20	2026-6-27	否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2-1-28	2026-2-8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60.00	2022-6-30	2026-6-30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50.00	2022-6-30	2026-6-30	否
株洲县渌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900.00	2022-3-1	2040-3-1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019-11-7	2025-1-2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67	2020-8-1	2026-7-3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19	2021-4-25	2029-4-2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89	2020-7-9	2026-6-30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9.96	2022-6-20	2023-6-30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59	2020-10-1	2026-10-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81	2020-6-10	2025-4-7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82	2020-8-1	2026-7-3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19	2020-4-20	2026-1-2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850.00	2020-7-15	2026-1-12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	220.00	2021-3-31	2027-1-10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湖南博世科	6,400.00	2019-1-30	2026-1-8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湖南博世科	16,400.00	2021-2-1	2025-4-18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5,583.68	2019-4-25	2025-11-10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	4,790.00	2020-2-20	2026-3-25	否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626.40	2022-6-24	2024-6-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配偶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连带责任的信用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022-06-08	2022-10-31	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项目投资建设等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06-16	2022-10-31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06-17	2022-07-31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06-17	2022-08-31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2-06-17	2022-09-30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7,282,900.00	2022-11-07	2023-04-30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717,100.00	2022-11-10	2023-04-30	
拆出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27,466.98	6,092,498.72

(8) 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利息收入、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王双飞		1,901,539.00
利息支出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32,790.20	3,265,013.87
	合计	5,032,790.20	5,166,552.8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3,557,504.43	7,705,674.32	21,256,747.81	4,229,753.01
应收账款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192,640.00	1,238,528.00	11,292,640.00	1,129,264.00
应收账款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3,074,400.40	2,593,145.08	12,971,500.40	1,293,650.04
应收账款	兰州泰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6,536,318.00	1,653,631.80	16,400,115.30	820,005.76
应收账款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413,745.68	1,240,153.20	2,459,089.10	122,954.46
应收账款	广州花都区环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6,000.00	960.00		
应收账款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0,500.00	7,025.00		
应收账款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400.00	1,720.00		
应收账款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厂有限公司	570,091.69	28,504.58		
预付账款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13.21		2,210.00	
其他应收款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43,374.31	194,337.43
其他应收款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54,081.12	24,193.52	246,520.08	12,436.28
其他应收款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4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1,000.48	41,407.99	91,000.48	21,873.80
其他应收款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合同资产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368,400.83	524,208.10	14,305,326.33	2,861,065.26
合同资产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565,948.00	427,913.77	3,565,948.00	356,594.80
合同资产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8,521,000.17	3,426,664.02	28,514,000.17	2,837,050.02
合同资产	兰州泰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15,000.00	21,500.00	351,202.70	17,560.14

合同资产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459,567.85	1,495,148.14	8,420,000.00	421,000.00
合同资产	广州花都区环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84,167.48	129,208.37
合同资产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32,500.00	87,900.00		
合计		130,747,411.86	20,918,377.52	126,405,842.16	14,646,853.3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552,988.94	292,500.00
应付账款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960.96	
应付账款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3,558.40	
应付账款	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36,987.02	
合同负债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174,309.44
合同负债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4,754.21
合同负债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33.96	9,433.96
合同负债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64,601.77	297,148.94
合同负债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627,874.44	264,601.77
合同负债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64,601.77	264,601.77
合同负债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64,601.77	264,601.77
合同负债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8,830.19	
其他应付款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365,334.05	3,195,334.05
其他流动负债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4,918.05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882,270.77	120,141,166.66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398.23	36,351.06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28,625.56	34,398.23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398.23	34,398.23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398.23	34,398.23
其他流动负债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271.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292,200.00	44,292,200.00
合计		217,544,335.99	172,465,116.37

7、关联方承诺

详见本报告之“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项目	金额（万元）
已签订未到期保函	25,513.27
合计	25,513.27

(2) 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

被投资单位	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万元）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29.22
合计	4,429.2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披露的主要或有事项如下：

1) 湖北嘉园建设有限公司与湖南博世科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021 年 7 月 8 日，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博世科”）收到湖北嘉园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园公司”）诉状及诉讼材料，根据《民事起诉状》，嘉园公司向湖北荆门市中院起诉，认为湖南博世科存在未及时结算工程款及误工损失的情形，请求法院判令湖南博世科：给付工程款 28,763,600.00 元及利息、支付承包工程款以外的费用 2,019,471.00 元、律师代理费用 200,000.00 元、因湖南博世科公司提供的材料的管理费 593,100.00 元，本案鉴定费用、诉讼费用由湖南博世科公司承担。

2022 年 12 月 5 日，根据湖北省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一审判决，嘉园公司的部分诉讼请求予以支持，判决湖南博世科：（1）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湖北嘉园建设有限公司工程价款 24,986,557.59 元及利息；（2）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湖北嘉园建设有限公司税差 817,853.19 元；（3）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湖北嘉园建设有限公司鉴定费 730,000.00 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嘉园公司、湖南博世科已对一审判决进行上诉，公司已按照一审判决结果对可能需要支付的工程款、利息及相关支出进行了计提。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

2022年12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国国控”)及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署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与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关于终止<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关于转让所持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相关条款的协议》;广州环投集团拟将所持博世科52,198,764股、占截至2022年12月26日博世科总股本10.34%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以及由此衍生附带的所有权权益(包括该等股份项下所有附带权益及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转让给宁国国控。同日,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国控签署了《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99,155,880股,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的19.6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宁国国控行使。

如本次交易事项最终实施,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广州环投集团变更为宁国国控,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变更为宁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1) 借款费用

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宁明至凭祥饮水工程项目实际收到中国银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贷款本金 15,700.00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3,10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12,600.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697.46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49%。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工商银行湘西分行贷款本金 6,500.00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1,10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5,400.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90.55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86%。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实际收到兴业银行长沙分行贷款本金 18,012.08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1,903.37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16,108.71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701.79 万元, 资本化率为 3.83%。

4)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颍上循环经济园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实际收到徽商银行阜阳颍上支行贷款本金 6,524.00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172.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6,352.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416.32 万元, 资本化率为 5.94%。

5)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阜阳市颍东区乡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实际收到颍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本金 5,00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5,000.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355.44 万元, 资本化率为 7.01%。

6)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柳州市石碑坪镇污水处理工程和柳州市太阳村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分行贷款本金 7,093.00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2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7,073.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326.43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56%。

7)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平桂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贺州市分行贷款本金 3,450.00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215.45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3,234.55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167.65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59%。

8)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昭平县五将镇、马江镇、北陀镇、富罗镇 4 个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钟山县支行贷款本金 4,500.00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25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4,250.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29.18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55%。

9)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三塘镇那平江、四塘河沿岸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银行南宁西乡塘支行贷款本金 3,862.82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94.22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3,768.6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162.01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42%。

10)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保靖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靖支行贷款本金 7,00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7,000.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89.97 万元, 资本化率为 5.145%。

1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株洲县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县支行贷款本金 90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900.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8.63 万元, 资本化率为 5.00%。

1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实际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贷款本金 48,000.00 万元, 累计已偿还本金 15,200.00 万元, 贷款期末余额 32,800.00 万元; 2022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42.67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6%。

(2)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收益 6,001,933.18 元。

(3) 租赁

1) 出租人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28,767,807.56	126,132,819.10
土地使用权	4,975,820.78	14,254,945.96
合计	133,743,628.34	140,387,765.06

2) 承租人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830,480.59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3,680,582.1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6,884,040.29

(4) 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1) PPP 项目合同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 PPP 项目，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按组合披露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特许使用期限	特许经营权主要内容	项目回报模式	本期 PPP 项目合同变更情况
1	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特许经营项目	在项目合作期内,负责 PPP 合同约定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等相关配套基础设施、保护性工程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工作。	30 年	(1) 投资、融资、建设和运营维护等方面的各项经营活动；(2) 在特许经营期内，接受甲方的运营绩效考核，按考核评分取得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3) 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当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业主无偿移交项目设施。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2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在项目合作期内,负责 PPP 合同约定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工作。	13-30 年	(1) 独家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维护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2) 在特许经营期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从使用者、政府方或其指定的机构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可行性补助、配套管网可用性服务费和运维服务费；(3) 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业主单位无偿移交所有设施、构筑物及相关档案材料。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3	自来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在项目合作期内,负责 PPP 合同约定自来水厂、净水厂及配套管网、附属工程工程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工作。	25-30 年	(1) 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维护项目的特许经营权；(2) 在特许经营期内，向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用户供水，合法经营并取得合理回报；(3) 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业主单位无偿移交全部固定资产、权利、文件和材料和档案。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期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合同存在变更情形,详见重大的 PPP 项目情况。

重大的 PPP 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特许使用权期限	特许经营权主要内容	项目回报模式	本期PPP项目合同变更情况	PPP项目的分类方式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南宁市那平江、西明江、二坑溪、朝阳溪、可利江、亭子冲、石埠河、细冲沟、黄泥沟、石灵河、凤凰江 11 条内河及竹排江河道、其它潜在新增黑臭水体、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及其相关水质提升工作。项目总投资 9.93 亿元。	特许经营期自商业运营日开始计算 13 年（不含项目建设期）。	（1）提供设计、融资、建设、运营、维护本项目设施服务；（2）独占性经营、收取政府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费的权利；（3）无条件接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应急管理工程，并负责应急河道的后续运营工作。	可用性服务费与运营维护服务费，与运营维护绩效挂钩。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污水处理服务项目
2	贺州市爱莲湖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含广场、景观水体、停车场、绿地、机动车道、游步道、公园配套及管理用房、球场等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爱莲湖生态保护工程；融合了海绵城市系统、水生态修复系统及科普导览系统三大体系。项目总投资 28,228.19 万元。	特许经营期限为本项目正式运营开始的 30 年内。	（1）投资、融资、建设和运营维护等方面的各项经营活动；（2）在特许经营期内，接受甲方的运营绩效考核，按考核评分取得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3）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当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贺州市市政管理局无偿移交：本项目设施。	使用者付费、政府运营补贴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	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	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水源厂(含取水头部及自流管)规模为 15 万 m ³ /d, 浑水管总规模为 31km (15 万 m ³ /d), 净水厂规模为 7.5 万 m ³ /d。总投资的投标价为 30670 万元人民币。	特许经营期为从事清水制取服务并收取水费的期限，本项目特许经营期为 30 年。	（1）独家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维护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2）在特许经营期内，向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用户供水，合法经营并取得合理回报；（3）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泗洪县人民政府无偿移交全部固定资产、权利、文件和材料和档案。	使用者付费、政府付费	本期 PPP 项目合同存在变更情形，详见注 2	自来水处理服务项目
4	宣恩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在项目合作期内，由项目公司负责宣恩县椿木营乡、万寨乡、长潭河侗族乡、晓关侗族乡、李家河镇、高罗镇、沙道沟镇等 7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和含椒园镇在内的 8 个乡镇配套管网工程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项目总投资：35,279.81 万元。	项目合作期包括建设期、运营期，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29 年。	本合同所指的特许经营权是指湖北省宣恩县人民政府授权项目公司进行湖北省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项目资产的权利以及获得政府依据本合同约定所支付的官网可用性付费、管网运维费及污水处理服务费的权力。	政府付费与可用性和绩效付费模式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污水处理服务项目
5	阜阳市颍东区	建设内容主要是阜阳市颍东区乡镇污水处理工程新建 194.19km 污水管道，新	29 年（含建设期），2018 年 10	公司进入正式运行后，在特许经营期内，项目公司应只对政府方收集的污	政府付费	本期 PPP 项目	污水处理服务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特许使用权期限	特许经营权主要内容	项目回报模式	本期 PPP 项目合同变更情况	PPP 项目合同的分类方式
	乡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建 8 座污水处理厂（口孜镇、杨楼孜镇污水接入煤基新材料产业园内污水厂），处理总规模达到 15800m ³ /d，最终以实际建成的污水规模确定。）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32,524.18 万元。	月开工，建设期为一年。	水提供处理。在整个运营期内，项目公司应根据本公司的规定，自行承担费用和风险，管理、运营和维护污水处理设施，确保污水处理项目设施始终处于良好运营状态并能够安全稳定的处理污水和污泥，使其达到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和噪声满足环保要求。		合同无变更情况	项目
6	澄江县城镇供排水及垃圾收集处置 PPP 项目	澄江县城镇供排水及垃圾收集处置 PPP 项目具体包含澄江县第二自来水厂扩建、澄江县中水处理厂、澄江县垃圾焚烧厂、澄江县县城污水处理厂和澄江县东岸自来水厂 5 个子项。总投 39,515.39 万元。	项目的 PPP 合作期为 25 年（含建设期），项目的扩建工程部分 PPP 合作期自工程施工起始日起计；存量资产特许经营权授予运营部分以特许经营权授予手续办理完结之日并正式移交项目公司之日起计算。	特许经营权是指澄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授予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在特许经营期限和经营区域范围内从事供水工程的涉及、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等一系列工作，承担相应风险，并获取由此产生的收益（包括按也读获得使用者付费、政府补贴及其他收入）。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污水处理服务项目
7	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共计 20 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工程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工艺、电气、给排水等厂区内设备安装以及场外配套工程等费用的全部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特许经营权期满后的无偿移交，总处理规模 15800m ³ /d、铺设管网 178.32KM，总投资额 31,097.62 万元。	特许经营期自商业运营日开始污水处理运营期 29 年（不含建设期）；污水收集管网工程运营期 15 年（不含建设期）。	（1）运营和维护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并按照合同约定从事污水处理服务和获取污水处理费及管网补贴的权利；（2）项目公司在期限内享有本项目污水处理厂及管网、泵站等配套设施资产的所有权；（3）合作期满（提前终止）时将全部项目设施无偿、完好地移交给甲方或指定的机构。	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污水处理服务项目
8	宁明至凭	即水源工程在 322 国道南侧明江右岸边，明江大桥	特许经营期限为	（1）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	使用者付	本期 PPP	自来水处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特许使用权期限	特许经营权主要内容	项目回报模式	本期 PPP 项目合同变更情况	PPP 项目合同的分类方式
	祥饮水工程 PPP 项目	上游约 0.55km 处建设一座直径为 18.5m 的一级泵房。净水工程为一座规模为 5.0×10m ³ /d 的净水厂和附属设施,净水厂厂址选在规划绕城大道南侧,浦丘村以东的丘陵山地,南临明江。输配水工程本期建设取水泵房至净水厂 DN1000 原水输水管线 4600m。项目投资总额为 21,667.98 万元。	自本合同生效日起至合作结束之日止,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共为叁拾年(含建设期)。	的独家的特许经营权利。本项目特许经营权;(2)在特许经营期内,提供供水服务并收取供水处理服务费;(3)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当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宁明县人民政府无偿移交;宁明至凭祥饮水工程 PPP 项目设施。	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理服务项目
9	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	(1)古丈县城区自来水及供水管网改建工程、总规模 3 万 m ³ /d, 现有规模 1.5 万 m ³ /d 的自来水厂的运营与维护, 投资额 6,005.00 万元;(2)古丈县红石林工业园供水工程、自来水厂扩建工程(3000m ³ /d 扩建至 12000m ³ /d)及配套管网, 投资额 6,536.00 万元;(3)古丈县罗依溪水厂工艺改造工程、净水工程深度处理工艺(含配套污泥处理系统)及原有输配水设别及净水工艺修复, 输配水管道查勘、清洗、总投资额 768.00 万元;(4)古丈县工业集中 4 万 m ³ /d 污水处理工程(一期)、1 万 m ³ /d 的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干管 4.85km、投资额 5,672.00 万元;(5)古丈县新扩容区及罗依溪片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及古丈县新城污水主管网工程、污水处理厂(1m ³ /d)以及配套管网、投资额 6,702 万元;(6)古阳河水库流域水污染综合治理工程、古阳河水库流域 12 个村庄范围内地表径流污水、畜禽养殖粪污、农田流失污染综合治理工程、投资额 3,769.00 万元。	1)古丈县城区自来水及供水管网改建工程、古丈县工业集中 4 万 m ³ /d 污水处理工程(一期)、古丈县新扩容区及罗依溪片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及古丈县新城污水主管网工程、各 29 年;(2)古丈县罗依溪水厂工艺改造工程和古阳河水库流域水污染综合治理工程, 10 年。	(1)投资、建设、管理、运营本项目的权利;(2)要求政府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政府付费等政府方应付款项;(3)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当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政府方或指定的接收人无偿移交项目设施或项目资产的使用权、收益权、经营权及所有权。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贴和政府付费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污水处理服务项目
10	柳州市石碑坪镇污水处理处	项目的设计、投融资、运营及维护维修等,其中柳州市太阳村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设计规模为污水 3000m ³ /d,厂外近期配套建	特许经营期自商业运营日开始计算 29 年(不含	(1)投(融)、建设、运营、维护本项目和特许经营权期届满完好、无偿地将本项目所有资产权益移交政府方或其指定机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	污水处理服务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特许使用权期限	特许经营权主要内容	项目回报模式	本期PPP项目合同变更情况	PPP项目合同的分类方式
	理工程和柳州市太阳村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设管网 D300-D600mm 的污水管网约 4.5 公里；柳州市石碑坪镇污水处理工程设计规模为处理污水 1000m ³ /d，厂外配套建设管网 D400-D1000mm 的污水管网约 12 公里。总投资额 17,169.40 万元。	项目建设期）。	构；（2）处理项目范围内污水；（3）向政府方或其指定的机构收取相应的污水处理费。	补助	更情况	

注 1：2019 年 10 月，公司与业主方南宁市城市内河管理处（现更名为“南宁市地下管网及水务中心”）等签署《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补充协议（二）》，一是明确将亭子冲、朝阳溪、那平江、黄泥沟、可利江五条河段从“南宁内河治理项目”中剥离。以上五条河段已完成的工程量按程序经确认后，由公司或南宁博湾提交该五条河段从“南宁内河治理项目”剥离移交方案，由南宁市城市内河管理处报南宁市政府审定实施。二是在确保原协议考核、指标、标准基本不变、投资可控的情况下调整原协议中的部分建设项目（二坑溪、细冲沟、石埠河、西明江、凤凰江、石灵河共 6 条内河）规模和内容，按“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活水保质”全流程系统治理思路进行治疗。

2021 年 1 月，根据南宁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挥部工作例会纪要（2021）4 号文件，原则同意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西明江、石埠河、凤凰江、二坑溪、细冲沟等五条内河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进入正式商业运营期。2022 年 8 月，根据南宁市地下管网及水务中心工作会议纪要（2022）93 号文件，原则同意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石灵河流域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进入商业运营期。对于拟剥离的五条河道，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工作量仍在第三方单位的审计过程中。

注 2：2022 年，泗洪县水利局与本公司签订《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 PPP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双方就在已实施 7.5 万 m³/d 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的基础上扩建 7.5 万 m³/d 供水工程的项目扩建事项达成一致，项目扩建总投资额暂定为 18,620.46 万元，扩建后整体合作期限按原 PPP 项目合同执行，由泗洪县水利局、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政策规定，规范开展该项目的变更工作，后续与项目公司泗洪博世科根据 PPP 项目合同及补充协议共同签署 PPP 项目合同继承协议。

2) PPP 项目相关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营业收入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80,315,911.31	10,384,664.80			508,412,922.68	308,280,137.01		134,892,857.59
宣恩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27,354,576.81				297,392,487.54			16,683,962.28
贺州市爱莲湖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8,127,804.98	14,917,375.00			263,585,090.35	69,731,785.69		32,992,158.09
宁明至凭祥饮水工程 PPP 项目					207,361,		7,500,000.00	

					425.89			
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5,771,855.64		15,116,308.74	2,015,224.71	278,959,619.30			2,701,456.79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126,889,334.42			17,699.12
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					178,299,533.99		17,144,213.31	25,471.70
沙洋县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6,448,688.10		18,202,595.63	239,489.39	40,327,075.69			2,879,977.52
阜阳市颍东区乡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299,408,712.34		21,028,377.00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9,445,098.93				80,939,689.44			14,109,276.82
石首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903,239.32	2,515,800.78			99,937,985.38			4,526,751.75
澄江县城镇供排水及垃圾收集处置 PPP 项目	21,850,228.65	14,419,895.18			256,448,196.14			21,401,971.04
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5,523,568.26	4,659,750.00			63,463,865.95			6,322,718.41
京山全域污水处理 PPP 项目	346,879.20				71,098,885.45			1,433,569.82
凤山县乡镇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774,385.94			87,992,203.42		25,091,000.00	3,803,048.88
苍梧县新县城及 6 个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833,139.04	5,618,751.80			48,880,960.37			7,043,685.47
株洲县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728,299.21				47,711,746.51			746,642.19
平桂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					62,399,807.86		6,304,843.33	
昭平县五将镇、马江镇、北陀镇、富罗镇 4 个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					67,039,821.36		4,480,523.96	
巍山县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2,147,720.56				14,775,496.56			2,573,475.00
团风县淋山河、总路咀污水处理项目	14,277,843.72				14,795,704.92			1,015,000.00
保靖县第二污水处					58,083.5			

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56.69			
三塘镇那平江、四塘河沿岸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					66,299,987.68			
贺州市八步区 8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1,856,571.48			21,607,685.83			3,043,150.58
柳州市石碑坪镇污水处理工程和柳州市太阳村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138,095,786.99			
泗洪县东南片区区域供水工程 PPP 项目	69,649,603.51				377,622,733.33			80,284,372.53
京山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特许经营	1,967,419.60				69,118,591.60			12,157,427.63
花垣县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11,428,121.01		
垣曲县低碳循环经济产业聚集区污水处理及工业用水综合工程 PPP 项目	2,691.10					19,174,863.26		
全州 15+1 乡镇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3,588,635.40			
合计	266,694,567.94	57,147,194.98	33,318,904.37	2,254,714.10	3,870,537,543.08	408,614,906.97	81,548,957.60	348,654,673.21

接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营业收入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61,611,926.67				630,416,145.41	263,266,562.09		122,367,282.30
宣恩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14,987,513.08				307,614,486.31			18,286,159.61
贺州市爱莲湖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24,470,969.93			
宁明至凭祥饮水工程 PPP 项目					198,016,439.87		7,500,000.00	
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707,901.95		16,047,754.69	2,015,224.71	246,321,255.58			702,981.07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122,319,714.86			
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					164,869,201.40		17,144,213.31	-84,905.66
沙洋县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6,528,347.44		17,134,374.81	1,547,199.60	40,427,277.62			2,149,757.07
阜阳市颍东区乡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288,717,460.38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3,979,574.70				71,889,045.77			12,918,879.34
石首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168,349.90	1,605,004.23			103,736,549.27			4,854,831.27
澄江县城镇供排水及垃圾收集处置 PPP 项目	26,964,769.11				269,518,214.82			23,807,114.39
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8,399,579.85				64,572,091.01			9,734,569.02
京山全域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069,927.05				79,857,174.57			2,634,837.90
凤山县乡镇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	490,044.84		5,354,281.95			63,053,835.87		
苍梧县新县城及 6 个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114,137,736.05		69,547,573.97	
株洲县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707,901.95				47,335,001.17			702,981.07
平桂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					58,908,717.97		3,150,000.00	
昭平县五将镇、马江镇、北陀镇、富罗镇 4 个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					63,499,287.02		1,125,223.96	
巍山县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1,234,610.50				14,021,821.64			1,921,049.51
团风县淋山河、总路咀污水处理项目	12,079,776.33			3,227,183.67	15,355,794.72			957,547.16
保靖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53,539,511.66			
三塘镇那平江、四塘河沿岸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54,252,308.04			

PPP 项目									
贺州市八步区 8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15,782,947.77				
柳州市石碑坪镇污水处理工程和柳州市太阳村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128,023,847.80				
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PPP 项目	63,893,235.01				311,979,985.38				81,342,862.19
京山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特许经营	2,056,990.35				71,631,994.96				12,037,370.75
花垣县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11,032,073.19			
垣曲县低碳循环经济产业聚集区污水处理及工业用水综合工程 PPP 项目						19,174,863.26			
全州 15+1 乡镇污水处理 PPP 项目									
合计	205,880,448.73	1,605,004.23	38,536,411.45	6,789,607.98	3,861,214,980.98	356,527,334.41	98,467,011.24		294,333,316.99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774,325.41	5.85%	100,617,542.16	67.63%	48,156,783.25	124,500,222.28	5.32%	97,576,091.38	78.37%	26,924,130.90
其中：										
单项计提	148,774,325.41	5.85%	100,617,542.16	67.63%	48,156,783.25	124,500,222.28	5.32%	97,576,091.38	78.37%	26,924,13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2,921,405.14	94.15%	459,505,262.06	19.20%	1,933,416,143.08	2,217,487,706.18	94.68%	294,132,326.21	13.26%	1,923,355,379.97
其中：										
工程业务组合	1,941,388,740.94	76.38%	416,858,828.63	21.47%	1,524,529,912.31	1,690,575,485.82	72.19%	239,420,711.41	14.16%	1,451,154,774.41

其他账龄组合	349,522.2 96.92	13.75 %	42,646.43 3.43	12.20 %	306,875.86 3.49	222,914.4 65.68	9.52%	29,682.1 43.56	13.3 2%	193,232.3 22.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02,010.3 67.28	4.01 %			102,010.36 7.28	303,997.7 54.68	12.98 %	25,029.4 71.24	8.23 %	278,968.2 83.44
合计	2,541,695, 730.55	100.0 0%	560,122.8 04.22		1,981,572, 926.33	2,341,987, 928.46	100.00 %	391,708, 417.59		1,950,279 ,510.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553,328.02	51,677,063.13	74.3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新丰县丰江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233,346.69	13,732,609.54	71.4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大理洱海保护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7,546,322.49	1,018,565.70	5.81%	法院作出民事裁定, 双方达成分期付款调解协议
钦州皇马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1,441,170.82	9,034,857.63	78.97%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崇左市城市工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29.20	7,202,505.78	72.02%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钦州九佰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273,048.33	6,952,004.33	74.97%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岳阳丰利纸业有限公司	4,090,000.00	4,0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收回风险大
四川新津晨龙纸业有限公	2,724,491.04	2,724,491.0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收回风险大
顺平县蒲上镇人民政府	2,690,633.90	1,963,490.09	72.98%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大桥纸业有限	1,816,500.00	1,81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收回风险大
成都美岭纸业有限公	148,240.00	148,24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收回风险大
桂林三宝药业有限公司	131,000.00	131,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收回风险大
敦信纸业有限公	115,632.42	115,632.42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收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糖纸有限公	10,582.50	10,582.5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收回风险大
合计	148,774,325.41	100,617,542.1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工程业务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48,583,993.05	38,915,039.63	6.00%
1-2年(含2年)	300,936,094.77	36,112,331.38	12.00%
2-3年(含3年)	648,355,616.20	129,671,123.24	20.00%
3-4年(含4年)	231,948,794.51	115,974,397.26	50.00%
4-5年(含5年)	76,891,526.45	61,513,221.16	80.00%

5年以上	34,672,715.96	34,672,715.96	100.00%
合计	1,941,388,740.94	416,858,828.6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工程业务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4,876,103.95	11,743,805.23	5.00%
1-2年（含2年）	77,544,978.49	7,754,497.85	10.00%
2-3年（含3年）	9,720,008.52	1,944,001.70	20.00%
3-4年（含4年）	8,891,056.67	4,445,528.34	50.00%
4-5年（含5年）	8,657,744.92	6,926,195.94	80.00%
5年以上	9,832,404.37	9,832,404.37	100.00%
合计	349,522,296.92	42,646,433.4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其他账龄组合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274,573.00		
1-2年（含2年）	11,183,474.51		
2-3年（含3年）	38,479,168.56		
3-4年（含4年）	13,057,844.15		
4-5年（含5年）	2,890,587.06		
5年以上	2,124,720.00		
合计	102,010,367.2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23,748,406.19
1至2年	389,664,547.77
2至3年	738,713,301.23
3年以上	489,569,475.36
3至4年	265,145,337.46
4至5年	164,673,692.36
5年以上	59,750,445.54
合计	2,541,695,730.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294,132,326.21	165,372,935.85				459,505,262.06
单项计提	97,576,091.38	15,505,401.37	12,463,950.59			100,617,542.16
合计	391,708,417.59	180,878,337.22	12,463,950.59			560,122,804.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大理洱海保护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240,300.61	经法院裁定达成调解协议，并收回部分款项
抚州市四海纸业有限公司	223,649.98	收回银行存款
合计	12,463,950.59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已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前五余额合计 693,332,389.91 元，占应收账款比例 27.28%，相应坏账准备余额 153,918,867.5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49,036.88
其他应收款	627,512,647.83	559,860,994.11
合计	627,512,647.83	561,610,030.9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00	1,749,036.88
合计	0.00	1,749,036.8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本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4,337.43		194,337.4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4,337.43		-194,337.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631,341,598.22	586,740,879.63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337,659.42	2,334,101.53
押金及保证金	29,715,990.45	38,826,946.34
应收股权处置款	147,574,897.32	98,832,620.00
个人备用金	468,846.93	842,097.66

其他	16,171,394.12	1,944,593.31
合计	827,610,386.46	729,521,238.4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857,686.98	135,309,739.25	22,492,818.13	169,660,244.3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543,804.31	5,543,804.31		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90,773.07	18,197,312.95	356,398.88	19,344,484.90
本期转回			3,510,227.99	3,510,227.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4,603,237.36	14,603,237.36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104,655.74	159,050,856.51	33,942,226.38	200,097,738.6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8,177,337.30
1 至 2 年	271,597,920.78
2 至 3 年	80,745,594.23
3 年以上	177,089,534.15
3 至 4 年	75,856,130.07
4 至 5 年	22,432,633.88
5 年以上	78,800,770.20
合计	827,610,386.4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69,660,244.36	19,344,484.90	3,510,227.99		14,603,237.36	200,097,738.63
合计	169,660,244.36	19,344,484.90	3,510,227.99		14,603,237.36	200,097,738.63

注：本期其他变动系应收湖南花垣十八洞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到期未收回从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导致坏账准备增加 14,603,237.3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湖南花垣十八洞集团有限公司	3,510,227.99	银行存款
合计	3,510,227.99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花垣十八洞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处置款	147,574,897.32	注 1	17.83%	33,942,226.38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77,863,954.30	注 2	9.41%	35,697,271.17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72,623,609.67	注 3	8.78%	8,137,900.65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8,078,590.72	注 4	7.02%	57,196,869.07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7,676,673.59	注 5	6.97%	7,320,218.86
合计	--	413,817,725.60	--	50.01%	142,294,486.13

注 1：1 年以内 67,213,980.00 元，1-2 年 80,360,917.32 元；

注 2：1 年以内 7,189,274.01 元，1-2 年 22,561,589.32 元，2-3 年 5,891,081.60 元，3-4 年 14,903,415.07 元，4-5 年 14,334,348.10 元，5 年以上 12,984,246.20 元；

注 3：1 年以内 3,149,428.37 元，1-2 年 59,144,070.32 元，2-3 年 10,330,110.98 元；

注 4：1-2 年 70,190.72 元，2-3 年 14,500.00 元，3-4 年 493,900.00 元；4-5 年 2,800,000.00 元，5 年以上 54,700,000.00 元；

注 5：1 年以内 14,860,966.37 元，1-2 年 19,859,709.01 元，2-3 年 22,955,998.21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48,422,295.05		2,448,422,295.05	2,622,802,295.05		2,622,802,295.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6,479,680.16		306,479,680.16	304,358,347.54		304,358,347.54
合计	2,754,901,975.21		2,754,901,975.21	2,927,160,642.59		2,927,160,642.5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0,680,000.00					310,680,000.00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2,403,261.00					32,403,261.00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3,224,600.00					63,224,600.00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株洲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0.00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浦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0.00	
云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10,395,800.00					10,395,800.00	
Bos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78,294,088.50					78,294,088.50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4,184,400.00					4,184,400.00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330,000.00					93,330,000.00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81,000,000.00					81,000,000.00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40,256,700.00					140,256,700.00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9,760,000.00					49,760,000.00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276,384.00					24,276,384.00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3,999,999.00					23,999,999.00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4,700,000.00					24,700,000.00	
曲靖市沾益区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54,440,600.00					54,440,600.00	
广西南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9,160,000.00					29,160,000.00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0.00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5,316,700.00					15,316,700.00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26,141,400.00					26,141,400.00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18,876,300.00					18,876,300.00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1,420,000.00					31,420,000.00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31,500,000.00					31,500,000.00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3,166,000.00					23,166,000.00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8,750,000.00					48,750,000.00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7,150,000.00					17,150,000.00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株洲县淶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5,569,900.00					15,569,900.00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480,000.00					10,480,000.00	
广西科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93,992.55					93,992.55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博世科(重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0.00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6,100,000.00					16,100,000.00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2,341,870.00					22,341,870.00	
广西丰达化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0.00	
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353,000.00					16,353,000.00	
广西鸿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137,300.00					13,137,300.00	
合肥博世科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9,800,000.00				9,800,000.00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8,820,000.00				8,820,000.00	
合计	2,622,802,295.05	18,620,000.00	193,000,000.00			2,448,422,295.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9,860,521.50			-215,347.97						29,645,173.53	
小计	29,860,521.50			-215,347.97						29,645,173.53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395,879.10			47,832.98						1,443,712.08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1,515,463.13			1,407,737.16						152,923,200.29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7,116,651.71			-88,318.25						67,028,333.46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637,865.23			-0.01						47,637,865.22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831,966.87			1,465,752.24			496,323.53			7,801,395.58	
小计	274,497,826.04			2,833,004.12			496,323.53			276,834,506.63	

合计	304,358,347.54			2,617,656.15			496,323.53			306,479,680.16
----	----------------	--	--	--------------	--	--	------------	--	--	----------------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9,741,810.22	1,274,742,954.99	1,878,301,761.26	1,709,683,326.25
其他业务	29,886,867.10	13,217,664.58	10,421,330.50	9,960,737.36
合计	1,349,628,677.32	1,287,960,619.57	1,888,723,091.76	1,719,644,063.6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9、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89 亿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149,299.06	155,445,187.6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17,656.15	2,166,915.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892,616.70	2,832,43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1,077.88	-500,338.41
衍生金融工具处置收益		8,211,105.00
合计	-42,856,739.37	168,155,308.23

说明：本期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损失为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731,077.88 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4,709.6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59,92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398,29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011,423.2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2,850.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199,688.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44,723.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0,158.84	
合计	58,219,714.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4%	-0.89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7%	-1.00	-0.9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之签章页)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雪球

2023 年 4 月 20 日